

股票代碼：84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民國一〇一〇年度
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pili.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黃文章
職 稱：董事長兼總裁
代理發言人姓名：郭宗霖
職 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ili.tw
電話：(02)8978-0555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ili.tw
電話：(02)8978-0555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5 號 32 樓
電 話：(02) 8978-0555
工 廠：
虎尾攝影棚：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 88 號
電話：(05) 6224106
土庫攝影棚：雲林縣土庫鎮埤腳里 34-2 號
電話：(05) 5529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徐聖忠、林雅慧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s://www.pwc.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s://www.pili.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5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8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8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8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8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9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9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9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9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3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31
五、勞資關係	131
六、資通安全管理	133
七、重要契約	13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3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4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4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4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21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9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92
二、財務績效	294
三、現金流量	29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9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296
六、風險事項評估	298
七、其他重要事項	30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3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31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31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1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31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公司的全力支持，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從布袋戲電視劇發跡，多年經營下發展成全媒體之娛樂企業，係持續秉持「傳承沒有終點，創新沒有界限」的精神，延續原創思維，發揮「文化、美學、創新、和諧」核心價值，穩健踏實的永續經營。霹靂自民國 103 年 10 月正式上櫃，成為首家上櫃文創業者代表，正式進入資本市場後，霹靂不斷強化公司治理品質、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更同時，善盡企業公民責任，編製企業永續經營報告書，持續榮獲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20% 殊榮，期許未來，霹靂在文化傳承、創新及永續經營理念下，將布袋戲文化推廣至國際，進而開創東方原創奇幻風潮，建構出「東方迪士尼」的夢想王國。

一、民國 110 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428,031 仟元，較前一年度 464,581 仟元衰退約 7.87%；營業毛利 18,604 仟元較前一年度 127,404 仟元減少約 85.40%；稅後淨損 238,655 仟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損 148,089 仟元大幅衰退約 61.16%，每股稅後純損為 4.60 元。茲將本公司 110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重點說明如下：

(一)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金額	增(減)幅度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428,031	100	464,581	100	(36,550)	(7.87)
營業成本	409,427	96	337,177	73	72,250	21.43
營業毛利	18,604	4	127,404	27	(108,800)	(85.40)
營業費用	254,229	59	270,565	58	(16,336)	(6.04)
營業損失	235,625	55	143,161	31	92,464	64.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37)	(1)	(5,190)	(1)	2,153	(41.48)
稅前淨損	238,662	56	148,351	32	90,311	60.88
稅後淨損	238,655	56	148,089	32	90,566	61.16
每股稅後虧損	(4.60)		(2.89)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7.22	15.0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27.29	666.3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444.85	795.26
	速動比率 (%)	362.46	617.07
	利息保障倍數(倍)	(42.13)	(62.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65)	(8.58)
	權益報酬率 (%)	(19.02)	(10.2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46.51)	(28.91)
	純益率 (%)	(55.76)	(31.88)
	每股盈餘 (元)	(4.60)	(2.89)

二、民國 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10 年，在疫情肆虐全球經濟環境下，台灣進入疫情三級警戒時，本公司仍持續推動多元授權產能，締造話題佳績。110 年文博會首次公開霹靂與三麗鷗首度聯名圖像，以霹靂一哥素還真和三麗鷗代表角色 Hello Kitty 領軍，推出超可愛系列圖像，並與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霹靂可愛擺底家】全店集點加價購主題活動，搭配多項授權商品如擴香石、造型隨身碟等同步推出，霹靂 X 三麗鷗超萌旋風席捲全台。

商品授權上，與台灣尚好生技自創品牌天畔庄合作，推出本公司當家主角素還真、《東離劍遊紀》等角色的系列聯名口罩，掌握疫情商機創造授權獲利。同年更與許多知名酒廠創造令人驚豔的聯名合作。百富以專注一心造就威士忌之藝為主軸，推出「一心一藝—大師心藝影像計畫」，第一集即邀請總經理黃亮勛拍攝代言影片，極富質感的影像，帶領觀眾看見霹靂如何集眾人努力，築夢踏實，開創布袋戲的全新未來。另外，與大爵文創結合國寶級鄭問老師「漫畫大霹靂」的作品，推出素還真、亂世狂刀、傲笑紅塵三款系列威士忌，極具收藏性，上市當週即銷售一空。從影像到商品，本公司專注耕耘三十年的身影，在異業合作中大放異彩，為授權業務合作再創新經典。

展演活動上，延續前一年霹靂 IP 英雄世界特展的好評與佳績，110 年 8 月於新光三越台北站前店舉辦「霹靂 IP 英雄世界特展 Part. 2」，以戲偶造型色調為分區主題，以直接

接性的視覺展現布袋戲偶的多彩繽紛；並跨出常見的一櫃一偶展示方式，特設雙層不規則多邊形展櫃，提供大小朋友最佳觀賞視角。該展覽更是做為首次發表與三麗鷗合作圖像的展示場域，並推出霹靂 X 三麗鷗的多項系列商品，創造高討論度與話題性。

同年度 10 月，於高雄統一夢時代購物中心舉辦「霹靂 IP 運動會之群雄爭霸特展」，展區首次嘗試打破角色關聯性、組織門派的分別，透過各角色的武藝類別，例：刀、劍、槍、弓等進行區域劃分，創造一場不分時代並專屬霹靂英雄的武藝比試大會，開啟觀覽者的無限豐富想像力。並於該場次隆重推出與柴語錄年度聯名圖像，吸引親子族群的目光，展現霹靂圖象的多元性與可能性。

通路部分，台北直營店移點大直 ATT，與木棉花為首的新娛樂動漫商圈聯盟，共同進駐大直 ATT 的 1 樓，透過動漫 IP 進駐與每月二場集客活動，打造一站購足體驗，將霹靂布袋戲帶入二次元的動漫市場。

在餐飲事業拓展上，今年正式設立【ON DAY 今仔日】手搖茶飲店與【Cosmic Bistro 小宇宙】餐酒館，以創新思維，打造全新多變 IP 主題餐飲事業，結合直播、網紅，作為粉絲經濟延伸，與現有餐飲做出市場區隔，目標期望由單間店面成長加盟連鎖體系。

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線上看) 在 109 年 4 月正式上線，主要以布袋戲影音數位內容為主，包含原創霹靂劇集、霹靂音樂，以及國內新創布袋戲劇團自製內容。除了優化串流影音品質、影片壓縮處理技術、CDN 建構與影音分流技術、影片儲存及加密技術外，也著重於在用戶觀影過程中之互動技術：如彈幕功能、即時道友點評與道友討論區等功能，讓更多用戶即時同樂、強化平台黏著度，形塑與其他影音串流平台之差異，進而創造更多優勢與營收。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在日本市場上，延續「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話題熱潮與粉絲效益，積極延續東離劍遊紀 IP 的影響力，110 年 4 月推出的第三季作品於六大平台：CATCHPLAY+、遠傳 Friday 影音、台哥大 myVideo、中華電信 MOD、HamiVideo、霹靂線上看同步播映，首播即熱潮再起，期以穩定的速度持續推出相關新作品，透過日本動漫市場為穩健基底，積極開發朝向全球動漫市場。

在授權業務開發上，目標擴大授權市場全力創收，並因應公司作品開發，除連動企業做宣傳之外，亦會掌握此 IP 推展各項商務洽談可能。除霹靂 IP 外，國內多元 IP 的洽談與經營亦為重點工作項目，將以 IP 變現為核心主旨，全方位經營多元 IP 業務。同時， 111

年將正式啟動動漫計畫，首場將以知名 IP 火影忍者為主題進行開跑，期能在 IP 創收上新增多元產能。

在商品營運業務上，針對主要二大代表性重點商品：大木偶、偶用兵器，除提高交貨產能以及預購數量，更力求凸顯獨特性和收藏價值。公仔除了現行的 3D 激戰天下系列，更規劃設計師聯名款搪膠公仔、以及類 GK 的英雄傳說公仔，開拓不同的產品線。另外，配合授權與三麗鷗、柴語錄聯名 IP，也開發了一系列聯名商品，拓展不同於霹靂粉絲族群外的市場。此外，除了生產實體產品之外，更因應潮流推出 NFT 數位產品，持續將於 veve 和 Jcard 平台上架，造成一推出就秒殺的熱潮，不但帶入營收，更創造了宣傳話題性，還將霹靂 IP 推廣至國際幣圈市場。

在會員業務上，為收整集團旗下服務之用戶，以年度消費累計會員制度提供福利，蒐集描繪消費者圖形，以利精準行銷，進而相互導引支持，拓展事業體版圖，於 111 年 1 月推出 FAN 好康 APP 系統，以資訊暨技術部收攏之消費資料為底層，搭配生活娛樂 APP 之開發，完善各類行銷服務。將提供會員中心、票券兌換、品牌行銷、專案活動等完整模組，並連動集團 VPS、POS 等機制提供福利與票券兌換、核銷等功能。

在 PILI 線上看，完成了「走到哪看到哪」的友善影音收視服務 PILI 線上看，除了原有的 DVD 收看習慣，更提供鐵粉多元的線上收看影音內容的線上頻道。於 108 年開發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 OTT，就是用這樣的初衷開始規劃與進行，未來的目標是提供對華文布袋戲有興趣之用戶，透過 PILI 線上看支付月租費，即可享受看霹靂劇集看到飽的服務外，還提供社群、音樂等服務。另，已陸續邀請其他布袋戲同業將其內容共同上架至 PILI 線上看，朝向發展為華文布袋戲的專屬交流平台，發展粉絲經濟。戲迷們於服務中，不僅看到精采多元的布袋戲內容外，更網羅台灣新創布袋戲劇團加入，透過數位平台的走到哪看到哪的線上服務方式，讓更多精緻內容與鐵粉同樂，形成一個布袋戲文化流量的生態系，期許將利用此服務聚眾後提供更多跨區域跨國家的精緻內容發佈服務，形成多國多元布袋戲影音娛樂互動服務平台，進而加入各類更多精彩的文化娛樂類的文創類內容，例如：偶戲/動畫/漫畫/遊戲等線上服務陸續增加於平台服務中，至此透過服務不僅將為集團影音產品帶來數位營收，更希望將平台本身流量轉換為可利用之資源、導入新形態內容互動發展及展開流量廣告業務。

透過全面整合集團資源，未來將致力於推動霹靂國際化及生活化。在國際化方面，規劃貼合國際觀眾口味的內容，以及持續在國際市場上發行 NFT，並透過內容、字幕、簡介的

多國語言翻譯，提供國際觀眾多元管道認識霹靂。在生活化方面，持續發展文旅，並透過與大專院校的通識課程及產學合作，讓年輕學子有機會深入了解布袋戲產業。

同時，將成果與數據反饋回內容端，協助內容端的製作貼近市場需求，提升內容影響力，並使偶動漫成為媒體平台，以娛樂內容的角度進行自我定位，再將布袋戲的內容融入其中，讓布袋戲突破藩籬，潛移默化的置入在現代生活中。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因戲劇內容豐富及多元化全方位的通路服務，而能與消費者及影迷們建立穩健且良好的關係。面對全球景氣變化迅速，產業間的競爭會更加激烈，除更加專心致力於掌握市場脈動與消費者需求外，更持續投入新產品的創新與開發。

109年在新冠肺炎疫情衝擊下，全球娛樂暨媒體產業(E&M)營收創22年來最大跌幅，特別是電影票房受創最深。臺灣在109年的娛樂暨媒體產業(E&M)市場規模約155億美元，雖相較108年年減1.7%。另外，因前一年基期較低，預估110年臺灣娛樂暨媒體產業(E&M)營收將年增5.0%，產值將達到163億美元。同時，數位娛樂暨媒體產業(E&M)成為疫情衝擊下的受益者，臺灣109年的OTT影音營收年增16.2%，電玩遊戲營收亦有10.3%的成長。110年5月臺灣爆發新冠本土疫情，對包含娛樂暨媒體產業(E&M)在內的服務業造成劇烈影響，疫情對110年臺灣娛樂暨媒體產業(E&M)的破壞程度，也可能較109年更為顯著。

臺灣身為少數在疫情初期成功控制擴散程度的國家之一，雖然在109年期間電影產業的表現優於多數國家，然電影票房總收入仍不免遭到近乎腰斬的命運，跌落至1.54億美元。而110年中本土疫情嚴重爆發，導致臺灣於5月起進入半封城狀態，全臺所有電影院首度遭勒令暫時關閉，觀影人數也連帶遭受衝擊。

線上影音服務目前所受之外部挑戰，除了OTT影音服務發展蓬勃搶食現有用戶眼球市佔率(消耗時間排擠)及娛樂花費金額外(影音娛樂預算排擠);政府發布禁止中資OTT服務供應商在臺營運的禁令，但中國企業以往採用透過本土代理商打進臺灣市場的迂迴途徑，因此，政府於109年9月正式禁止如愛奇藝、騰訊WeTV等中國OTT平台業者在臺營運，並修法禁止本土合作夥伴提供相關服務。國家通訊委員會(NCC)提出《網際網路視聽服務管理法》草案，現正經立院審查中。

綜觀上述國內外大環境因素，未來集團廣告業務重心除了整合新舊媒體影響力，另外也會加強數位新媒體廣告業務與其他營利模式的開發，如虛擬偶像代言、網紅演藝經紀業務、

網路促購……等整合多方綜效與可能性，將帶來之收益轉換為流量，展開正向循環。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落實公司治理規範，並且將持續求新求變，透過差異化的競爭優勢，創造更大的價值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5 年 07 月 02 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 要 紀 事
民國 85	7 月成立「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霹靂衛星台電視廣播節目之業務。 成立霹靂官方網站。
民國 87	應邀於國家戲劇院演出『狼城疑雲』，首創布袋戲登上國家戲劇院之記錄。
民國 88	因應國際市場及電影事業開拓設立「巨邦國際行銷公司」，積極推展肖像授權 業務及劇集周邊商品研發。 拍攝新戲『天子傳奇』、『火爆球王』。
民國 89	8 月「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上映，結合傳統藝術與數位動畫，獲頒新聞局 「票房第一」輔導金獎勵。 設立「創世者網路公司」，將霹靂的經營觸角伸向網路資訊產業。
民國 90	電影『聖石傳說』於中國大陸公開上片發行，成為首部取得正式電影進口配 額之台灣電影。
民國 91	電影『聖石傳說』在亞洲地區(日本、韓國)上映。 霹靂網路商品館啟動上線，正式邁入電子商務的經營。 取得行政院新聞局頒發「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執照」。
民國 92	霹靂衛星電視台自製節目「超級霹靂會」首播。
民國 93	霹靂相關周邊商品進駐全台 7-11 超商販售。
民國 94	第一家直營店「霹靂蘭陽精品館」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正式開幕。
民國 95	2 月，『霹靂英雄榜之爭王記』於美國卡通頻道(cartoon network)播映，首部登 上全美電視網之台灣自製戲劇節目。 霹靂榮登新聞局主辦『台灣意象』票選冠軍。
民國 96	與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首波「霹靂全家 Q 版公仔」。 南部地區成立高雄直營店，「霹靂高雄旗艦店」開幕。
民國 98	全面轉換影音通路，首度在全家便利商店發行最新劇集。
民國 99	『霹靂震寰宇之龍戰八荒』於 in89 豪華數位影院舉辦數位劇場版首映會。 高雄衛武營首次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英雄交響夢。 霹靂受邀參展 2010 中國國際動漫節。 霹靂受邀參加 2010 台北上海雙城文創博覽會。 霹靂受邀參加第四屆杭州新星杯頒獎典禮。 受邀參與高雄市政府夢時代「Open Your Dream」跨年音樂會演出。
民國 100	桃園國際機場二航廈霹靂主題候機室啟用。 與北京網尚聯手合作霹靂皇城之「i movie 霹靂北京影展」。 與杭州翻翻動漫文化藝術公司聯合攝製偶動畫電視劇『梁祝之西湖蝶夢』。 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曲藝館推出「霹靂 3D 新視界」體驗劇場。

時間 重 要 紀 事

- 霹靂電影『聖石傳說』受邀於紐約 BAM 影展播映。
霹靂多媒體榮獲「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
霹靂受邀參加「BCWW 韓國國際電視影像展」。
與經濟部工業局合作簽訂「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躍進計畫」拍攝 3D 布袋戲電影。
- 於高雄衛武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魔幻交響詩。
投資設立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併購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1 霹靂受邀參加「2012 中國國際動漫節」。
成立「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開拍首部 3D 布袋戲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霹靂國際多媒體榮獲「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
- 民國 102 霹靂劇集於全台 7-ELEVEN 發行上市。
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核准股票興櫃掛牌交易。
於台北華山藝文特區舉辦布袋戲藝術大展。
- 民國 103 授權鴻基於中華電信 MOD、龍祥電視台、凱擘大寬頻播出霹靂劇集。
於公共電視 HD 頻道每週一~週四晚間九點播出『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於中國大陸電子商務平台淘寶網開設霹靂官方網路商店「霹靂國際品牌館」。
核准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 民國 104 首部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正式上映。
霹靂大陸事業子公司「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及「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市閘行區明谷科技園區正式揭牌。
兩岸三地史上最大規模【霹靂布袋戲 COSPLAY 大賽】轟動起跑，並於四川成都【愛奇藝動漫嘉年華】中舉辦最終總決賽。
核准募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買回庫藏股。
- 民國 105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古原爭霸。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
與日本動畫界知名大師「Nitroplus 虛淵玄」攜手合作，奇幻武俠偶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
全球首座「霹靂 3D 彩稻田」現身 2016 屏東熱帶農業博覽會，呈現霹靂布袋戲當紅主角「素還真」與「一頁書」。
與金門酒廠聯名推出《38 度金門高粱酒霹靂紀念版》，展現金門高粱酒年輕、活力新風貌。
與良築良作合作推出《霹靂震寰宇之刀龍傳說》前傳漫畫—《霹靂刀龍傳說之天都興亡錄》強勢登陸<漫畫行>。

時間 重 要 紀 事

- 民國 106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
拓展大陸收費視頻的市場規模，自「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劇集起，霹靂與三大視頻網站「鬥魚」、「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
【2017 台灣燈會在雲林】，全球首創「素還真」與「羅喉」高達八公尺的布袋戲巨型機械花燈，在【偶戲春秋】燈區亮眼登場。
霹靂大型主題特展【霹靂英雄之魔吞戰紀】在高雄夢時代轟動登場，首創購物中心特展壯舉，以麒麟星為首的魔吞十二宮全員出動，一次推出八大傳奇主題內容！
台日聯手打造《Thunderbolt Fantasy 生死一劍》12/8 上映、西川貴教獻聲參演並獻唱中文主題曲！日本上映首日多家戲院門票被搶購一空，台灣首映周末更創下破百萬票房，網路零負評。
- 民國 107 4 月 29 日還真 30 系列活動【蓮華誕】台北場，霹靂內台戲久違登場，八音才子親身掠陣，同時宣布正式挑戰金氏世界紀錄【世界最長的木偶戲電視劇集】完滿成功。
4 月 30 日還真 30 系列活動【蓮華誕】烏鎮場，於中國浙江省的烏鎮大劇院挑戰 420 人的集體操偶，成功打破金氏世界紀錄【最大規模的木偶戲演出】。霹靂榮獲 107 年第三屆「總統創新獎」。
「霹靂藝術科幻特展」於中正紀念堂一展廳隆重開展，本展特別將霹靂片場的情境作為展覽的軸心，並佐以科技為表現手段，帶領觀者進入一個虛實互動全感官體驗的霹靂奇幻新境界。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二》10 月 1 日正式開播，台灣地區於「愛奇藝台灣站」、日本地區於「東京 MX 電視台」、大陸地區於「優酷」三地獨家首播。
- 民國 108 「霹靂英雄戰紀之刀說異數」，耗資新台幣 2.5 億元，以電影規格精心打造，上、下 2 季共 43 集，上季於 1/23 全通路正式發行。同年，成功躍上全球最大的影音串流平台 NETFLIX，閩南語、國語雙聲道，全世界超過 190 國家地區同步上線，多國語言字幕翻譯，1.45 億會員都能同步收看。讓台灣優質內容登上國際舞台。
「霹靂藝術科幻特展」高雄場 2/1 於駁二藝術特區正式開幕，首次加入東離劍遊紀主題特區，動漫武俠魅力席捲港都。
【霹靂宜蘭傳藝店】盛大開幕，正式回歸！三層樓複合式空間，更是全台首間設立懷舊經典 OUTLET 專區的直營門市。
首度與宜蘭童玩藝術節合作，台灣百年童玩【霹靂仙境館】超萌登場，結合互動科技展示的超可愛霹靂英雄陪您親水一夏。
霹靂月刊登上「Kono for Libraries」，全新改版以電子書線上瀏覽的形式閱讀，讓會員能在月刊出刊上線即時瀏覽。
霹靂國際多媒體獲頒經濟部「第 5 屆卓越中堅企業獎」。
「企業家奧林匹克」之名享譽全球的《安永企業家獎》舉行頒獎典禮，黃亮

助總經理獲頒【傳承突破企業家獎】。

大陸地區多項首創，於【華裳秀典】霹靂漢服首秀及【驚鴻】霹靂精選音樂會首演，更於第 28 屆金雞百花獎展映 2 部電影【聖石傳說】、【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民國 109

霹靂英雄戰紀之蝶龍之亂。

與德恩堂共同聯名，並由素還真做為品牌代言人，除了錄製兩支形象廣告外，亦有店鋪圖像授，授權製作多項滿額贈禮與行銷品項。

與中信兄弟聯名舉辦【PILI BROTHERS 霹靂兄弟】主題日活動，聯名商品、現場操偶與 Q 偶演出、布袋戲口白師播報賽事等，讓球場座無虛席，打造獨一無二的棒球賽事。

於高雄統一夢時代百貨舉辦【霹靂 IP 英雄世界特展】，當年度唯一破百坪展覽，並匯集霹靂眾多 IP 展示，創造近二十萬觀展人次，與單月銷售破千萬之佳績。

簽訂購置不動產契約，供集團營運總部使用。

民國 110

與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霹靂可愛擺底家】全店集點加價購主題活動，搭配多項授權商品如擴香石、造型隨身碟等同步推出，霹靂 X 三麗鷗超萌旋風席捲全台。

台北直營店移點大直 ATT，與木棉花為首的新娛樂動漫商圈聯盟，共同進駐大直 ATT 的 1 樓。

百富以專注一心造就威士忌之藝為主軸，推出「一心一藝—大師心藝影像計畫」，第一集即邀請霹靂總經理黃亮勳拍攝代言影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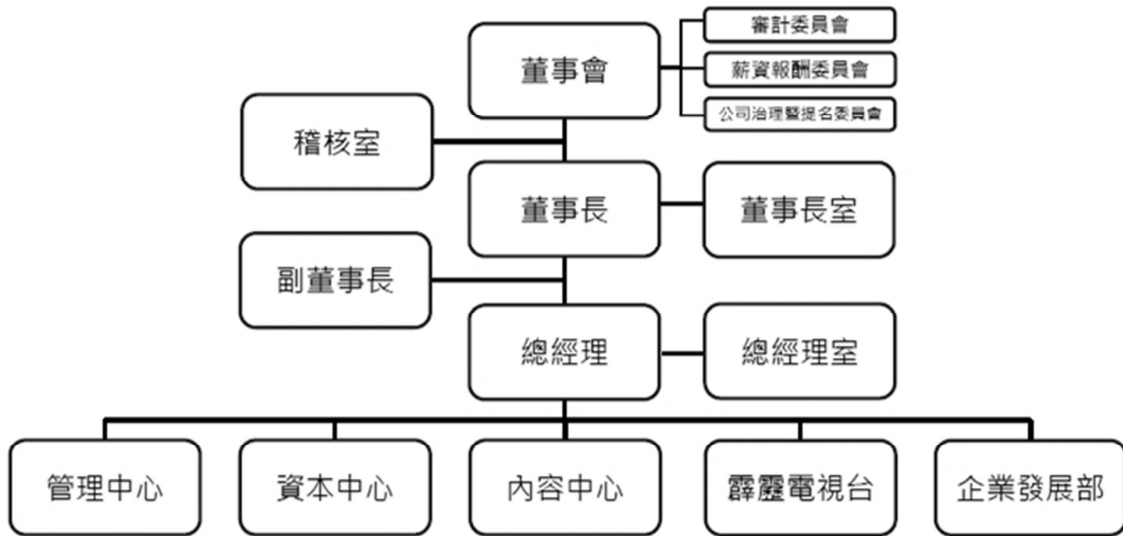
與大爵文創結合國寶級鄭問老師「漫畫大霹靂」的作品，推出素還真、亂世狂刀、傲笑紅塵三款系列威士忌，極具收藏性，上市當週即銷售一空。

於新光三越台北站前店舉辦「霹靂 IP 英雄世界特展 Part.2」，以戲偶造型色調為分區主題，以直接性的視覺展現布袋戲偶的多彩繽紛於高雄統一夢時代購物中心舉辦「霹靂 IP 運動會之群雄爭霸特展」，展區首次嘗試打破角色關聯性、組織門派的分別，透過各角色的武藝類別，例：刀、劍、槍、弓等進行區域劃分，創造一場不分時代並專屬霹靂英雄的武藝比試大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總經理管理及執行公司各項業務。 2. 參與策略及營運目標之擬定，並負責推動及執行。 3. 督導所轄部門之業務及相關事務性事。 4. 定期召開跨部門經營會議。 5. 新創事業之前期規劃與育成。 6. 協助總經理製作會議相關資料。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與管理公司內部稽核制度。 2. 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與效率。 3. 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控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管理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訂管理中心作業方針、目標與策略。 ■ 檢視集團各公司經營效率、優化公司作業及管理流程。 ■ 監測集團各公司經營風險。 ■ 籌備集團年度團隊建立活動。
法務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智權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劇本管理：收集保存、借調等。 2. 木偶管理：偶頭下單驗收、保存、偶頭拍照建檔、送組裝、服裝草圖繪製、木偶拍照建檔、五面圖及六面圖製作、完裝木偶之送交劇組、收存、維護、借調、活動及展示區展設架偶等。 3. 兵器管理：繪圖、拍照建檔、保管、借調等管理作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道具：場景設計圖之收集保管、美術組資料收集保管、實體道具管理等。 5. 書籍、海報管理：發行之書籍海報收集備查及管理、公司牆面海報展設、迎賓海報及卡片等美術設計繪製。 6. 圖檔管理：組內各式照片及圖檔借調。 7. 片庫、商品倉管理：公關及備查片收存、公關及備查商品收存。 8. 拍照作業：木偶定裝照、商品照及各部門照片需求拍攝。 9. 商品偶協助作業：協助大霹靂商品偶製作聯繫、驗收及等。 <p>■ 法務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智慧財產權管理：專利、商標、著作權的申請登記、展延、複查、複審、異議、監看、規劃、IP 制度及資料庫建立等管理作業。 2. 音樂管理：歌曲收編（異地備源）、請款、編列 ISRC 碼、國家圖書館備案、辦理音樂仲團業務。 3. 商品標識檢核：商標及著作權標示檢核、商品標示檢核、GS1 條碼申請。 4. 合約管理：撰擬及審閱合約、合約風險評估、其他具法律性質書狀撰擬、正本收存。 5. 訴訟/非訟作業：撰狀、遞狀、地檢及法院出庭應訊、訴訟上和解、訴訟外和解或調解、強制執行（查封、鑑價、拍賣、扣薪）、債權憑證管理、抵押權等物權設定、協助維權搜索、審核維權證據合法性。 6. 行政函文作業：對外函文撰擬、公部門函文回覆、行政處分處理、消費爭議事件處理、勞動爭議事件協處。 7. 法令遵循作業：法令更新遵循、內部法律宣導、各部門法律意見提供及風險告知、吹哨檢舉事件處理。 8. 蒐證作業：線上線下侵權證據蒐集、彙整。 9. 取締搜索作業：配合警方搜索、確定犯罪資料及證據、第一次偵庭應訊。 10. 和解作業：維權案件和解。
人力資源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人事規章之擬訂及相關檔案整理、彙編與保管。 2. 秉承公司決策辦理人事有關事宜及人事資料之保管。 3. 規劃建立人力資源政策，訂定選、訓、用、留、員工關係之年度計畫及預算。 4. 建立人才學習發展政策,有效整合訓練資源並落實訓練成效評估。 5. 建置目標導向之績效管理政策並與薪資、福利、職涯發展政策有效連結。 6. 員工關係維護及勞資相關問題處理。 7. 人力資源專案企劃及執行。 8. 勞健保、團保等員工福利之辦理。 9. 考勤管理、薪資核算及相關申報作業。 10. 協助集團集行策略發展規劃與監督執行 11. 相關風險注意及示警。 12. 企業團人資相關業務之監理。
行政總務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公司、廠區內之設備維護、環境美化、營繕工程規劃、水電維修、公務車輛管理、電信郵務、交通、文具供應、安全衛生、櫃台服務等業務。 2. 支援或協助各部門之各項總務工作。秉持經營者或上級決策者之指示，或發佈通知、或查報業務、或審核各部門工作報告中有關之總務業務。 3. 依據公司或組織既定之政策或目標，研訂總務工作計畫及預算並付之實施。 4. 在庶務採購、營繕工程及節能減碳等工作推展下，為公司節省管理費用，降低成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5. 公司固定資產的管理及維護。 6. 一般文書資料處理工作建立及管理、收發公文並處理會簽文件，並負責追蹤執行狀況。 7. 固定資產保險作業。
資訊暨技術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公司各類作業電腦化、資訊化及整合系統 (SSO、CRM、VPS、FAN 好康與 PILI 線上看、APP 等) 導入及運作，內外網路系統建置與維持，電子資訊安全維護。 2. 配合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管理之需要，研擬短、中、長期資訊化之策略與規劃。 3. 擔任公司數位技術外部合作廠商建議，經公司管理階層徵選最適切開發團隊。 4. 審核外包廠商交付程式及文件等手冊後留存為公司資產，以便後續維護與修改之基準。 5. 建議電腦硬體及軟體之採用、採購及會同使用單位驗收之執行。 6. 定期或不定期實施系統復原測試演練。 7. 資訊處理相關機器設備之操作維護管理及日程安排事項。 8. 經辦電腦檔案備份之管理分類、歸檔及安全等一切日常作業。公司資訊電腦化一切專業風險之注意及管理。 9. 公司各部門跨系統之數據蒐集與需求規劃，提出訪談需求整理清單、各式網站、User Journey 整體流程、功能樹狀圖與 specs 等開發 RDF 文件後，交付開發團隊簽約進行開發並進行階段性進度確認。
採購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向供應商詢價、比較、議價而後訂購、催貨至交貨。 2. 評估供應商之品質、環境及供貨能力，訂購、交貨單據之跟催。 3. 供應商資料及授信管理。
資本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公司營運策略、規劃財務結構、監督各項財務、會計之作業項目。 2. 投資人關係溝通及諮詢及監督股務相關之作業。
財會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會計制度。 2. 保管現金、票據、有價證券。 3. 各類查帳、申報、稅務法令等處理事宜。 4. 預算資料之審核與彙編，預算與實際之比較分析。 5. 稅務之申報及建議。 6. 執行資金調度、審核各部門請款及收款。 7. 協助提供相關股東會、董事會之相關所需財務資訊。 8. 相關會計傳票保管與備置。 9. 確實依據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編製財務報表及其分析報表；並確認財產目錄之正確與完整。 10. 關係企業轉投資事業之財務分析與聯繫事項。 11. 其他交辦事項。
投資人關係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開各項會議：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股東常（臨時）會，並編制及蒐集開會所需資料。 2. 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重大訊息公告、內部人股權異動申報及股務相關事項申報。 3. 辦理各項專案：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買回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及可轉換公司債等。 4. 工商服務窗口：公司變更登記、工商登記書件領用及公司負責人與主要股東資訊申報。 5. 投資人關係窗口：投資人關係溝通及諮詢、法人說明會事宜、公司治理評鑑作業、

		蒐集最新法令規章提供董事，並安排相關進修課程。
企業發展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建以霹靂內容資產為基礎的跨領域策略，結合國內外相關領域及鏈結多平台的商業拓展模式，以「破圈」為計畫方針，孵化暨整合 IP 內容，建立霹靂式的全球「泛娛樂」策略目標。 2. 強化娛樂資源運用可能性，拓展公司業外合作機會，透過合作模式學習與淬鍊，進而優化內部的程序，提升競爭效率。 3. 進行市場探索研究與機制導入，用以審核公司內、業外之新內容生成標準，加強市場需求，提升觀眾黏著度，使商業模式再進化。
內容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運中心方針與目標之擬訂、分析與運作。 2. 督導所轄部門組織運作、人事管理與績效之達成。 3. 內容產出策略與計畫之擬訂。
	製片暨經紀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霹靂劇集(虎尾)製片統籌及製作管理。 2. 霹靂劇集之推廣與行銷企劃。 3. 徵選、經紀並培養符合公司策略發展需求之特定領域藝人(演藝人員、幕後創作專業人才等)。 4. 聲優、操偶、COSER、人形 Q 偶、歌手、主持...活動演出通告及現場執行。
	研發部	偶頭、戲偶機關及各類道具研發。
	虎尾片廠	劇集影音內容，前期準備、現場拍攝、後期剪輯、後製、音效作業。
	土庫片廠	專案影音內容，前期準備、現場拍攝、後期剪輯、後製、音效作業。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111年3月2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在 現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吉利投資 (股)公司	-	94.02.04	108.05.27	3年	3,322,000	6.47%	3,322,000	6.47%	-	-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	中華民國	黃文章	男 61~70歲	102.05.31	108.05.27	3年	1,958,000	3.82%	1,958,000	3.82%	1,072,500	2.09%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董 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公司董事長兼總裁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 銷(股)公司董事長 3.大畫電影文化(股)公 司董事長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 公司董事長 5.大霹靂(上海)文化傳 播有限公司董事 6.大霹靂(上海)多媒體 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7.善田(上海)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董事 8.吉利投資(股)公司董 事長 9.正典投資(股)公司董 事 10.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11.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副董 事長	黃文輝	兄弟	總經理	黃亮勳	父子	註1
董事	中華民國	世茂投資 (股)公司	-	102.05.31	108.05.27	3年	3,322,000	6.47%	3,322,000	6.47%	-	-	-	-	-	-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代表人	中華民國	黃文擇	男 61~70歲	102.05.31	108.05.27	3年	1,958,000	3.82%	-	-	1,072,500	2.09%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 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公司副董事長兼執 行副總經理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 銷(股)公司董事 3.大畫電影文化(股)公 司董事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 公司副董事長 5.大霹靂(上海)文化 傳播有限公司監事 6.大霹靂(上海)多媒體 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7.善田(上海)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監事 8.世茂投資(股)公司董 事 9.日冠投資(股)公司董 事	董事長	黃文章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謝健南	男 61~70歲	102.11.28	108.05.27	3年	-	-	-	-	-	-	-	-	1.中原大學企管系學士 2.統一超商策略長 3.博客來董事長/總經理 4.統一超商副總經理暨運 營長 5.Gourmet Master Co. Ltd. 總 經理	全聯實業(股)公司副董 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惠萍	女 51~60歲	102.11.28	108.05.27	3年	-	-	-	-	-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金融管理碩 士 3.富邦證券承銷部辦事員 4.大華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5.美喆國際企業(股)公司董 事長特別助理	1.慧錄資訊有限公司 董事長 2.運時通家具(股)公司 資深顧問 3.詩肯(股)公司獨立董 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沈大白	男 61~70歲	102.11.28	108.05.27	3年	-	-	-	-	-	-	-	-	6.凱羿國際集團(股)公司財務 長及董事長室特別助理 1.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學博士 2.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碩士 3.東吳大學商學院研究發展 中心主任 4.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5.台灣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 業務顧問 6.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 員會委員 7.中華民國券商公會風險管 理委員會諮詢委員 8.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金融服 務團、信保基金專案顧問 9.亞洲銀行家協會顧問 10.台灣期貨交易所紀律委員 會委員 11.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 心上櫃審議委員會委員 12.工業技術研究院專案顧問 13.華聯國際多媒體(股)公 司獨立董事 14.實威國際(股)公司董事 15.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法 人監察人代表 16.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評價準則委員 17.總鏈科技(股)公司法人董 事代表人	1.東吳大學會計系教 授 2.東吳大學ESG永續發 展研究中心籌備處 召集人 3.中華科技金融學會 秘書長 4.惠華創業投資(股) 公司監察人 5.源大環能(股)公司獨 立董事 6.總鏈科技(股)公司監 察人 7.訊達電腦(股)公司獨 立董事 8.萬昌創業投資(股)公 司監察人 9.亞太財金顧問(股)公 司監察人 10.中國人壽保險(股)公 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年齡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 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明德	男 51~60歲	102.11.28	108.05.27	3年	-	-	-	-	-	-	-	-	1.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教授 2.財團法人中華民俗藝術基金會董事 3.新北市府傳統表演藝術暨口述傳統審議會委員 4.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副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忠瑞	男 61~70歲	108.05.27	108.05.27	3年	61,000	0.12%	-	-	-	-	-	-	1.美國東伊利諾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2.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學士 3.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副董事長 4.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5.鑫品生醫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6.凱羿國際集團(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說明如下：

本公司針對總經理一職規劃，除了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並須兼持「傳承沒有終點，創新沒有界限」的精神，開展霹靂百年布袋戲的傳承創新，締造跨世代的文創領域。人格特質涵蓋誠信經營、創新發展，在永續經營上，同時尊重社會倫理與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與營運，並強化公司治理、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此之外，本公司以管理、專業、創新、製作為培訓重點，學經歷需包含影視製作、品牌企劃、影視金融、EMBA等，透過專業能力訓練，整合運用，培養其策略能力。

原任職本公司製作中心副總經理-黃亮勳先生，個人學經歷包含上述培訓歷程外，並著重新事業和國際化發展，自104年底接任霹靂海外事業以來，開拓大陸市場、日本市場、跨國海外市場，帶動霹靂營運的拓展：

一、重整大陸事業，重用在地人才、發展在地策略、經營霹靂內容培養粉絲，擴展大陸市場規模。

二、日本市場開拓，105年起首次以布袋戲演譯型式結合日本動漫的元素，打造全新IP，主導推出台日合作案「東離劍遊記」，並將持續推出新作。

三、與Netflix合作首度進軍國際影音串流OTT平台，讓新作「刀說異數」同時在超過190國上映。

108年9月9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由霹靂製作中心黃亮勳副總經理正式接任總經理職務並將帶領著霹靂朝數位化、國際化、IP多元化的營運方向前進，順應現代生活消費型態，整合內容、電商、社群，打造霹靂生活圈，以創造更多元的粉絲經濟。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已達成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條件，並已規劃111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將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2.董事資料二：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吉利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1. 黃文章董事長為本公司創辦人之一，出生於布袋戲世家，擅長編劇並專精布袋戲製作流程，亦有「十車書」之封號，對公司之經營管理已有二十多年之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世茂投資(股) 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1. 黃文擇副董事長為本公司創辦人之一，出生於布袋戲世家，擅長口白配音並專精布袋戲製作流程，亦有「八音才子」之封號，對公司之經營管理已有二十多年之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謝健南	1. 謝健南董事現任全聯實業(股)公司副董事長，具有多年零售、物流配送、電商與資訊服務等豐富經歷，專精市場營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0
林惠萍	1. 林惠萍董事現任慧錄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詩肯(股)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具有多年證券財經、會計、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財務金融及營運管理。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1

沈大白	<p>1. 沈大白獨立董事現任東吳大學會計系教授亦兼任多家公司監察人、獨立董事之職務，具有數十年商務、財務、會計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經歷，專精財務會計、風險管理、危機處理。</p> <p>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3
吳明德	<p>1. 吳明德獨立董事現任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教授亦兼任財團法人中華民俗藝術基金會董事及新北市政府傳統表演藝術暨口述傳統審議會委員等職務，具有數十年台灣文學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之經歷，為本公司運營核心所需之相關科系，專精台灣傳統戲曲、中國文學史及民俗文化藝術。</p> <p>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0
陳忠瑞	<p>1. 陳忠瑞獨立董事現任瑞展產經研究(股)公司董事長亦兼任多家公司董事、獨立董事之職務，具有多年證券財經、投資、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投資及營運管理。</p> <p>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p>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基本條件與專業知識技能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不僅考量董事本身之專業背景外，以評估其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

管理目標

- 1.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至少為1席。
- 2.本公司為追求文創產業多元IP的永續發展，董事會成員背景，至少應有文創產業專長或跨產業管理專長1席以上。

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落實執行情形

本公司共7位董事，其中3位為獨立董事，1位董事為女性，成員專業背景涵蓋文創產業專家；營運面有管理、策略、經濟背景專家；財會面有財務及會計領域專家及本業所需之文學背景專家。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充分之助益。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7，獨立董事占比為3/7、女性董事占比為1/7，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內，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9年以內，年齡級距：2位在51~60歲、5位在61~70歲。

本公司董事長黃文章及副董事長黃文擇，對公司經營管理及布袋戲製作流程擁有專業職人專長(董事長擅長編劇，擁有「十車書」之封號；副董事長擅長口白配音，擁有「八音才子」之封號)，並專注於本業經營管理；謝健南董事(電商、物流及跨產業企業管理專長)具有多年零售、物流配銷、電商與資訊服務等經歷，專精市場營銷、營運管理及策略規劃；林惠萍董事(證券財經及財務管理專長)具有多年證券財經、會計、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財務金融及營運管理；沈大白獨立董事(財務、風險評估及危機管理專長)專精財務會計、風險評估管理、危機處理，曾擔任信評協會秘書長、券商公會風險管理諮詢委員、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及其評價準則委員等；吳明德獨立董事(文化產業知識專長)專精台灣傳統戲曲、中國文學史及民俗文化藝術，於教學時融入布袋戲文創美學，並協助推廣至教育學界，培育此方面產業人才；陳忠瑞獨立董事(證券財經及投資專長)具有多年證券財經及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投資及營運管理。

本公司董事成員運用其所學及於各產業界之經歷與專業技能貢獻專業意見，對公司經營有實質之助益。

姓名	基本組成								多元核心項目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董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60歲以下	60至69歲	70歲以上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董事：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黃文章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黃文擇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謝健南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林惠萍	中華民國	女		V						V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沈大白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獨立董事：吳明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獨立董事：陳忠瑞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B.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共七席，其中獨立董事三席。本公司獨立董事佔董事席次占比為43%。董事成員中僅二席董事兼任員工身分。

本公司全體董事會成員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請參閱本年報揭露之董事資料一，其餘獨立性評估事項請詳董事資料二第一項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03月2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亮勛 90%、黃文章 5%、劉麗惠 5%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90%、黃文擇 5%、蔡融涓 5%

4.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03 月 29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裁	中華民國	黃文章	男	85.07.02	1,958,000	3.82%	1,072,500	2.09%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裁	1.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2.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長 5.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6.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長 7.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8.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9.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10.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總經理 總監	黃文擇 黃亮勳 黃政嘉	兄弟 父子 父女	(註1)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亮勳	男	108.09.09	1,398,100	2.72%	858,000	1.67%	-	-	1.台灣大學/復旦大學-EMBA 2.北京電影學院-影視金融商學院-EDP 3.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4.台灣大學-生化科技系-學士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總經理	1.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副董事長 2.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總經理 3.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總經理 4.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5.一樂文創(股)公司董事長 6.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7.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董事長 8.蓋比泰勒(股)公司董事長 9.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總經理 10.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總監	黃文章 黃文擇 黃政嘉	父子 叔姪 兄妹	(註1)
副董事長 兼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擇	男	85.07.02	-	-	1,072,500	2.09%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副總經理	1.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4.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監事 5.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6.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 7.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文章	兄弟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義方	男	101.02.01	10,000	0.02%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企管碩士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暨財務主管 4.仁美環境工程公司總經理暨財務主管 5.龍谷觀光事業總經理特助暨財務主管 6.昇泉國際(股)公司董事 7.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1.果舖創意(股)公司董事 2.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姬	女	101.02.01	2,400	0.01%	-	-	-	1.輔仁大學英國文學系 2.新唐城有線及新雙和有線電視公司節目部主管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1.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郭宗霖	男	101.06.12	500	-	-	-	-	1.中興法商(台北)經濟系學士 2.東吳大學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3.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4.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財務長	1.集團子公司-資本中心財務長 2.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董事 3.維格餅家(股)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4.鴻勝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5.源大環能(股)公司獨立董事 6.華谷(股)公司獨立董事 7.台灣青旅(股)公司監察人 8.永績發展(股)公司監察人 9.永茂環科(股)公司監察人 10.永成環科(股)公司監察人 11.世方文旅(股)公司監察人 12.世方旅居(股)公司監察人 13.好地方飯店(股)公司監察人 14.希麟旅居(股)公司監察人 15.八八八庭有名(股)監察人 16.弘勝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17.板橋旅居文旅(股)公司監察人 18.礁溪旅居文旅(股)公司監察人 19.鴻明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20.社團法人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副理事長	無	無	無	
稽核經理	中華民國	張菱娟	女	104.08.04	-	-	-	-	-	1.實踐大學會計系學士 2.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3.訊通國際科技(股)公司主辦會計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本中心協理	中華民國	蔡亞芬	女	104.08.03	-	-	-	-	-	-	4.昱泉國際(股)公司稽核主任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稽核主管 1.中國文化大學社會會研所碩士 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管理中心協理	中華民國	杜艾玲	女	109.05.11	-	-	-	-	-	-	1.交通大學經營所 2.中興大學社工系 3.經貿聯網科技(股)公司經理 4.亮發科技(股)公司主任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註2)	
管理中心總監	中華民國	黃政嘉	女	110.01.01	2,236,338	4.36%	-	-	-	-	1.銘傳大學商業設計系 2.京都藝術專門學校網頁設計系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總監	1.偶動漫(股)公司-業務部總監	董事長 副董事長 總經理	黃文章 黃文擇 黃亮勳	父女 叔姪 兄妹	(註3)	
霹靂電視台協理	中華民國	林欣慧	女	110.01.01	-	-	-	-	-	-	1.中央大學中文系 2.自然印象行銷副理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行銷推廣經理 4.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4)
企業發展部總監	中華民國	梁可欣	女	110.01.11	-	-	-	-	-	-	1.台灣藝術大學應用媒體藝術研究所 2.淘寶台灣經理 3.行動電影院總監 4.世界電影雜誌經理 5.緯來電視網總經理 6.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總監	無	無	無	無	無	(註5)
管理中心協理	中華民國	劉永安	男	110.02.25	-	-	-	-	-	-	1.長庚大學企研所 2.冠軍建材 人力資源部門主管 3.三立集團 人力資源部門主管 4.中國信託 人力資源經理/協理 5.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6)
人力資源部協理	中華民國	劉佩宜	女	110.12.01	-	-	-	-	-	-	1.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2.馬自達企業(股)人才資本部門主管 3.法雅客(股)公司人資部門主管 4.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7)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日本	川井良文	男	110.12.01	-	-	-	-	-	-	1.明治大學法律學系 2.三麗鷗(股)公司董事長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8)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說明如下：

本公司針對總經理一職規劃，除了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並須秉持「傳承沒有終點，創新沒有界限」的精神，開展霹靂百年布袋戲的傳承創新，締造跨世代的文創領域。人格特質涵蓋誠信經營、創新發展，在永續經營上，同時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要素，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並強化公司治理、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及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除此之外，本公司以管理、專業、創新、製作為培訓重點，學經歷需包含影視製作、品牌企劃、影視金融、EMBA等，透過專業能力訓練，整合運用，培養其策略能力。

原任職本公司製作中心副總經理-黃亮勳先生，個人學經歷包含上述培訓歷程外，並著重新事業和國際化發展，自104年底接任霹靂海外事業以來，開拓大陸市場、日本市場、跨國海外市場，帶動霹靂營運的拓展：

一、重整大陸事業，重用在地人才、發展在地策略、經營霹靂內容培養粉絲，擴展大陸市場規模。

二、日本市場開拓，105年起首次以布袋戲演譯型式結合日本動漫的元素，打造全新IP，主導推出台日合作案「東離劍遊記」，並將持續推出新作。

三、與Netflix合作首度進軍國際影音串流OTT平台，讓新作「刀說異數」同時在超過190國上映。

108年9月9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由霹靂製作中心黃亮勳副總經理正式接任總經理職務並將帶領著霹靂朝數位化、國際化、IP多元化的營運方向前進，順應現代生活消費型態，整合內容、電商、社群，打造霹靂生活圈，以創造更多元的粉絲經濟。

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為一親等親屬之因應措施：本公司已達成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條件，並已規劃111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改選將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註2：協理杜艾玲於民國109年5月11日申報就任。於民國110年02月28日申報解任。

註3：總監黃政嘉於民國110年01月01日申報就任。

註4：協理林欣慧於民國110年01月01日申報就任。

註5：總監梁可欣於民國110年01月11日申報就任。

註6：協理劉永安於民國110年02月25日申報就任。於民國110年9月6日申報解任。

註7：協理劉嫻宜於民國110年12月01日申報就任。

註8：副總經理川井良文於民國110年12月01日申報就任。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10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裁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240	240	-	-	-	-	-	240	240	0.10%	6,090	7,133	2.58%	3.02%	無
副董事長兼執行副總經理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240	240	-	-	-	-	-	240	240	0.10%	6,091	6,091	2.58%	2.58%	無
董事	謝健南	240	240	-	-	15	15	-	255	255	0.11%	255	255	0.11%	0.11%	無
董事	林惠萍	240	240	-	-	20	20	-	260	260	0.11%	260	260	0.11%	0.11%	無
獨立董事	沈大白	240	240	-	-	20	20	-	260	260	0.11%	260	260	0.11%	0.11%	無
獨立董事	吳明德	240	240	-	-	20	20	-	260	260	0.11%	260	260	0.11%	0.11%	無
獨立董事	陳忠瑞	240	240	-	-	20	20	-	260	260	0.11%	260	260	0.11%	0.11%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除此之外，並配合本公司所訂之「董事績效考評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其考評涵蓋各獨立董事所擔負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之六大面向的衡量項目作為評分指標：

-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評分之標準，則依各衡量面向採比重加權之方式量化評分後，並以其對公司的營運貢獻價值納入質化性質考量後，作為給付各獨立董事酬金分配依據。

本公司考量獨立董事除應盡之職責外，並兼負擔任本公司各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之業務職責，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二：「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故本公司於111年1月21日董事會，決議支付各獨立董事每月2萬元之報酬。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本公司因集團營運日益成長，營運據點陸續增加，為使董事所付出之勞務獲得基本薪酬，故自110年起提供董事相對應之報酬，支付每位董事每月2萬元之報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本公司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黃文章、世茂投資 (股)公司代表人：黃文 擇、謝健南、林惠萍、沈 大白、吳明德、陳忠瑞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章、世茂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黃文擇、謝健南、 林惠萍、沈大白、吳明德、 陳忠瑞	本公司 謝健南、林惠萍、沈大 白、吳明德、陳忠瑞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黃文章、 世茂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黃文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吉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章、 世茂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黃文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7 人	7 人	7 人
總計			

(二)最近年度(110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或事業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文章															
執行副總經理	黃文擇															
副總經理	陳義方															
副總經理	黃文姬	17,040	20,165	267	267	2,337	2,337	-	-			19,644	22,769	(8.32)%	(9.65)%	
副總經理	黃亮勛															
財務長	郭宗霖															
副總經理	川井良文(註1)															無

註1：副總經理川井良文於民國110年12月01日申報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川井良文	川井良文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黃亮勛、陳義方、黃文姬、郭宗霖	黃亮勛、陳義方、黃文姬、郭宗霖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黃文章、黃文擇	黃文章、黃文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7 人	7 人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裁	黃文章	-	-	-	-%
	執行副總經理	黃文擇				
	總經理	黃亮勛				
	副總經理	陳義方				
	副總經理	黃文姬				
	財務長	郭宗霖				
	資本中心協理	蔡亞芬				
	管理中心協理(註1)	杜艾玲				
	管理中心協理(註2)	劉永安				
	人力資源部協理(註3)	劉嫻宜				
	副總經理(註4)	川井良文				

註1：管理中心協理杜艾玲於民國109年5月11日申報就任。於民國110年02月28日申報解任。

註2：管理中心協理劉永安於民國110年02月25日申報就任。於民國110年9月6日申報解任。

註3：人力資源部協理劉嫻宜於民國110年12月01日申報就任。

註4：副總經理川井良文於民國110年12月01日申報就任。

(三) 上市上櫃公司本準則第十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二目之1或之5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裁	黃文章	5,400	6,442	-	-	451	451	-	-	5,851	6,893	5,851	6,893	
執行副總經理	黃文擇	5,400	5,400	-	-	451	451	-	-	5,851	5,851	5,851	5,851	
總經理	黃亮勛	1,771	2,813	108	108	450	450	-	-	2,329	3,371	2,329	3,371	
財務長	郭宗霖	1,771	2,813	108	108	450	450	-	-	2,329	3,371	2,329	3,371	
副總經理	陳義方	1,411	1,411	29	29	360	360	-	-	1,800	1,800	1,800	1,800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 稱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金額 (仟元)	占稅後純 損比例 (%)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仟元)	占稅後純 損比例 (%)	本公司金額 (仟元)	占稅後純 損比例 (%)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仟元)	占稅後純損 比例(%)
董事	13,490	(9.11%)	13,490	(9.11%)	13,477	(5.71%)	14,519	(6.15%)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22,230	(15.01%)	22,230	(15.01%)	19,644	(8.32%)	22,769	(9.65%)

註：上表金額係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之酬金合計數。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除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係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本公司員工之績效考核及薪資獎酬，係依本公司工作規則第 66 條辦理。其中經理人的薪資獎酬部分，係針對個別經理人之績效考評、專業實績及行為表現等標準，並輔以年資、獎懲及出勤進行評估後，將其得分結果對照本公司所訂定之層級區間，得出相對應之權重標準以計算薪資獎酬，且於每年初將其結果提至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董事會做最終決議。

3.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分別召開 6 次及 3 次，共召開 9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吉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9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副董事長	世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7	2	78%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董事	謝健南	7	2	78%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董事	林惠萍	9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獨立董事	沈大白	9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獨立董事	吳明德	8	1	89%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連任
獨立董事	陳忠瑞	9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獨董一職。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期別 姓名	110 年 第一次	110 年 第二次	110 年 第三次	110 年 第四次	110 年 第五次	110 年 第六次	111 年 第一次	111 年 第二次	111 年 第三次
沈大白	√	√	√	√	√	√	√	√	√
吳明德	√	√	√	√	√	√	√	△	√
陳忠瑞	√	√	√	√	√	√	√	√	√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0.01.29 110 年第一次 董事會	110 年度董事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 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 通過，獨立董事並無 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 他意見

110.02.22 110年第二次 董事會	本公司民國109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110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會計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109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0.05.04 110年第三次 董事會	變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110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重要子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0.08.10 110年第五次 董事會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0.11.08 110年第六次 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1.21 111年第一次 董事會	111年度董事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2.25 111年第二次 董事會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變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1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11.03.28 111年第三次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迴避不參與表決。

屆次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0.01.29 110年第一次 董事會	高階經理人109年度年終獎金案	黃文章董事 黃文擇董事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高階經理人110年度薪資報酬案	黃文章董事 黃文擇董事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 年度董事報酬及車馬費調整案	黃文章董事 黃文擇董事 謝健南董事 林惠萍董事 沈大白獨董 吳明德獨董 陳忠瑞獨董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01.21 110 年第二次董事會	高階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	黃文章董事 黃文擇董事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高階經理人 111 年度薪資報酬案	黃文章董事 黃文擇董事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 年度董事報酬案	黃文章董事 黃文擇董事 謝健南董事 林惠萍董事 沈大白獨董 吳明德獨董 陳忠瑞獨董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評估內容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一年一次	110 年度	1.個別董事成員 2.功能性委員會 3.董事會	1.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2.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3.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本公司考量公司狀況與需要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並至少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至少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	--	--	--	--

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已依本公司所訂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 111 年 1 月 21 日董事會時將問卷交由各董事成員，進行自我考評，其個別董事自我考評結果平均介於 97.7~100 分間，董事會整體績效考評結果為 95.8 分，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評結果為 98.5 分，其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結果及待加強部分已提報各董事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功能及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6 年 05 月 0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最近一次於 110 年 11 月 8 日修訂並已依循辦法於 111 年初執行完成董事自我、功能性委員會及整體董事會之績效評估，其相關評估辦法及評估結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 (二) 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 (三) 本公司於 108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自願設置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透過該委員會的運作，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公司治理管理機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 2.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分別召開 5 次及 2 次，共召開 7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沈大白	7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獨立董事	吳明德	6	1	86%	108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獨立董事	陳忠瑞	7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獨董一職並經 108 年 5 月 27 日臨時

董事會通過委任。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 1.沈大白獨立董事(財務、風險評估及危機管理專長)專精財務會計、風險評估管理、危機處理，曾擔任信評協會秘書長、券商公會風險管理諮詢委員、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及其評價準則委員等。
- 2.吳明德獨立董事(文化產業知識專長)專精台灣傳統戲曲、中國文學史及民俗文化藝術，於教學時融入布袋戲文創美學，並協助推廣至教育學界，培育此方面產業人才。
- 3.陳忠瑞獨立董事(證券財經及投資專長)具有多年證券財經及經營管理等經歷，專精投資及營運管理。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 1.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2.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7.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8.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9.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10.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11.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次審計委員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期別 姓名	110 年 第一次	110 年 第二次	110 年 第三次	110 年 第四次	110 年 第五次	111 年 第一次	111 年 第二次
沈大白	√	√	√	√	√	√	√
吳明德	√	√	√	√	√	√	△
陳忠瑞	√	√	√	√	√	√	√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期別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審計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2.22 110 年第	110.02.22 110 年第	本公司民國 109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二次董事會	一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0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會計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05.04 110 年第三次董事會	110.05.04 110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變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0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重要子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08.10 110 年第五次董事會	110.08.10 110 年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11.08 110 年第六次董事會	110.08.10 110 年第五次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1.01.21 111 年第一次董事會	111.01.21 111 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1.02.25 111年 第二次董事 會	111.02.25 111年 第二次審計 委員會	本公司民國 110 年營業 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員工 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變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 師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1 年財務報告 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暨委任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 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 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 限制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受理股東常會股東提案 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 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定期開會，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對治理事項充份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其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二)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每次召開審計委員會邀請稽核主管列席，至少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其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以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且公司對待股東權利的尊重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一致。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部的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相關業務。 (二)本公司無持股10%以上之大股東，且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並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每年亦於年報公佈前十大股東名單。 (三)本公司已於內控中訂定「關係人交易管理作業」、「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集團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辦法，並據以執行。 (四)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 (http://home.pili.com.tw/company/corporate.ph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於公司治理組織架構下的董事會結構敘述。</p>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需求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基本條件與專業知識技能之多元化方針。本公司在任命董事時，不僅考量董事本身的專業背景，董事多元化也是重要因素之一；本公司共有7位董事，其中3位為獨立董事，1位董事為女性，成員專業背景涵蓋本公司文創業領域的專家；營運面有管理、策略、經濟背景專家；財會面有會計系及文創業所需的中國文學系背景專家，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充分的助益。</p> <p>董事會組成的具體管理目標：</p> <p>本公司配置7位董事，其中3位為獨立董事，1位董事為女性，成員專業背景以涵蓋本公司文創業領域的專家；營運面有管理、策略、經濟背景專家；財會面有會計系及文創業所需的中國文學系背景專家，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p> <p>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落實執行情形：</p> <p>性別/年齡多元化：</p> <p>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2/7，獨立董事占比為3/7，女性董事占比為1/7，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內，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9年以內，年齡級距：2位在51~60歲、5位在61~70歲。</p>	<p>V</p> <p>V</p> <p>V</p>		
<p>評估項目</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運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專業核心背景多元化: 董事長黃文章、副董事長黃文擇，對公司經營管理 及布袋戲製作專業擁有專長(董事長黃文擇、副 董事長黃文擇、副董事長黃文擇)貢獻本業，並 專注於本業經營管理決策。 吳明德董事(文化產業知識專長)於教學融入本公 司所從事的布袋戲文創業推廣至教育學界培育 此方面產業人才。沈大白董事(財務會計、風險評 估及危機管理專長)、陳忠瑞董事(財金投資專 長)、謝健南董事(跨產業企業管理專長)、林惠萍 董事(券商財金背景專長)運用其所學及於各產業 界的經歷與專業技能貢獻專業意見，對於公司經 營有實質的助益。</p> <p>(二)本公司108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自願設置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透過該委員會的運作， 以健全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強化公司治理管理 機制。</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法規 定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每年底以問卷交由董事自 評填寫並回收，由投資人關係部依前辦法分 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 善建議。前開辦法及評鑑結果亦於本公司官方網 站揭露之。111年1月21日董事會時交由個別 董事成員自我進行績效考評各平均介於 97.7~100分之間，而董事會整體進行績效考評平 均95.8分。</p> <p>前開績效評鑑評估後，其綜合評語待加強內容已 提報各董事強化方向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績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評估董事會運作結果，尚屬良好。</p> <p>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六大面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p>本公司每年透過此考核結果做為評估各董事成員達成的指標項目、效能、個人表現之關聯性及合理性，並以此決議每位董事之酬勞發放金額。</p> <p>本公司於110年11月8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明訂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以落實董事會績效考核提升公司治理。</p> <p>(四)本公司每年定期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已於111年2月25日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性。評估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未有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 3. 簽證會計師於審計本公司時未有潛在之僱傭關係。 4. 簽證會計師未有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5.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為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股份。 8. 簽證會計師本人、其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其審計小組於審計期間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亦確定於未來審計期間不會擔任前述相關職務。 9. 簽證會計師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p>評估結果：本年度財務報表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馮敏娟會計師及林雅慧會計師簽證，經評估二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p data-bbox="255 952 287 1075">摘要說明</p> <p data-bbox="255 683 478 1355">本公司由具備會計師資格且從事財務會計相關職務經驗達三年以上之資本中心財務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108年2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本公司治理主管，以強化督導投資人關係部專責人員執行，每年依規定完成進修，110年完成持續進修15小時。</p> <p data-bbox="494 974 526 1332">進修課程日期、名稱及時數：</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34 694 845 1332">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9/8</td> <td>企業競爭之營業秘密管理思維與策略</td> <td>3</td> </tr> <tr> <td>110/9/15</td> <td>家族企業傳承4W+1H</td> <td>3</td> </tr> <tr> <td>110/10/12</td> <td>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資訊解讀及內稽內控</td> <td>3</td> </tr> <tr> <td>110/10/12</td> <td>內線交易/股權申報實務解析</td> <td>3</td> </tr> <tr> <td>110/11/4</td> <td>國際併購管理實務</td> <td>3</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853 694 885 1355">最近年度(110年度)公司治理主管職責及業務推展情形，包括：</p> <ol data-bbox="893 683 1428 1355"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等事務、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之資訊維護更新等，以落實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運作，並提升資訊透明度。 2. 不定期e-mail提供董事會進修課程資訊，並為董事服務進修課程報名事務。 3. 按季聯繫董事會事項：會計師、獨立董事、財會主管、稽核主管的溝通會議。 4. 規劃公司參與或召開法令說會事宜。 5. 公司治理領域最新法令規定定期提供董事成員。 6. 推動修訂公司治理規章及制度。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110/9/8	企業競爭之營業秘密管理思維與策略	3	110/9/15	家族企業傳承4W+1H	3	110/10/12	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資訊解讀及內稽內控	3	110/10/12	內線交易/股權申報實務解析	3	110/11/4	國際併購管理實務	3	<p data-bbox="805 369 869 683">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110/9/8	企業競爭之營業秘密管理思維與策略	3																			
110/9/15	家族企業傳承4W+1H	3																			
110/10/12	公開發行公司財務資訊解讀及內稽內控	3																			
110/10/12	內線交易/股權申報實務解析	3																			
110/11/4	國際併購管理實務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一)本公司網站(https://www.pili.com.tw/)架設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專區，相關資料皆依規定揭露於網站。</p> <p>(二)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並即時對外說明。</p> <p>公司網站已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專區列明利害關係人類別、關注議題、溝通管道的聯絡窗口、電話及電子信箱等通訊方式，以利與利害關係人溝通。</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七、資訊公開	V	(一)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 http://www.pili.com.tw/ ，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已完整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已放置公司網站及架設英文網站，並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110年度及各季財務報告申報公告情形：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18 566 1273 1243"> <thead> <tr> <th>110年財務報告</th> <th>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th> <th>董事會通過日期</th> <th>公告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一季</td> <td>110/05/04</td> <td>110/05/04</td> <td>110/05/05</td> </tr> <tr> <td>第二季</td> <td>110/08/10</td> <td>110/08/10</td> <td>110/08/11</td> </tr> <tr> <td>第三季</td> <td>110/11/08</td> <td>110/11/08</td> <td>110/11/09</td> </tr> <tr> <td>第四季</td> <td>111/02/25</td> <td>111/02/25</td> <td>111/02/25</td> </tr> </tbody> </table> <p>110年各月份營運情形已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p>	110年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	董事會通過日期	公告日期	第一季	110/05/04	110/05/04	110/05/05	第二季	110/08/10	110/08/10	110/08/11	第三季	110/11/08	110/11/08	110/11/09	第四季	111/02/25	111/02/25	111/02/25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110年財務報告	審計委員會通過日期	董事會通過日期	公告日期																				
第一季	110/05/04	110/05/04	110/05/05																				
第二季	110/08/10	110/08/10	110/08/11																				
第三季	110/11/08	110/11/08	110/11/09																				
第四季	111/02/25	111/02/25	111/02/2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係、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V	<p>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符合主管機關規定辦理。</p> <p>(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規定辦理。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 3. 員工酬勞：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會。 4. 年節津貼：依「職工福利金條例」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中秋節、端午節、勞動節及農曆春節每人固定發放禮品或禮金。 5. 團體保險：本公司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提供員工及其家庭保障。 6. 退休制度：選擇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2%；選擇新制者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6%至勞工退休金專戶。以上員工權益與僱員關係詳細敘述，詳公司官網及本報「伍、營運概況」的「五、勞資關係」之敘述。 <p>(二)投資者關係</p> <p>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且本公司110年度受邀參加2場法說會(110年8月30日及110年11月26日)，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能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制度與公司溝通。</p> <p>(三)供應商關係</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認品質，並可透過公司官網供應商聯絡窗口聯繫。</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1. 對於顧客責任方面：本公司提供良好的影集產品，重視顧客意見，可透過本公司官網服務中心的客戶服務線上意見信箱提問。</p> <p>2. 對於股東責任方面：充份維護股東權益為公司努力的目标，聯絡方式可透過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的聯絡窗口聯繫。</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p>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現任董事進修情形已揭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與獨立董事兼任情形(個別)項下/輸入本公司代號8450查詢。</p> <p>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7</p>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法執行。</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秉持顧客至上之經營理念，並可透過公司官網上客服及客戶服務聯絡窗口聯繫。</p> <p>(八)本公司於110年11月8日提報董事會，為全體董事及重要職員持續購買責任保險情形，包含有關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重要內容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保險公司</th> <th>投保金額</th> <th>投保期間</th> <th>董事會報告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 <td>新台幣 92,850 仟 元</td> <td>110 年 10 月 20 日~ 111 年 10 月 20 日</td> <td>110 年 11 月 8 日</td> </tr> </tbody> </table> <p>(九)本公司為文創產業重視智慧財產管理，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訂定的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將著作權管理、商標管理、營業秘密管理及智慧財產權管理，於日常營運落實執行。且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執行情形，最近一年於 110 年 11 月 8 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詳公司官網->智慧財產管理頁面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34&lang=</p>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董事會報告日期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92,850 仟 元	110 年 10 月 20 日~ 111 年 10 月 20 日	110 年 11 月 8 日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董事會報告日期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92,850 仟 元	110 年 10 月 20 日~ 111 年 10 月 20 日	110 年 11 月 8 日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一)本公司已改善事項：</p> <p>1.指標2.19受評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是否達85%以上？ 是，本公司110年度全體董事之董事會實際出席率平均達93%以上。</p> <p>2.指標2.22公司是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 是，本公司於110年8月10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已於本公司官網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p> <p>3.指標2.23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是，本公司於110年11月8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已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依其辦法所訂期限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二)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指標1.3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含至少一席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或至少一席監察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p> <p>110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嚴峻故未達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本公司111年起將提前規劃並邀請各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出席股東常會。</p> <p>2.指標2.7公司獨立董事席次是否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p> <p>本公司於111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時，規畫獨立董事席次占全體董事席次二分之一以上。</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1年03月31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沈大白	請參閱 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1.董事資料一及2.董事資料二之相關內 容			3
獨立董事	吳明德				0
獨立董事	陳忠瑞				1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B.委員任期：108年05月27日至111年5月26日，本公司110年度及111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分別召開3次及2次，共召開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沈大白	5	0	100%	108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委員	吳明德	5	0	100%	108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委員	陳忠瑞	5	0	100%	108年5月27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獨董一職並經108年5月27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範圍如下：

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於年報中揭露績效評估標準之內容。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年報中應揭露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個別績效評估結果，及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 5 次，其相關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彙整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日期期別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1.29 110 年第一次董事會	110.01.29 110 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0 年度薪資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 年度董事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07.01 110 年第四次董事會	110.07.01 110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總經理室副總經理聘任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11.08 110 年第六次董事會	110.11.08 110 年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 年度董事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1.01.21 111年第一次董事會	111.01.21 111年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0年度年終獎金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 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1年度薪資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 會無其他意見
		111年度董事報酬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 會無其他意見
111.03.28 111年第三次董事會	111.03.28 111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 會無其他意見

2.公司如有設置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之委任資格條件及其職責

本公司於108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旨在健全董事會功能並強化公司治理，每年至少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其職權包括：

- (1)董事候選人(包含董事及獨立董事)之覓尋、審核及提名。
- (2)審議本公司董事會運作相關規章之訂定與修正。
- (3)審議各功能性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訂定及修正。
- (4)審議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公司治理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 (5)其他董事會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2)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A.公司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委員計3人。

B.本屆委員任期：108年05月27日至111年5月26日。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成員名單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沈大白(獨立董事)	公司治理-風險管理專家(20年以上) 擁有風險管理理論與風險評估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1. 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2.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3. 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評價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4. 台灣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 5. 中華民國券商同業公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諮詢委員
吳明德(獨立董事)	公司治理-文化推展專家(20年以上) 擁有文學理論與民俗推展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1. 財團法人中華民俗藝術基金會董事 2. 新北市政府傳統表演藝術暨口述傳統審議會委員

陳忠瑞(獨立董事)	公司治理-財經管理專家(20年以上) 擁有產經研究與管理實務相關經驗及經歷： 1. 瑞展產經研究(股)公司董事長 2. 元大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	--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分別召開 2 次及 2 次，共召開 4 次(A)，委員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沈大白	4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委員	吳明德	3	1	75%	108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委員	陳忠瑞	4	0	100%	108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董事全面改選後就任獨董一職並經 108 年 5 月 27 日臨時董事會通過委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會 4 次，其相關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對於委員意見之處理彙整如下表所示：

董事會日期期別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8.10 110 年第五次董事會	110.08.10 110 年第一次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0.11.08 110 年第六次董事會	110.11.08 110 年第二次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1.02.25 111年第二次董事會	111.02.25 111年第一次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11.03.28 111年第三次董事會	111.03.28 111年第二次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本公司 107 年 10 月 16 日經董事長核准並於 107 年 11 月 6 日提報董事會，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以總經理及各相關部門主管組成兼職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執行。最近一年度於 110 年 11 月 8 日將執行情形提報董事會督導。詳官網；</p> <p>(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lang=)</p> <p>111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小組同時配合更名為永續發展推動小組。</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p>本公司已依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於 110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放置官網。</p> <p>(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5&lang=)</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三、環境議題	V	<p>(一) 本公司屬文化創意內容產業，在推動環保及節能減碳政策，由行政總務部門人員負責執行並宣導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措施。</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p>(二) 1. 本公司為文化創意內容產業，並無生產製造過程，故不會產生廢水廢氣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環境保護情形良好，110 年尚無發生違反環保法令情形。</p>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摘要說明</p> <p>2.為響應政府再生能源推廣目標，104年於雲林土庫廠裝置太陽能面板，取得太陽能回饋政府替代現有之電力能源，並期以對保護環境永續發展做出最大貢獻。</p> <p>3.推廣辦公室無紙化作業，採用電子公文系統及E-mail處理公務聯繫，減少紙張使用。</p> <p>4.統一採購有PEFC標示的影印紙，並宣導紙張雙面列印，各項非重要文件使用回收紙列印，報廢文件定期送至專業回收廠銷毀，提供再生紙漿來源。</p> <p>5.本公司自109年起已陸續將會員及粉絲導入使用APP、Web、OTT等多元平台透過線上銷售視頻，消費者線上觀看霹靂各項劇集，逐步減少對壓片DVD的使用量。</p> <p>6.鼓勵同仁開會自帶環保杯，除訪客來賓外不使用杯水或紙杯，以降低對環境影響。</p> <p>(三)本公司密切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面臨的潛在風險主要為環境及經營層面，為減緩與適應氣候變遷所作出的改變，在日常營業中持續推動節能減碳管理並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方案作為因應措施，以達永續目標。環境的風險評估程序與管理政策或策略及運作情形，詳公司官網->風險管理頁面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37&lang=</p> <p>(四) 1.本公司每年與合法的清除廢棄物環保工程公司，簽訂「一般企業廢棄物清除合約」，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責清運內容中心-虎尾片廠與土庫片廠的日常一般廢棄物。</p> <p>2.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影響，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積極關注並採取以下策略：</p> <p>(1)配合政府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2)普及環保及安全衛生教育，積極推動環衛管理。</p> <p>(3)積極宣導員工下班應關燈、電腦關機，以節省能源。</p> <p>(4)經由自行檢查或不定期的稽核活動，發現管理盲點，持續改善，以提昇作業安全及環境品質。</p> <p>本公司辦公室及片廠節能、減碳、環保成效如下：</p> <p>1.節能成效：</p> <p>(1)中午午休時間及下班後落實執行關燈；大樓辦公室大門採用感應自動照明設備。</p> <p>(2)本公司辦公室內冷氣平均溫度設定 26°C，以節省不浪費能源。</p> <p>(3)辦公室空調送風機及冷卻水塔，每半年 1 次委外廠商清洗保養，以利發揮最大功能。</p> <p>(4)每季 1 次維護再生能源設備；110 年度投入太陽能光電系統維護服務費用新台幣 288 仟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273 616 1394 1220"> <tr> <td>節水政策</td> <td>110 年</td> <td>109 年</td> <td>年度節水度數</td> </tr> <tr> <td>用水總度數</td> <td>1.576</td> <td>1.687</td> <td>0.111</td> </tr> </table>	節水政策	110 年	109 年	年度節水度數	用水總度數	1.576	1.687	0.111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p>
節水政策	110 年	109 年	年度節水度數								
用水總度數	1.576	1.687	0.11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table border="1"> <tr> <td>萬度</td> <td>萬度</td> <td>萬度</td> </tr> <tr> <td>1.4 度</td> <td>1.5 度</td> <td>0.1 度</td> </tr> </table> <table border="1"> <tr> <td>節電政策</td> <td>110 年</td> <td>109 年</td> <td>年度節電度數</td> </tr> <tr> <td>用電總度數</td> <td>123 萬度</td> <td>139 萬度</td> <td>16 萬度</td> </tr> <tr> <td>每坪用電度數</td> <td>123 度</td> <td>139 度</td> <td>16 度</td> </tr> </table> <p>註:109 年虎尾辦公室及木偶間燈具為傳統 20W 日光燈管，較為耗電且多已老舊損壞，109 年汰舊更換為省電降低耗損的 LED 平板燈、吸頂燈、崁燈，投入更換節能燈具新台幣 168 千元。</p> <p>2.減碳成效： 再生能源:本公司雲林土庫廠裝置太陽能面板，取得太陽能源回饋政府替代現有之電力能源，極力達成年度減碳目標，於 111 年 3 月盤查累積減碳量，估算最近一年(110 年度)與去年減碳%情形：</p> <table border="1"> <tr> <td>110 年減碳量 (Kg)</td> <td>109 年減碳量 (Kg)</td> <td>較去年減碳%</td> <td>等同栽種樹木 (顆)</td> <td>年度節省電費</td> </tr> <tr> <td>930kg</td> <td>910Kg</td> <td>2%</td> <td>3,818</td> <td>新台幣 183 千元</td> </tr> </table> <p>3.環保成效：</p>	萬度	萬度	萬度	1.4 度	1.5 度	0.1 度	節電政策	110 年	109 年	年度節電度數	用電總度數	123 萬度	139 萬度	16 萬度	每坪用電度數	123 度	139 度	16 度	110 年減碳量 (Kg)	109 年減碳量 (Kg)	較去年減碳%	等同栽種樹木 (顆)	年度節省電費	930kg	910Kg	2%	3,818	新台幣 183 千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萬度	萬度	萬度																													
1.4 度	1.5 度	0.1 度																													
節電政策	110 年	109 年	年度節電度數																												
用電總度數	123 萬度	139 萬度	16 萬度																												
每坪用電度數	123 度	139 度	16 度																												
110 年減碳量 (Kg)	109 年減碳量 (Kg)	較去年減碳%	等同栽種樹木 (顆)	年度節省電費																											
930kg	910Kg	2%	3,818	新台幣 183 千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辦公室實行垃圾分類及設置資源回收桶。 (2)每季進行辦公室與公共區域、每月餐廳消毒作業。 (3)環保支出</p> <p>單位:新台幣千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0年 環保 支出</th> <th>109年 環保 支出</th> <th>環保支出較 去年增減比 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廢棄物回 收量 (公噸)</td> <td>182</td> <td>198</td> <td>-8%</td> </tr> <tr> <td>廢棄物處 理費用</td> <td>322</td> <td>425</td> <td>-24%</td> </tr> </tbody> </table> <p>廢棄物主係為日常垃圾及場景製作廢棄物回收處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減廢 政策</th> <th>110年</th> <th>109年</th> <th>減廢較去年 增減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廚餘 總量</td> <td>約 110kg</td> <td>約 140 kg</td> <td>-21%</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紙張減 量政策</th> <th>110年</th> <th>109年</th> <th>回收紙量較 去年增減比 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回收 紙量</td> <td>約 19 公斤</td> <td>約 24 公斤</td> <td>-21%</td> </tr> </tbody> </table> <p>每人用紙量逐年遞減(例如,電子公文可回收廢紙張數量相對減少)</p>	項目	110年 環保 支出	109年 環保 支出	環保支出較 去年增減比 例(%)	廢棄物回 收量 (公噸)	182	198	-8%	廢棄物處 理費用	322	425	-24%	減廢 政策	110年	109年	減廢較去年 增減比例(%)	廚餘 總量	約 110kg	約 140 kg	-21%	紙張減 量政策	110年	109年	回收紙量較 去年增減比 例(%)	回收 紙量	約 19 公斤	約 24 公斤	-21%	
項目	110年 環保 支出	109年 環保 支出	環保支出較 去年增減比 例(%)																												
廢棄物回 收量 (公噸)	182	198	-8%																												
廢棄物處 理費用	322	425	-24%																												
減廢 政策	110年	109年	減廢較去年 增減比例(%)																												
廚餘 總量	約 110kg	約 140 kg	-21%																												
紙張減 量政策	110年	109年	回收紙量較 去年增減比 例(%)																												
回收 紙量	約 19 公斤	約 24 公斤	-2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溫室氣體排放量： 本公司為文創產業，主要營運使用能源為電力，因此溫室氣體(間接排放量)主要排放來自外購電力，所佔比例為 98.127%；另辦公室場所普遍性之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直接排放量)，所佔比例僅佔總量之 1.863%。</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CO2</th> <th>110 年</th> <th>109 年</th> <th>CO2 較去年增減比例(%)</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總排放量</td> <td>623.5 噸</td> <td>689.85 噸</td> <td>-10%</td> </tr> <tr> <td>排放強度 (公噸 CO2 e/人數)</td> <td>1.52 噸</td> <td>1.53 噸</td> <td>-0.7%</td> </tr> </tbody> </table> <p>註 1：間接排放量依經濟部能源局公佈 2020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 0.502 公斤 CO2e/度計算。 註 2：排放強度之計算以當年度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 CO2e)/ 當年度年底總雇用人數。</p> <p>節能減碳未來目標： 持續每年較前一年節能減碳 1% 以上為目標，以減少碳排放量，降低地球溫室效應。</p>	CO2	110 年	109 年	CO2 較去年增減比例(%)	總排放量	623.5 噸	689.85 噸	-10%	排放強度 (公噸 CO2 e/人數)	1.52 噸	1.53 噸	-0.7%	
CO2	110 年	109 年	CO2 較去年增減比例(%)												
總排放量	623.5 噸	689.85 噸	-10%												
排放強度 (公噸 CO2 e/人數)	1.52 噸	1.53 噸	-0.7%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V		<p>(一) 本公司為提升公司及人員對人權的尊重與支持，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及「檢舉制度」，並且配合相關法令修訂「工作規則」並公告周知。另於定期之法令遵循自行評估作業中，將相關勞動法令規範內容納入檢核項目，以確保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與國際人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摘要說明</p> <p>遵循各項勞動法規，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傷害險等商業保險。實施無差別待遇之雇用政策，確保勞工權益。本公司已參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的人權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於 107 年制定並於 107 年 7 月 9 日揭露於公司官網及公司內部公告。</p> <p>(二)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規，辦理員工之薪酬、休假制度，依職工福利金條例辦理相關福利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 2. 四節禮金/禮品 3. 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日津貼、喪葬各項職禮補助 4. 同仁健康檢查 5. 海外工作機會 6. 健全升遷發展機會 7. 年終獎金、業績獎金 8. 女性同仁產檢假、男性同仁陪產假等 <p>依勞工保險金條例、勞工退休金條例與全民健康保險法辦理員工之勞健保、勞工退休金之提撥，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傷害險等商業保險，藉以保障員工權益；並透過獎金(業績達成績效或重要事蹟)、紅利(年營運盈餘提撥員工薪酬不低於百分之二)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本公司針對員工申訴、性騷擾防治等事項設有申訴管道，可透過公司內部 EIP 系統首頁員工申訴電子信箱及官網利害關係人專區專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諮詢，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本公司認為身心健康的人員，才能營造高效率和、高品質的工作績效，因此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在身體健康上，依「職業安全衛生法」每2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及具備自我健康管理知識與方法。在環境安全方面，除配置職工安全衛生、急救及消防人員外，並藉由宣導及內部訓練，養成員工急難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 (四)本公司透過新進人員考核及年度員工考核機制，定期進行評估員工發展培訓計畫及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規劃。 (五)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 1.申訴程序: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頁面的各單位聯絡窗口，網址路徑如下：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5&language= 2.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公司官網→客戶服務，網址路徑如下， https://ec.pili.com.tw/pages/%E6%9C%8D%E5%8B%99%E6%A2%9D%E6%AC%BE 本公司確實遵循商品檢驗法、商品標示法、商標法、消費者保護法及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等相關法規規定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六)本公司已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p> <p>供應商管理具體作法：</p> <p>本公司所有新進供應商合作需進行新廠商的評鑑及基本資料建檔，自109年12月起評鑑除評估符合本公司業務合作的條件外，並對廠商是否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不良違法重大情事及是否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如,環保、職安、勞動人權)法令規範交易納入評鑑條件。每年持續合作之廠商則於每年度終了後次年初對供應商合作狀況進行持續合作考核，考核其品質、交期、服務配合度情形及合作年度是否發生影響環境與社會之不良違法重大情事，及是否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如,環保、職安、勞動人權)法令規範，以決定納入持續合作供應商評分條件。</p> <p>供應商評鑑量化評分標準(品質、交期、服務配合度、遵循相關社會責任法規)與因應：考核項目評分共4個級距:(1)≥90分為持續往來供應商(優)、(2)80-89分為持續往來廠商(良)、(3)70-79分，有條件列為持續往來廠商(採以溝通協調改善，討論採購量配比)、(4)＜70分，除所供應品項為市場獨佔產品外，於供應商未能提出改善計劃前將暫停往來交易。</p> <p>供應商溝通/協調/宣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各業務單位與供應商洽談合作時，應宣導本公司遵循相關社會責任(如,環保、職安、勞動人權)法令規範並於與供應商簽訂的「供應商合約」增列企業社會責任(CSR)條款,要求供應商確實遵守環境保護、各項勞動條件、勞工安全衛生與勞動人權等相關法令規範,以實際作為要求供應商有違反或企業社會責任。若經認定供應商確有違或未達規範者,得定相當期限內不為履行或改善或改善,供應商若於期限內不為履行或改善者,得終止或解除契約。</p> <p>供應商管理實施情形:</p> <p>與供應商合作所簽訂之本公司制式合約,已包含社會責任相關的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規範條款。</p> <p>110年共52家供應商透過供應商評鑑,納入持續合作廠商。</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p>本公司已參照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頒布之GRI永續性報導準則(GRI準則【GRI Standards】)於110年發布2020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官網。</p> <p>111年將出版「2021年永續發展報告書」。</p> <p>永續發展報告書目前尚未經相關驗證單位確信或保證意見,研議中。</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相關規定辦理,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110年捐贈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新台幣102,000元。</p> <p>2.110年捐贈台灣世界展望會新台幣162,000元。</p> <p>3.110年支持第一線醫護人員防護裝備，捐贈200件防護衣予「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捐贈500件防護衣予「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p> <p>4.110年關注大埔里地區及原住民的醫療照護，捐贈埔基醫療財團法人-醫療沐浴車新台幣100,000元，以關懷與協助醫療環境與設備的改善。</p> <p>5.110年捐贈財團法人台灣新願景基金會書籍200本。</p> <p>6.110年關懷偏遠地區醫療發展捐贈嘉義基督教醫院醫療發展基金新台幣100,000元，以籌建嘉義基督教醫院手術大樓。</p> <p>7.110年捐贈花蓮縣花蓮市公所舉辦2021花蓮太平洋縱谷馬拉松活動公益物資：12吋戲偶(素還真-異數版)5尊、大展限定版Q版公仔組(三)200組、大展限定版Q版公仔組(四)200組。</p> <p>8.與長期關注失智長者議題的安聯人壽合作，攜手天主教失智老人基金會，啟動「第十四屆失智老人募款活動」，活動主題「霹靂回『憶』錄杏林論健」，由霹靂一哥素還真擔任代言人，推廣失智防治概念。</p> <p>9.透過產學合作，推廣臺灣在地文化－布袋戲，與交通大學、臺北科技大學開設通識課程，傳承布袋戲文化與歷史，從品牌定位、腳色設計、木偶製作到操偶技巧，讓年輕學子了解戲偶的製作過程，明瞭戲偶工藝精髓。並與臺北科技大學講座教授暨考試委員姚立德及紡織研究所合作，率領學生團隊製作「素還真」電影片中的仿生魚「黃金魚」，促使文創與科技跨領域的整合，讓霹靂在電影中有機會加入創新科技，同時也讓學生們有機會可以參與國際化IP品牌的電影道具製作。霹靂共投入22人次，完成110學年度課程，修課人數各18人，並於期末舉行成果發展會。</p> <p>10.與南藝大動畫影像所助理教授羅禾琳合作，聯合互為主體廣告公司、陳依純藝術工作室、方式馬戲、有電互動、埔頂音響等跨業知名團隊，以霹靂知名親子IP「小霹靂」為主題，投入4人次製作一齣結合5G邊緣運算、AR互動、虛擬人動態捕捉、浮空投影等前瞻技術，並邀請觀眾一同參與互動式的劇場演出，呼應疫情後的表演藝術如何在雲端演繹。</p> <p>11.為讓觀眾提升防疫觀念，於「霹靂台灣台」頻道，持續播放防疫宣傳短片，以公益播送廣告方式，透過傳播媒體功效，提供給所有收視觀眾防疫資訊，響應政府的防疫觀念。</p>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V</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董事會 108 年 8 月 13 日訂定、109 年 3 月 23 日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明定公司的誠信經營政策、(109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循的作業程序，並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制度規範頁面列示本公司規範。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5&lang= 本公司最近年度於 110 年 11 月 8 日提報董事會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執行情形。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企業誠信經營頁面。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7&lang=</p> <p>(二)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其中明確規範董事及經理人應有之道德規範，相關懲處辦法等，並於內部人事規章規定相關事項並落實執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寫明各項防範措施的處理程序，本著廉潔、透明、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經營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2.誠信經營政策宣導教育訓練，詳以下(五)說明。</p> <p>(三)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中制定利益衝突之迴避及說明等規則。同時，本公司總管理處、法務及稽核單位，可提供檢舉人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確實保密規定。</p> <p>(四)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皆適時配合實際狀況及法令規定修訂，以確保制度皆符合公司需求，且內部稽核人員按季與獨立董事溝通並每季列席董事會報告查核之情形。</p> <p>110 年度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財務報導有關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採用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並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事項情形。</p> <p>(五)依照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舉辦內部宣導及參加外部教育訓練。</p> <p>本公司 110 年度舉辦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職業安全教育訓練、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統計 80 人次，合計 95 人時。</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p>	V	<p>(一)本公司依制定的「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已設置專責單位受理各項檢舉。同仁亦可透過直屬單位主管進行檢舉。</p> <p>檢舉管道詳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5&lang=</p>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V	<p>(二)本公司107年8月7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並於111年2月25日修訂檢舉制度內容已含蓋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所受理之檢舉事項有其調查標準程序及保密之責。</p> <p>本公司110年度尚無接到檢舉事項之情形。</p> <p>(三)本公司處理相關事宜時會特別注意對於檢舉人予以保密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V	<p>本公司業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將相關規章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p> <p>本公司最近一年誠信經營推動成效已揭露於公司網站(110年11月8日提報董事會執行情形)。</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1.本公司依據金管會公布的「誠信經營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最近一次於109年3月23日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2.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3.本公司與員工簽有保密契約、資訊切結書及智慧財產權的協議書，全體員工對於經辦事務及業務上而知之公司機密需嚴守秘密不得洩露，並負有保密公司之營業秘密之義務。</p> <p>4.本公司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權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p> <p>5.本公司110年度截至目前在銀行信用記錄良好。</p> <p>6.本公司與客戶之間維繫誠信原則，為獲得客戶信賴，在本公司官網服務中心項下設有客戶服務的「線上意見信箱」及在投資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項下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中設有連結各單位聯絡窗口，客戶有任何合作或反應的意見可隨時與本公司聯繫。</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7.本公司對於往來廠商皆秉持誠信經營的商業往來行為，亦向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雙方合作時的合約規範已納入應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相關法規條款。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檢舉制度、人權政策、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已登載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項下之『公司制度規範』查詢。(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5&lang=)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亦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公司治理結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中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詳本公司官網「<http://www.pili.com.tw/>」投資人專區中的「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揭露情形。(https://www.pili.com.tw/investor.php?id=16&lang=)
2. 本公司自上櫃以來，榮獲：
 - (1) 第二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三十五之上櫃公司。
 - (2) 第三屆~第七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二十之上櫃公司。
 顯示本公司積極落實治理制度、重視股東權益、營運透明度、風險管理、資訊揭露等各個管理面向的卓越表現受到高度肯定。
3.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具有「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及「國際內部稽核師」證照(1位)。
4. 本公司員工通過證基會舉辦的「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3位)。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控制度聲明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2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簽章

總經理：黃亮勛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原因及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10.07.30	(1)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	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148,089,017元，經加計期初待彌補虧損及扣除保留盈餘調整數後，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239,712,963元，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另，本公司依公司法第239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177,424,255元及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62,288,708元彌補虧損，彌補後，本公司期末無待彌補虧損。
	(3)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5)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6)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經股東會決議後，接續辦理工商變更程序，於110年9月1日變更完成。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決議內容
110.01.29	(1)高階經理人 109 年度年終獎金案。 (2)高階經理人 110 年度薪資報酬案。 (3)110 年度董事報酬案。 (4)本公司 110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110.02.22	(1)本公司民國 109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09 年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本公司 110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5)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會計制度案。 (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決議內容
	(8)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擬訂定本公司召開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址及議案內容等相關事宜。
110.05.04	(1)變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2)本公司 110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3)本公司 110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4)重要子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案。
110.07.01	(1)擬訂定本公司因應疫情延期召開之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及地點。 (2)擬議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金融交易額度案。 (3)擬議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 (4)本公司總經理室副總經理聘任案。
110.08.10	(1)變更公司營業地址案。 (2)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 (3)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110.11.08	(1)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表。 (2)擬議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畫。 (3)修訂本公司「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4)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5)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11.01.21	(1)高階經理人 110 年度年終獎金案。 (2)高階經理人 111 年度薪資報酬案。 (3)111 年度董事報酬案。 (4)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5)擬為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11.02.25	(1)本公司民國 110 年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民國 110 年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4)變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案。 (5)本公司 111 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6)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日期	決議內容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案。 (10)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1)修訂本公司「檢舉制度」案。 (12)改選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13)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4)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5)受理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
111.03.28	(1)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2)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3)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1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協理	杜艾玲	109 年 5 月 11 日	110 年 2 月 28 日	生涯規劃
協理	劉永安	110 年 2 月 25 日	110 年 9 月 6 日	生涯規劃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	110 全年度	2,482	825	3,307	註
	林雅慧					

註：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為移轉訂價 500 仟元、稅務簽證 200 仟元、專案審查 100 仟元及工商變更等。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審計公費減少約 310 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約百分之十一，主係本年度大陸子公司清算縮編，故審計公費較去年度減少。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0 年 03 月 31 日及 111 年 02 月 14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110 年 03 月 31 日係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 110 年度起，簽證會計師由徐聖忠會計師及徐永堅會計師變更為徐聖忠會計師及林雅慧會計師。 111 年 02 月 14 日係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 111 年度起，簽證會計師由徐聖忠會計師及林雅慧會計師變更為林雅慧會計師及馮敏娟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 意見	-	其 他
	-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 款第一目之四至第 一目之七應加以揭 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林雅慧會計師、馮敏娟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11年02月14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3 月 29 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總裁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	黃文章	-	-	-	-
副董事長兼執 行副總經理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	黃文擇	-	-	-	-
董事	謝健南	-	-	-	-
董事	林惠萍	-	-	-	-
獨立董事	沈大白	-	-	-	-
獨立董事	吳明德	-	-	-	-
獨立董事	陳忠瑞	(27,000)	-	(34,000)	-
總經理	黃亮勛	-	-	-	-
副總經理	陳義方	(10,000)	-	-	-
副總經理	黃文姬	-	-	(2,000)	-
副總經理	川井良文 (於 110/12/01 申報就任)				
財務長	郭宗霖	(5,000)	-	-	-
協理	蔡亞苓	-	-	-	-
協理	杜艾玲 (於 109/05/11 申報就任) (於 110/02/28 申報解任)	-	-	-	-
總監	黃政嘉 (於 110/01/01 申報就任)	-	-	-	-
總監	梁可欣 (於 110/01/11 申報就任)	-	-	-	-
協理	林欣慧 (於 110/01/01 申報就任)	-	-	-	-
協理	劉永安 (於 110/02/25 申報就任) (於 110/09/06 申報解任)	-	-	-	-
協理	劉佩宜 (於 110/12/01 申報就任)			5,000 (5,00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3月29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0,000	6.86%	-	-	-	-	黃政嘉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政嘉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父女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4,900	6.77%	-	-	-	-	黃政齊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政齊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兄妹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	-	-	-	黃文章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文章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長 董事 父女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	-	-	-	黃滙峰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 黃滙峰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兄妹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涂水城	2,956,000	5.76%	-	-	-	-	無	無	
黃政嘉	2,236,338	4.36%	-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父女	
黃政齊	2,204,700	4.30%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兄妹	
黃滙峰	2,146,300	4.18%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長 監察人 兄妹	
黃文章	1,958,000	3.82%	1,072,500	2.09%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長 董事 父女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劉柏園	1,958,000	3.82%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0年12月31日
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8,740	100%	-	-	18,740	100%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6,000	100%	-	-	6,000	100%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12,000	100%	-	-	12,000	100%
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註1)	2,400	40%	3,600	60%	6,000	100%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註2)	-	-	750	75%	750	75%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註3)	-	-	21,500	86%	21,500	86%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註4)	-	-	-	-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5)	-	-	-	-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6)	-	100%	-	-	-	100%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7)	-	-	-	100%	-	100%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8)	-	-	-	-	-	-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	100%	-	-	-	100%
MIN DOLLY(SAMOA) LIMITED	-	100%	-	-	-	100%

註1：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為本公司及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共同合資設立。

註2：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於110年1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3：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於110年6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4：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

註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清算完結。

註6：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7：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8：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1年3月31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外在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1,309,947	28,690,053	80,000,000	

2. 股本形成經過：

111年3月31日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	其他
85.07	10,000	0.8	8,000	0.8	8,000	設立登記資本	無	府(85)建三字第 192159號
86.09	10,000	4.5	45,000	4.5	45,000	現金增資	無	府(86)建三字第 237462號
86.12	10,000	0.8	8,000	0.8	8,000	減資	無	府(86)建三字第 270667號
88.08	10,000	5	50,000	5	50,000	現金增資	無	經(88)中字第 658228號
89.08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經(89)商字第 089129744號
89.12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經(89)商字第 089147378號
101.02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5310號
102.02	10	60,000	600,000	39,000	390,000	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190573430號
103.10	10	60,000	600,000	43,880	438,800	現金增資 48,800 仟元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389275510號
105.04	10	60,000	600,000	43,915	439,1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583179610號
105.09	10	60,000	600,000	45,014	450,137	公司債轉換股份 1,099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591834420號

105.12	10	60,000	600,000	47,878	478,776	公司債轉換股份 2,864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594942810 號
106.04	10	60,000	600,000	47,957	479,574	公司債轉換股份 80 仟股	無	府產業商字第 10652825810 號
107.11	10	60,000	600,000	52,622	526,219	資本公積轉增資 4,665 仟股	無	經授商字第 10701136490 號
108.04	10	60,000	600,000	51,310	513,099	註銷庫藏股 1,312 仟股	無	經授商字第 10801040000 號
108.07	10	80,000	800,000	51,310	513,099	修訂額定資本額為 80,000 仟股	無	經授商字第 10801070380 號

(二)股東結構

111 年 3 月 29 日

單位：人；股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 數	-	-	23	18	8,801	-	8,842
持 有 股 數	-	-	16,731,473	105,019	34,473,455	-	51,309,947
持 股 比 例	-	-	32.61%	0.20%	67.19%	-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1 年 3 月 29 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3,589	505,880	0.99%
1,000-5,000	4,607	7,973,891	15.53%
5,001-10,000	379	2,898,504	5.65%
10,001-15,000	99	1,270,656	2.48%
15,001-20,000	50	908,100	1.77%
20,001-30,000	41	1,024,078	2.00%
30,001-40,000	19	671,200	1.31%
40,001-50,000	11	522,600	1.02%
50,001-100,000	24	1,641,700	3.20%
100,001-200,000	4	517,000	1.01%
200,001-400,000	4	980,300	1.91%
400,001-600,000	0	0	0.00%
600,001-800,000	0	0	0.00%
800,001-1,000,000	2	1,754,700	3.42%
1,000,001 股以上	13	30,641,338	59.71%
合計	8,842	51,309,947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3月29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0,000	6.86%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4,900	6.77%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涂水城		2,956,000	5.76%
黃政嘉		2,236,338	4.36%
黃政齊		2,204,700	4.30%
黃滙峰		2,146,300	4.18%
黃文章		1,958,000	3.82%
遊戲橘子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58,000	3.8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9 年	110 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38.1	51.8
	最 低		20.55	21.25
	平 均		26.88	25.46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6.80	22.10
	分 配 後		26.80	22.1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1,310 仟股	51,310 仟股
	每 股 盈 餘		(2.89)	(4.60)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無償配股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9.30)	(5.53)
	本 利 比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建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在不影響公司營運及無其他特殊考量下，本公司 101 年至 105 年及 107 年至 108 年皆分派現金股利，僅 106 年配發股票股利。公司配發之股利以不低於該年度可分配盈餘 50% 為原則。最近 5 年配發現金股利分配佔該年度可分配盈餘比例在 74%~95% 間，且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也符合公司章程之規定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10%。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

本公司 110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此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惟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故無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情事。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不予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故無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之情事。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形。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決算後為虧損，故未分配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劃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及電影片等各式影片之拍攝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劇集周邊商品之開發、電商平台及藝術表演暨策展運營、複合餐飲事業運營等。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9 年度(合併)		110 年度(合併)	
	收入淨額	比重(%)	收入淨額	比重(%)
劇集發行收入	208,663	45%	174,976	41%
商品銷售收入	113,128	24%	102,644	24%
授權收入	48,255	10%	47,712	11%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192	13%	64,146	15%
其他	34,343	8%	38,553	9%
營業收入總計	464,581	100%	428,031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劇集發行收入、周邊商品銷售收入、霹靂電視台節目與廣告託播收入、電商平台收入、授權業務收入及專案活動等，茲說明如下：

【全方位娛樂事業版圖 倍增霹靂品牌價值】



(1)劇集發行

本公司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建置總面積約萬坪之布袋戲製作攝影棚，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及審片等，縝密分工之一條龍式劇集製作流程，所投入的資金與人力係皆高於一般電視劇製作之水平與投資，除歷年來持續不斷累積的劇集創作、拍攝及製作經驗外，本公司更是使用最先進之拍攝設備及製作技術來製作出高畫質高水準之劇集影片，使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呈現出高品質的國際水準。

民國 98 年起，本公司劇集發行的通路模式改變，與全國分店家數約 2,800 多家之連鎖超商-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霹靂劇集的租售服務，首創在連鎖超商通路發行劇集之先趨。於民國 102 年初，又再加入了全國分店家數約 4,800 多家之 7-11 統一超商，多元的發行通路大幅增加 DVD 劇集銷售通路之密度與廣度，使消費者購買霹靂 DVD 劇集更為便利。

近年來，隨著手機、網路等行動裝置的普及，收視習慣的改變已是必須面對的課題。秉持服務更大更廣收視族群的理念，未來針對霹靂劇集的發行，將重新擬定規劃全新的發行模式，如大陸付費視頻的推出即是關鍵改革的第一步，目標虛實整合，讓霹靂布袋戲的收視行為更加流暢方便。如霹靂英雄戰紀之刀說異數，首次除雙通路 DVD 發行外，同時加入數位發行平台-中華電信 MOD、台灣大哥大 myVedio，以及遠傳電信 FriDay 的全新虛實整合劇集發行管道，即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

(2)周邊商品

在霹靂周邊商品種類中，與電視版戲偶相同比例大小的霹靂大木偶深受戲迷喜愛，大木偶傳神的臉部表情、精緻純手工縫製的服飾配件，兼具收藏性及把玩性的價值，在許多戲偶收藏家的眼裡視為必收藏之精品，爭相購買收藏。另為滿足不同客層的需求，本公司依照實際戲偶比例縮小分別製作「18 吋」及「12 吋戲偶」，能充分展現電視版戲偶之原有風格與特色。同時，因戲迷喜愛收藏劇中角色所使用的兵器，本公司將劇中實際使用的兵器，依原尺寸等比例縮小，以純手工方式打造，並採用鋅合金材質製作出精緻且手工細膩的縮小版兵器，為「兵器大觀系列」，可便於消費者購買收藏。

另一深受消費者喜愛的周邊商品為各種造型的霹靂戲偶公仔系列與武器名鑑系列。本公司將霹靂戲偶人物的動作、型態、特色、表情、配件及劇中戲偶所使用的武器等，以深受大眾歡迎的動漫風格製作出各種形式的公仔與武器名鑑系列等周邊商品供消費者購買與收藏。其中為凸顯霹靂公仔的特色與魅力，首次將霹靂公仔品牌化，推出『霹靂無雙 3D 激戰天下』系列公仔，以「無雙」、「激戰」、「天下」來呈現品牌的豐富性，達成市場區隔。更透過 3D 製作技術，將公仔製作的精準度提升，達到更高水準的品質，讓戲偶的神韻栩栩如生，徹底強化霹靂公仔的精緻度與珍藏價值。

同時，本公司搭配霹靂劇集將劇中角色商品化，開發角色劇照、人物撲克牌、餐墊、海報、文具用品、玩具禮品、印刷商品、服飾配件、電子產品、

書籍、雜誌、木偶、海報、影音 DVD、馬克杯及紀念品等周邊商品。

而為追求節目之戲劇張力、原創性及完整度，依照其節目的劇情及角色，公司與國內專業的音樂創作者，為霹靂原創偶動畫中主要角色、場景、橋段量身訂做主題歌曲及配樂，至今已累積了一千多首以上的配樂和歌曲，除發行劇集原聲帶，讓戲迷在觀看布袋戲之餘，也能收藏心中喜愛的角色，相關音樂的使用更延伸至 KTV、遊戲音樂，甚至是實體活動如演唱會、交響音樂會等，可說是一源多用的最佳典範。

除商品自製開發將朝高品質、精緻化的目標前進。未來，更將以「霹靂嚴選」為主題，廣邀台灣各地文創商品或品牌跨界合作，履行首家上櫃文創業者的責任，以聯名開發或實體通路共同販售的形式，引領拓展台灣文創商品的知名度與市場產值。透過強強聯手與多樣品牌共同打造豐富的衍生週邊產品，包含與施華洛士奇合作晶鑽木偶及水晶飾品系列、潮流品牌 Figure Armo 設計街頭戰甲運動系列服飾、喜朋矽膠造型兵器環保筷、SIKA 真皮皮件系列、以及與華剛茶共同開發錄影帶創意茶包，即是文創品牌聯盟，甚至能兼具企業社會責任的最佳案例。而這樣的策略將有助於霹靂以更多元化的設計風格呈現獨有之周邊商品。

本公司的各式周邊商品可於霹靂官方網站、博客來、Pchome 等電商平台，或是北、中、南之直營店、加盟店，采盟(免稅店)，以及全家與 7-11 等便利通路購得。

霹靂網電商平台【霹靂購物】整合集團內線上線下資料庫系統資料，採取精準商品套裝模式，提升收益，並且積極與其他動漫代理商合作，於霹靂電商平台提供代售服務，結合自有與其他動漫 IP 聯合行銷(例如：圖像創作、雙向互動等)，成為特色代理銷售通路，於此同時，吸收布袋戲與動漫兩方族群，藉此拓展霹靂於文創產業的橫向連結。

此外，除了生產實體產品之外，更因應潮流推出 NFT 數位產品，持續將於 veve 和 Jcard 平台上架，造成一推出就秒殺的熱潮，不但帶入營收，更創造了宣傳話題性，還將霹靂 IP 推廣至國際幣圈市場。

(3) 授權業務開發

本公司之行銷授權業務主責 IP 產值的再造與延伸，無論是授權代言或展演活動皆是本業務的承辦範疇，目的即是將霹靂獨有的文創 IP 產值，透過各種形式的合作與展現，具體化 IP 所蘊含的真正價值。

偶不同於人，是種「具生命力」、「應用層面廣」、「使用時間長」的無形智慧財產。霹靂為了因應市場流行及觀眾口味的快速變化，創造出無數個知名的偶像明星，有如一間永不停歇的偶像製造工廠。而這些戲偶明星的肖像經紀，或劇本故事的授權，皆成為各大廠商品牌代言或改編創作的最愛，一連串的策略或活動專案合作，幫助合作夥伴有效發揮行銷預算的效益產能，強化品牌的定位與訴求，為合作企畫創造銷售佳績，更提升了其產品及品牌的附加價值。

目前相關授權業務可說遍及日常生活的各項食衣育樂，例如：代言華碩

Transformer Book 變形筆電、英特爾雙核心處理器廣告；代言中華電信 MOD 世足轉播；與LINE授權合作推出動靜態貼圖與遊戲置入；代言燦坤會員特典、集保電子投票系統、工業局軟體採購計畫推廣等各項活動；與唯晶數位、智冠科技、第三波資訊、大宇資訊等資訊業者合作開發以布袋戲為主題的電腦、線上與手機遊戲。

此外，與全家及統一超商等大型通路商合作推出霹靂 Q 版公仔系列、霹靂激鬥公仔及武器名鑑系列公仔；在 7-11 實體通路推出喜年來霹靂年節禮盒蛋捲，授權香港歷史悠久的知名餅舖—奇華餅家，推出霹靂月餅；與星坊酒業合作推出霹靂系列的薄酒菜新酒；與金門酒廠聯名跨界推出《38 度金門高粱酒霹靂紀念版》；授權國內發卡量最大的悠遊卡公司，推出霹靂肖像悠遊卡、造型卡套及造型悠遊卡等系列商品外另也授權愛金卡股份有限公司所推出「素還真-轟掣 icash2.0」等商品。

除霹靂 IP 之外，在授權業務開發上，目標擴大授權市場全力創收，並因應公司作品開發，除連動企業做宣傳之外，亦會掌握此 IP 推展各項商務洽談可能。除霹靂 IP 外，國內多元 IP 的洽談與經營亦為重點工作項目，將以 IP 變現為核心主旨，全方位經營多元 IP 業務。同時，111 年將正式啟動動漫計畫，首場將以知名 IP 火影忍者為主題進行開跑，期能在 IP 創收上新增多元產能。

本公司為服務戲迷與消費者，不但成立霹靂會，定期發行霹靂會月刊；同時亦不定期舉辦各式大型專案活動，展現霹靂 IP 價值的無限延伸，屢創經典畫面滿足粉絲與消費者的期待。例如：87 年『狼城疑雲』獲得國家劇院邀約演出，首次不 NG、不剪接的現場實況，精心設計的狼城舞臺，新舊並茂的表演技法，將霹靂布袋戲躋身國家級藝術文化之列。自民國 97 年起與宜蘭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合作，於每年暑假舉辦各類型主題偶展，從「縱橫霹靂戰爭史展覽」、「霹靂創世紀特展」、「霹靂 3D 立體劇院」及「霹靂 3D 立體劇院之梵天祭」等各式精彩活動。109、110 年於高雄衛武營舉辦的『霹靂交響音樂會』，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展現多元的藝術跨界演繹。103 年，霹靂融會以往的展覽經驗，以科技結合文創，於北高兩地首次舉辦售票型展覽-『霹靂奇幻武俠世界-布袋戲藝術大展』，充份證明了霹靂布袋戲無限的文化延伸度和創新力。

104 年，與「大甲鎮瀾宮」首次攜手合作，規劃全臺從北到南共計四場的【霹靂群英路跑】，號召粉絲一起熱血開跑。【106 台灣燈會在雲林】，全球首創「素還真」與「羅喉」高達八公尺的布袋戲巨型機械花燈，在【偶戲春秋】燈區亮眼登場！以嶄新表演形式，配合絢麗奪目的燈光、音響、影像及特效，讓觀眾感受截然不同的台灣燈會。同時在「桃園中正機場」設計專屬台灣意象代表的【霹靂原創偶動畫主題候機室】，向國際見證台灣文創的軟實力。

107 年，歡慶還真 30，霹靂精心籌備「霹靂藝術科幻特展」，首次大規模結合科技與文創，將霹靂片場的情境作為展覽的軸心，並佐以科技為表現手段，帶領觀者進入一個虛實互動全感官體驗的霹靂奇幻新境界，將深化與創

造霹靂 IP 的無限潛能。未來，業務發展將持續穩固並推展已在華人地區奠定 20 多年的霹靂 IP，期透過跨界藝術的創新、偶動漫文化的提升、數位科技的整合，以台灣市場為本，將深具台灣文創價值的 IP 推向更廣更深的國際市場。

108 年，首次加入國際童玩節行列，結合互動科技展示的超可愛霹靂英雄登場，藉由大型國際活動的觸角，持續推廣與深化霹靂 IP 的影響力。

109 年與職業球團中信兄弟隊授權聯名主題日活動「PILI BROTHERS 霹靂兄弟」，以霹靂作為比賽包裝主題，多項聯名商品開發，賽前球場周遭的演出活動，以及比賽進行時霹靂口白師的現場播報，透過觀看與體驗等豐富霹靂內容置入，成為霹靂跨足體育賽事之經典案例，並以此為典範未來積極拓展授權業務的觸角，追求各領域的合作機會。

(4) 衛星電視台

霹靂台灣台乃是以傳承發揚台灣本土文化為創台宗旨之電視頻道。本頻道除展現對台灣本土戲曲、民俗文化深度關懷外，亦針對觀眾族群屬性之不同，規劃「布袋戲、台語戲劇、台語紀錄片、台灣文創娛樂資訊、音樂、兒少動畫、台灣民俗文化」等多元節目，以充實本頻道之節目內容。

有線電視乃分眾市場，霹靂台灣台本著關懷本土文化之精神，期望在市場上創造獨特風格，滿足觀眾不同的需求。本頻道之經營理念及定位如下：

① 以發揚本土文化為出發

長期關注本土文化，關懷台灣這片土地的人、情、事、物。自詡肩負著傳承本土文化的使命，期待藉由媒體無遠弗界的散佈，將台灣本土藝術的種子，傳達給身在這片土地的每一位觀眾。

② 以「傳統」為基礎，呈現台灣多樣風貌

以「傳統」為基礎，卻不拘泥於傳統，我們期望保留傳統的根，開出現代的果，我們保存傳統的精神與生命，但不以傳統的框架侷限自己，期望能創新出符合現代人的視覺風貌，吸引更多人認同傳統。例如：「霹靂布袋戲」，便是一典型範例，霹靂使「布袋戲文化」廣為現代知識份子與年輕族群接受並進而喜愛，這正是霹靂繼承傳統，開創新局的精神展現。

③ 提供民俗戲曲一個表演的空間

民俗戲曲在電視媒體的受關注度比不上其他西片、綜藝及連續劇。但是「霹靂台灣台」願意提供一個表演的空間，期望台灣民俗戲曲文化的精神能藉由電視媒體的傳播而綿延持續。本土藝術表演者與工作者亦有其發揮的空間。

④ 紀錄民間各類本土藝術表演

在台灣各地不乏許多高水準的本土藝術表演者，於不同地區進行各類表演，這些演出深具被記錄的價值，但目前主流媒體對這類藝術表演顯然較不重視，「霹靂台灣台」一本對台灣本土文化發展的關懷，願意投入對本土藝術表演者的紀錄，讓閱聽人得以一窺各類台灣本土藝術之美。

⑤ 展現台灣母語文化的新生命

霹靂台灣台期望以媒體的力量，呈現出台灣母語之美，經由布袋戲、

台語戲劇、台語紀錄片、台灣歌謠、台灣行腳節目、布袋戲台語教學等節目演出，使台灣母語有一表達的舞臺，讓觀眾有更多的機會接觸學習我們的母語，從而體會台灣母語之美。

⑥節目規劃

霹靂台灣台歷年來製作無數膾炙人口之布袋戲劇集，投入 2K、4K 與 3D 等高畫質布袋戲製作，並結合潮流創新主題，延伸出「布袋戲 3D 電影、布袋戲劇場版電影、台日跨國合作之動漫風格布袋戲、兒少布袋戲、校園「偶」像劇」等多元布袋戲影像作品，實為傳承台灣布袋戲竭盡心力。

為滿足閱聽人多元需求，編排播放屬性相符之台灣本土戲曲、台語戲劇以及自製台灣文化探索之知識性節目，期望提供閱聽人更廣泛、多角度的視角來認識台灣文化，欣賞台灣戲曲、戲劇之美。

近年流行文化領域再度掀起一股臺語風潮，從 105 年李英宏推出熱門歌曲〈台北直直撞〉、106 年茄子蛋樂團的〈浪子回頭〉走紅、盧廣仲主演的《花甲男孩轉大人》風靡全台、108 年公視台語台成立，到 109 年《做工的人》、《炮仔聲》、《若是一個人》、《我的婆婆怎麼那麼可愛》等臺語劇百花齊放，臺語版《小王子》登上博客來新書排行榜榜首，排灣族藝人阿爆以母語專輯《kinakaian 母親的舌頭》奪下今年金曲獎「年度專輯」等 3 項大獎……，似乎有更多年輕世代在關注和說臺語，多元語種的音樂創作也正如火如荼地開展出它們綺麗的面貌。110 年霹靂為提供觀眾更多元的收視選擇，將陸續規畫一系列以本土原創音樂結合選秀型態的音樂節目，擬以『用音樂來承載台灣的文化與創意』，透過網路(評選、直播、社群…)及電視(台語、原創音樂、各階段選拔競賽)雙軌進行，為現有綜藝節目中最具本土文化特色新創節目。

此外，霹靂將結合台灣在地特色，企劃製作各類型特色節目，例如以台灣在地文化百工為主題的報導性節目(文創之旅)、台灣新世代動漫話題為主的 ACG 節目【阿宅跑起來】，提供更多元的視聽饗宴。

本頻道力求創新突破，期望嘗試結合不同的藝術表現元素，綻放更精彩火花。霹靂所有精采跨界創新之演出亦製作電視專輯，提供閱聽人感受到前所未有、多元藝術融合的震撼感受，大獲好評。

(5)社群平台

本公司社群平台包含官方網站、霹靂布袋戲社群圈 (FB、YouTube、IG、微博)、東離劍遊紀社群圈 (FB、IG)、霹靂英雄戰紀社群圈 (FB、FB 社團)、天生我才怎麼用社群圈 (FB、IG) 等，未來為順應潮流趨勢並貼近粉絲族群，社群平台將與時俱進，審慎評估後拓展多元化社群平台，依照對應之新平台發展社群內容。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全新 IP 的打造與經營

霹靂本公司除積極推展霹靂布袋戲系列的作品之外，更透過各種形式開發不同於劇集系列的全新作品。如鉅資拍攝全世界第一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

說》，於民國 89 年春節時期在全台多家戲院聯映，成為當時台灣千禧年最賣座國片，並將台灣布袋戲的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讓霹靂系列布袋戲成為本世紀最深具潛力的東方色彩題材。同時，順應全球 3D 影視潮流方興未艾的趨勢，本公司率先投入 3D 偶動畫拍攝技術的研究，拍攝全球首部之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以全新的 3D 視覺和東方奇幻題材，創造新議題、突破海外市場。更於 105 年推出與日本聯手創作的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全新的故事、腳色與背景再度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甫推出即造成轟動，相關熱潮更已延伸到遊戲代言、展演活動上，粉絲效益極為驚人，時至今年已累計推出《Thunderbolt Fantasy 生死一劍》、《Thunderbolt Fantasy 西幽玗歌》兩部電影劇場版及《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 2》、《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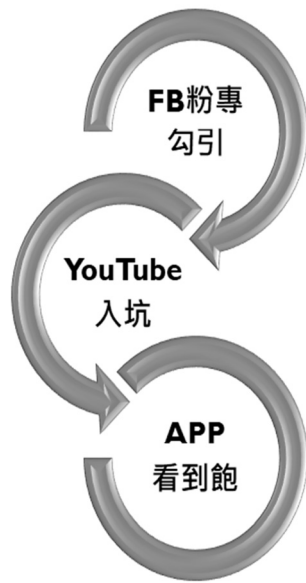
108 年霹靂本公司為因應現今消費族群觀影習慣的變化，重新定義霹靂故事世界觀，開創新霹靂宇宙觀，以新霹靂世界年度大計為規畫藍本，打造不同的演藝形式及開創角色篇章，重新奠定霹靂武俠宇宙第一男主角「素還真」在觀眾心目中的地位。率先推出《刀說異數》，以電影規格拍攝，配音也由單口配音改為多人配音的電視劇，107 年 12 月 5 日《刀說異數》於威秀影城舉辦片花特映會，當場播放「啞子的哭聲」經典重拍片段，同時宣布 108 年 1 月 23 日劇集正式發行。首發平台包含實體超商 7-ELEVEN、全家，線上平台 Friday 影音、myvideo、中華電信 MOD，同年 7 月 12 日開始首次與國際影音串流平台 Netflix 合作，同時在超過一百九十國上映，《刀說異數》甫上架，就衝上了 Netflix 熱搜榜榜首，繼《東離劍遊紀》系列之後，霹靂繼續在「世界盃」敲響了鼓鑼。

109 年更推出為非典型的霹靂校園喜劇作品《天生我才怎麼用》作品首次結合了 2D 動畫特效，以漫畫風格的內心劇場，來呈現各角色當下的心境，希望也讓首次接觸布袋戲的年輕大眾，更能融入劇情。

同年亦延續霹靂新世界觀與受眾市場破圈的目標，啟動霹靂宇宙電影系列規劃，首部電影《素還真》於 111 年春節正式上映，新穎的劇情與文化價值再造，期待為霹靂帶來嶄新的下一個世代。

這些年來，新作品的推出與新 IP 的打造，皆有助於將霹靂的文創價值打進不同的市場，吸引各種族群的粉絲，對於市場的拓展上可說極具效益。霹靂本公司除積極推展霹靂布袋戲系列的作品之外，更持續透過各種形式開發不同於劇集系列的全新作品。

在社群平台經營上，針對不同年齡層族群使用社群媒體習慣，且依照各平台特色規劃最適性內容投予受眾，強化與受眾的互動性。



以集團 IP 劇集為驅動核心，結合台灣地區使用率最高之社群平台臉書(FB)

與 Youtube(wearesocial&Hootsuite 機構研究顯示，台灣地區前兩大社群平台臉書(FB)和 Youtube 在 16~64 歲民眾的滲透率達 89%)，以精彩片段和短視頻在 FB 平台迅速觸及目標族群，吸引其目光與互動，形成話題討論和分享，達到最佳觸及率。再透過 Youtube 較長影音內容的觀看，讓受眾入迷，最終導入自有影音平台(APP)與霹靂網，成為永久會員。

根據 wearesocial&Hootsuite 機構最新研究報告《Digital 2020 Taiwan》，台灣地區 16~64 歲的網友發現品牌或產品的方式大多採取搜尋方式，其次依序是口碑行銷、網路廣告、電視廣告；因之，社群操作除前述以影音內容為驅動力之外，也將致力於社群媒體特性「標籤#」之使用與優化，以及強化網路關鍵字之搜尋，以利於品牌的曝光度。另外，結合集團特有之霹靂後援會與學校社團於社群平台擁有之粉絲團或社團，深化並擴大虛實口碑行銷之效益。

未來積極開發與投入多樣性題材演藝形式的多元籌組合作；原創內容以多元化資金籌組進行真人電影拍攝；與平台和影視製作公司共同投入開發製作；全英文學齡前音樂學習節目整合製作；與展覽巡演和 VR 技術結合而成的新展演型態，囊括文字、音樂、動漫、影視、遊戲、展演六大內容板塊，擴大 IP 的影響力。

(2) 虛實整合的發行平台

智慧型行動裝置的興盛為全球數位內容業者開啟更多元的發揮舞台，經濟部將行動裝置數位內容列為近 5 年積極推動的新興產業，並已成立 APP 創意園區，產官學者紛紛攜手加入並建構完善的產業發展環境，數位內容人才將透過 APP 躍身為職場明日之星。

本公司在數位加值內容服務發展不遺餘力，舉辦手機圖貼及 APP 遊戲等設計比賽，希冀以校園競賽的方式，鼓勵創意思維多元發展，促進各校設計創意交流，進而提升社會大眾對數位加值內容及 APP 行動遊戲創意設計價值的重視，並加入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元素，深入設計領域培育專業遊戲創作人才，提供設計新秀交流的創作舞台，並發掘具潛力與志趣的設計人才。

同時，本公司結合國內電信業者的優勢，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加

值應用，甚至數位音樂、出版品、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如與中華電信合作推出「MOD 鴻基霹靂包月服務」，期透過 MOD 的高畫質優勢與多螢觀賞便利性，讓更多觀眾可方便欣賞霹靂劇集。亦在 Youtube 上創建「PILI 布袋戲頻道」，藉由精采吸睛的多元影片觸及新世代的網路收視族群，以因應數位化時代的潮流。

會員分級制度-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APP)，本平台除了擁有優質的華文布袋戲原創影音內容之外，為了建構霹靂娛樂生態系，增加用戶活躍度與黏著度，強化用戶體驗是維持營收的不二法則。為了讓用戶有客製化的專屬感，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將會會員進行分級制度，不同級距擁有不同的專屬權利：如會員專屬頭像、會員徽章、活動參與優先權等功能，讓用戶之間的差異化，形成具有獨特利益的服務，並使用戶產生品牌忠誠度。

開創專屬的動漫電商平台，於數位化的浪潮之下，電商服務平台已經是基礎服務項目，霹靂自營電商平台【霹靂購物】，更是行之有年，讓消費者不限囿於空間、時間即可購買所需產品，以此打造服務消費需求的便利平台。霹靂購物目前增設【動漫購 ANI GO】平台，積極加入各大動漫 IP 商品寄賣銷售，不限於霹靂自有品項的銷售，如同嚴選好物之概念，擴展消費族群，促進營收成長，形成霹靂 IP、動漫 IP 兩大電商平台軸線，分開運營，卻又為彼此 IP 開創新客群和營收。

(3) 多元 IP 的代理與運營

除霹靂 IP 之外，在授權業務開發上，目標擴大授權市場全力創收，並因應公司作品開發，除連動企業做宣傳之外，亦會掌握此 IP 推展各項商務洽談可能。除霹靂 IP 外，國內多元 IP 的洽談與經營亦為重點工作項目，將以 IP 變現為核心主旨，全方位經營多元 IP 業務。同時，大霹靂 2022 年將正式啟動動漫計畫，首場將以知名 IP 火影忍者為主題進行開跑，期能在 IP 創收上新增多元產能。

(4) 複合餐飲事業的拓展

台灣餐飲業在社會進入高齡少子化階段後，兼具做為生活小確幸與符合民生剛需的特性，近三年仍舊穩定維持在 3% 左右的成長幅度，加上就業勞動條件改善、科技應用比例提升、二代企業主接班等趨勢帶動，吸引年輕菁英投入，產業逐步由量的擴張轉進質的變革。未來複合餐飲事業將以年輕化、多元化的策略經營，並置入自有 IP 乃至於各大動漫 IP，形成該市場領域中特殊化的服務形式，使複合餐飲事業不僅做為霹靂跨足餐飲業的起點，亦是於文創市場中連結眾多 IP 內容的基石。今年霹靂正式設立【ON DAY 今仔日】手搖茶飲店與【Cosmic Bistro 小宇宙】餐酒館，以創新思維，打造全新多變 IP 主題餐飲事業，結合直播、網紅，作為粉絲經濟延伸，與現有餐飲做出市場區隔，目標期望由單間店面成長加盟連鎖體系。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全球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至2021年全球娛樂文創娛樂產業仍在新冠疫情的籠罩，資誠會《2021-2025臺灣娛樂暨媒體業展望》中分析全球市場發展趨勢，消費者行為的變化將是促成各產業變化的主因，包括新收視／收聽習慣的養成、受迫於疫情所做出的調整、科技的日新月異、媒體內容傳播方式的變動等，都是引發消費者行為改變的驅力。E&M產業動能的改變，更造成以下幾種權力轉移模式：

宏觀趨勢的轉移：數位消費帶來顛覆性的驅動力。數位消費，是驅動E&M產業變化最顯而易見、也最具全球性的動能，也有效抵銷全球E&M產業2020年營收劇烈下滑的缺口。人們在疫情期間所養成的消費習慣，將在疫情後根深蒂固地留存下來。

產業勢力的轉移：內容存取市況蓬勃，廣告市場穩健，消費支出回溫。疫情期間，消費者加速擁抱數位內容，隨著消費者轉向線上消費，激發連網及數據需求的顯著成長，當越來越多商品和服務備端上線上平台銷售，內容存取、廣告和消費支出產業便可望進一步成長。

世代轉移：創作者和年輕族群的需求將獲滿足。專為年輕消費者設計，或以輕鬆基調製作且真正有內容的媒體平台蓬勃發展。其中，「遊戲」正是年輕族群最感興趣的領域，成為驅動年輕族群數據消費極為重要的引擎，且市場急速成長。在2020年，遊戲貢獻全球整體數據消費的4.7%，預估將在2025年上升至6.1%。

商業模式的轉移：串流大戰。2020年全球串流市場的大爆發，為該產業的成長軌道另闢新路。定月隨選視訊營收可望以10.6%的年複合成長率，於2025年成長為規模813億美元的產業。

場域的轉移：追隨消費者的腳步提供服務。隨著消費者取得內容及消費行為的改變，服務供應商正加緊腳步怡定到消費者所在的場域，用消費者最方便的方式提供服務。若企業希望找出年輕消費族群多在哪些娛樂暨媒體場域打發時間，鎖定提升遊戲的心佔率及市佔率會是好方法。

產品組合的轉移：重磅併購回歸。隨著世界日益走向虛擬化，E&M業者持續將「併購」視為重塑業務、保有獲得市場領導地位極具價值工具。企業不僅可透過併購擴大受眾，並藉此取得搶進消費者場域所需的深度內容。

監管重心的轉移：對平台的反制。各國政府對於科技巨擘的監管審查，將是影響E&M產業轉型的另一個重要因素。反壟斷的壓力持續升溫，大眾對分拆大型科技平台的呼聲不斷，政府也陸續提出媒體規範的新提案；同時業界對於打造一個公平場域，讓在地、線下企業能與大型科技公司競爭的壓力也

日益升高。

整體而言，2022年全球E&M產業前景雖然依舊充滿挑戰，但基本上維持樂觀的局面。數位消費所帶來的顛覆性驅動力，可望讓全球E&M產業未來幾年持續保有強勁的成長性。同時，隨著企業持續擴張多元產品、服務和體驗，爭相移動到消費者所在的場域、滿足新型態的消費所需，E&M產業將變得更無孔不入且多元。

另外針對全球IP市場發展觀察，據2021年8月統計關於全球IP總收益統計，排行榜第一仍舊歸屬任天堂的「精靈寶可夢」，達1050億美元，其他全球前20名IP例如三麗鷗、維尼熊、迪士尼、少年jump等的基礎收益均破200億美元。

IP前五的最大變現品類為衍生品(精靈寶可夢授權衍生品的811億美元)，IP前十中漫威宇宙的最大變現品類為票房(225.92億美元)、瑪利歐的最大變現品類為電子/視頻遊戲的302.05億美元(瑪利歐特許經營收入45.14億美元)。

通過對全球總收入破百億IP收入類別進行統計，共計52個IP收入額破百億，收入類別分為17大類：分別為授權衍生品、遊戲(電子/卡牌/影像)、電視/電影營收(票房)、家庭娛樂/視頻、圖書/漫畫營收、彈珠機/盤銷售、戰略指南書、音樂營收/版權費、錄像/影像租借、DVD & Blu-ray/CD、博物館、舞台劇/音樂劇、交易卡銷售、VHS銷售、特許經營、電視聯合組織。

在52個IP的17類收入項目中，共計涉及171項收入，總收入達到1萬3237億美元，IP的總平均收益值為77.41億美元。這些類別收入又可分為三大區塊進行收入額與營收比例探討。

第一，衍生品(零售)、彈珠機和遊戲(電子、卡牌、視頻)的IP平均收益值最大且超過總平均收益值，分別為209.97億、118.64億、93.57億，總收益達1萬626億美元(占總IP收入值的80%)，說明了這三類收益值目前具備極大的市場收益潛力。衍生品和遊戲在現有的IP市場中已證明其具備極強的IP變現能力。

第二、票房或動畫收入、圖書/漫畫營收、音樂劇/舞台劇、特許經營許可的IP平均收益值呈中等水平，分別為27.54億、69.65億、21.63億和23.7億，四種類別總收益為1849.36億美元(占總IP收入值的13.97%)，說明這四類收益值具備較大的市場價值，而票房和漫畫在主流動畫IP變現中本就占領著較大的市場競爭力，音樂劇/舞台劇以及特許經營許可也具備進一步推究的可能性，整體從側面證明了IP平均收益的重要性。

第三，在電視廣告/收入、DVD/CD、錄像/視頻租借、VHS銷售的IP平均收益、和其他五項類別的IP平均收益從最低的0.15億美元到最高的14.18億美元，也足以證明全球排行前52名的IP在IP變現方面所做出的貢獻。

根據IP平均收益可以進行驗證的是：衍生品、遊戲、票房和漫畫收入仍舊為IP變現最具備直接市場價值的類別。舞台劇/音樂劇、特許經營許可、VHS

(家用錄像)銷售在IP變現品類中亦擁有可創造性的價值。

以下則更細部地說明近年臺灣周邊各國文化娛樂市場趨勢與現況。

日本市場，電影方面，社團法人日本電影製作者協會發表，2021年度電影票房收入達1618.9億日圓(約新臺幣393億元)，雖較2020年度成長約13%，但也是2000年以來票房收入第二低，與收入最高的2019年相比衰退38%。

動漫產業方面，光文社、文藝春秋等出版社陸續跨足漫畫界，原因其一為日本前三大漫畫出版社收益持續上漲且漫畫市場也仍穩定成長中，且動漫相關周邊商品也為出版社帶來商機；其二係利用數位方式出版連載漫畫，可降低發行風險。另外，經濟產業省在2022年度「本土內容海外擴展促進事業」預算較上年度增加15%，達11億日圓(約新臺幣2.67億元)。其中，事業內容著重在「加強合法內容的流通、整備基礎設備以強化傳播」，而「強化盜版對策」係因非法上傳網路仍然嚴重，且阻礙動漫在海外合法發行，為此將加強對侵權行為聯合執法。

韓國方面，根據韓國文化內容振興院發布的《2021年上半年內容產業趨勢分析報告》相關數據觀察，2021年上半年，韓國內容產業銷售額為61.2萬億韓元，較2020年同期成長6.0%主因2020年同樣受疫情衝擊，基期較低；其中以廣告產業成長24.9%為成長幅度最大者，其次為漫畫、遊戲及內容解決方案等產業而2021年上半年出口額為52.8億美元，較2020年同期成長6.8%。

其餘產業發展亦逐漸復甦，包含在流行音樂產業方面，根據韓國最大演唱會訂票網站資料顯示，2021年演唱會門票銷售額為2,837億韓元，較2020年大幅成長117.7%。另一方面，海外韓流迷在疫情期間因無法出國，因此將重心轉移到線上，海外粉絲沒有透過當地代理商，而是直接透過線上平台購買韓國唱片的現象有大幅提升的趨勢；表演藝術產業方面，根據韓國表演藝術票房資訊系統(KOPIS)統計資料指出，2021年表演藝術產業銷售額較2020年成長1.8倍，其中音樂劇與戲劇成長1.6倍、古典音樂成長3.9倍、舞蹈成長4.4倍、歌劇與傳統音樂分別成長2.6倍與4.8倍；影視產業方面，隨著傳統電視頻道收視率的下滑，部分偶像藝人等開始轉戰網路娛樂，開設YouTube頻道。

中國方面，根據中國大陸國家統計局資料顯示，2021年中國大陸全國6.5萬家規模以上文化及相關產業企業營業收入比上年成長16%，營業收入達人民幣11兆9,064億元(約新臺幣53兆5,788億元)，兩年平均成長率為8.9%。其中，新聞資訊服務、創意設計服務、文化消費終端生產、內容創作生產4個產業成長率高於整體平均水準，而文化娛樂休閒服務受疫情影響較為嚴重，兩年平均成長率依然呈現衰退的情況。

而數位文化新業態特徵較為明顯的16個行業小類，則較上年成長18.9%。另一方面，中國社會科學院國情調查與大數據研究中心近期發布《2021中國潮流玩具市場發展報告》指出，潮流玩具具有社交、收藏、娛樂等社會屬性，正成為新一代年輕消費群體休閒、交流的重要載體，預計2022年市場規模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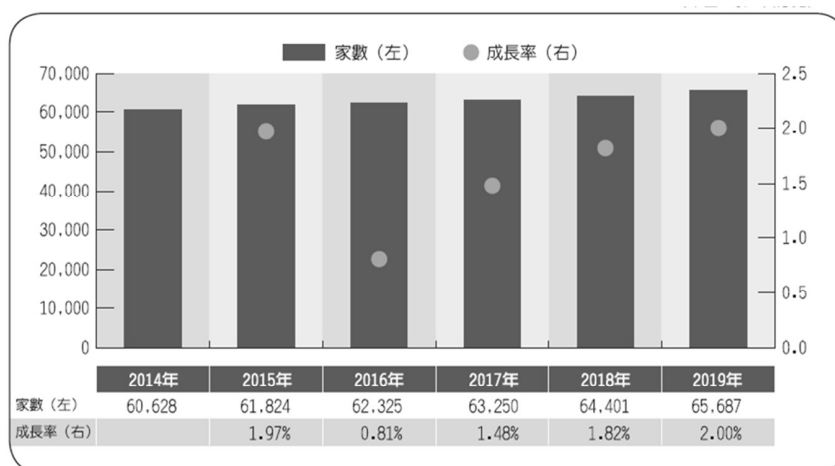
達人民幣478億元（約新臺幣2,152億元），其中，當前最受歡迎的潮流玩具前三大類型分別為：設計師原創IP、影視作品IP、動漫形象IP。

在電影產業方面，根據中國大陸國家電影局資料顯示，2021年中國大陸電影總票房達到人民幣472.58億元（約新臺幣2,127億元），其中中國大陸國產電影票房占總票房的84.49%，城市院線觀影達11.67億人次，全年新增銀幕6,667塊，總數達82,248塊，全年總票房和銀幕總數持續保持全球第一。

(2)我國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根據財政資訊中心數據，依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彙整資料(以下資料引用於《2020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整體而言，2019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在相關政策推動的加持下，持續有正向發展，2019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總家數為65,687家，較2018年成長2.00%，其中以視覺傳達設計產業與創意生活產業成長幅度分別為12.62%與11.19%最高，其次為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與電影產業，成長幅度皆超過6%。

〈2014~2019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家數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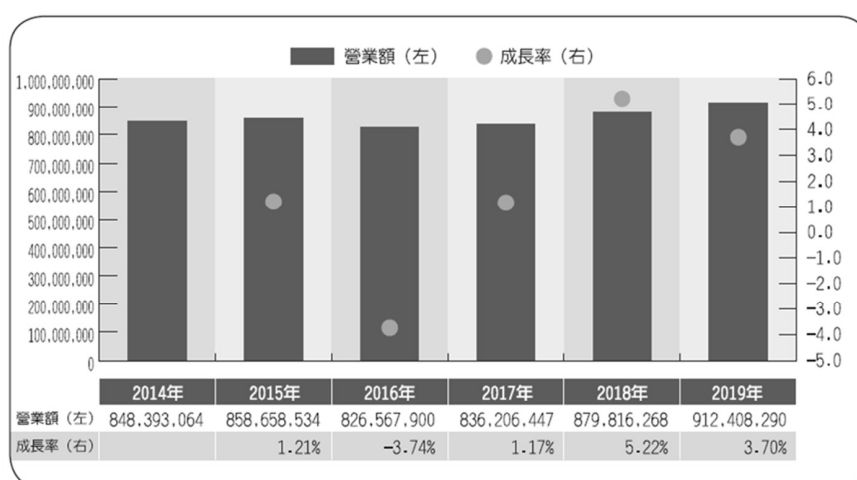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資料，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整理，2020年12月

2019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中，廠商家數前5名依序為：廣告產業（15,577家）、工藝產業（11,237家）、出版產業（7,994家）、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4,867家）與數位內容產業（4,174家）。廠商家數成長率前5名則依序為：視覺傳達設計產業（12.62%）、創意生活產業（11.19%）、設計品牌時尚產業（7.57%）、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7.04%）與電影產業（6.52%）。設計相關產業在國內設計人才供給大幅增加的趨勢下有明顯成長；此外隨著國內演出場域增加，使表演團體演出機會增加，使其廠商家數亦有所成長；電影產業則在線上影音平臺崛起，對我國影視內容需求增加，帶動產業家數有所成長。

廠商家數呈現下滑者，依衰退幅度排序分別為數位內容產業(-5.18%)、出版產業(-1.43%)、工藝產業(-1.13%)以及產品設計產業(-1.00%) (如表1-7)，其中衰退幅度較大的數位內容，如前述所提，在持續受到手機遊戲應用增加，影響消費者在機臺遊戲、電腦遊戲的內容體驗，而社群媒體的興起，也取代入口網站的部分功能，然而根據數位內容產業定義與範疇，很多存在於廣播電視、出版、流行音樂等其他文創產業中，未被計入《2020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的數位內容產業，故本年報從稅務行業分類計算的僅為數位內容的部分樣貌，無法代表數位內容產業整體之輪廓，也未能完整收錄如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 AR)、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 VR)等新興數位發展應用之相關行業，因此可能有低估的情況，影響其趨勢判讀。

營業額表現方面，在民間業者數位轉型漸有成果，加上政府單位相關政策推動，包含近年文化部、經濟部與內政部等各級政府機關，透過整合跨部會資源，打造文創產業生態系，形塑臺灣文化品牌，促進文化經濟的升級與創新等已展現初步成效，近四年我國文創產業營業額表現持續成長，2019年整體文創產業營業額較2018年增加3.70%，達到新臺幣9,124,08億元，儘管成長率較2018年度趨緩，但為近六年來次高，顯示文化創意產業對國家經濟貢獻具有相當大的潛力。

〈2014~2019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營業額概況〉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資料，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整理，2020年12月

在各次產業營業額中 (如表1-8)，營業額最高前5大次產業依序為：廣播電視產業 (新臺幣1,928.33億元)、廣告產業 (新臺幣1,763.95億元)、出版產業 (新臺幣1,055.84億元)、數位內容產業 (新臺幣935.73億元) 及工藝產業 (新臺幣746.42億元)。營業額成長率前5名則依序為：視覺傳達設計產業 (18.73%)、視覺藝術產業 (10.29%)、廣告產業 (9.15%)、流行音樂與文化內容產業 (7.60%) 及創意生活產業 (6.74%)。2019年家數與營業額同步出現高度成長的產業為視覺傳達設計產業及創意生活產業。其中視覺傳達設計產業逐漸普遍應用在各個產業，造就許多富有創意的產品與設計透

過品牌形象的建立、塑造、推廣，加上政策鼓勵，促進各行各業對於視覺傳達設計的需求；創意生活產業則隨近年朝向科技化趨勢發展，以及國人對於體驗性活動的需求逐步提升等趨勢下，使創意生活產業快速發展。

營業額表現衰退者則依序為：產品設計產業(-6.18%)、工藝產業(-4.76%)、建築設計產業(-2.01%)、電影產業(-1.74%)與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0.28%)。產品設計產業主要受限外部環境變化與產業需求競爭的影響，在我國競爭優勢逐漸弱化的趨勢下，整體產品設計產業的營業規模不易突破瓶頸。其他營業額衰退的次產業包含：工藝產業、建築設計產業、電影產業、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從營業額占比觀察，營業額最高之前兩大產業，廣播電視產業及廣告產業營業額合計占整體文化創意產業的40.47%；營業額最小之三個產業（視覺傳達設計產業0.56%、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0.72%、視覺藝術產業0.77%）之營業額總合僅占整體文創產業營業額2.06%，意謂文化創意產業的經濟規模差異大。

從臺灣文創產業營業額的分析顯示，整體文創產業仍以內需市場為主，2019年內銷收入占總營業額的90.42%。依財稅資料所計算的外銷收入占10.58%，其中外銷比重高於整體文創產業平均比重的次產業為產品設計產業（67.25%）、數位內容產業（27.30%）、工藝產業（13.12%）、創意生活產業（11.63%）與設計品牌時尚產業（12.38%），另外受到中國大陸市場競爭加劇，以及美中貿易爭端等國際事件因素影響，使2019年外銷收入呈微幅下滑0.64%。

根據上述相關統計，我國文創產業的發展達到營業額約新臺幣9千億元的里程碑，且占GDP比重高於全球平均。整體而言，2019年，受惠廠商數位轉型逐漸發揮效益以及政府相關資源挹注等情況下，我國文創產業營業表現較上年成長3.70%。然若觀察近年文創產業發展趨勢，我國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仍面臨一些課題。

首先在內需市場方面，部分文創商品及服務屬觀光財，因此易受來臺旅客消費支出影響，但也因數位科技影響文創產品及服務的消費模式與管道多元，既有的消費支出統計分類很難滿足新的產業型態。

外銷表現上，整體來看，國內業者皆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包含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海外演出機會、影視內容海外出口以及設計相關產業海外接單等，近年在政策積極輔導下皆有代表性作品成功於海外市場拓銷，如《我們與惡的距離》、《想見你》、《返校》等，惟因海外競爭規格不斷提高，加上美中貿易爭端、中國大陸景氣放緩等國際景氣不確定因素增高，使2019年外銷金額微幅衰退。

綜合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分析，近2018-2019年文創產業在家數、營業額及外銷表現上多朝正向發展，但從國際比較來看成長力道不如英國與韓國，且自2019年底開始，受到COVID-19疫情爆發，使2020年文創產業發展在短期內受到相當大地衝擊，不過相對也加速各產業數位化的發展。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2021年7月發布《2021-2025臺灣娛樂暨媒體業展望》指出，受到新冠疫情影響，2020年臺灣娛樂暨媒體業（E&M）市場規模約155億元、年減1.7%，但相較於全球娛樂暨媒體業營收3.8%的衰退幅度，臺灣受疫情衝擊的程度有限。

即使臺灣成功在2020年控制住本土疫情的傳播，現場實況活動依然深受打擊，如台灣電影票房營收於2020年年減49.2%、現場實況音樂營收下滑56.0%，貿易商展營收則衰退61.9%。與此同時，疫情也讓數位娛樂暨媒體產業成為負面衝擊下的受益者：臺灣2020年的OTT影音營收年增16.2%，電玩遊戲營收亦有10.3%的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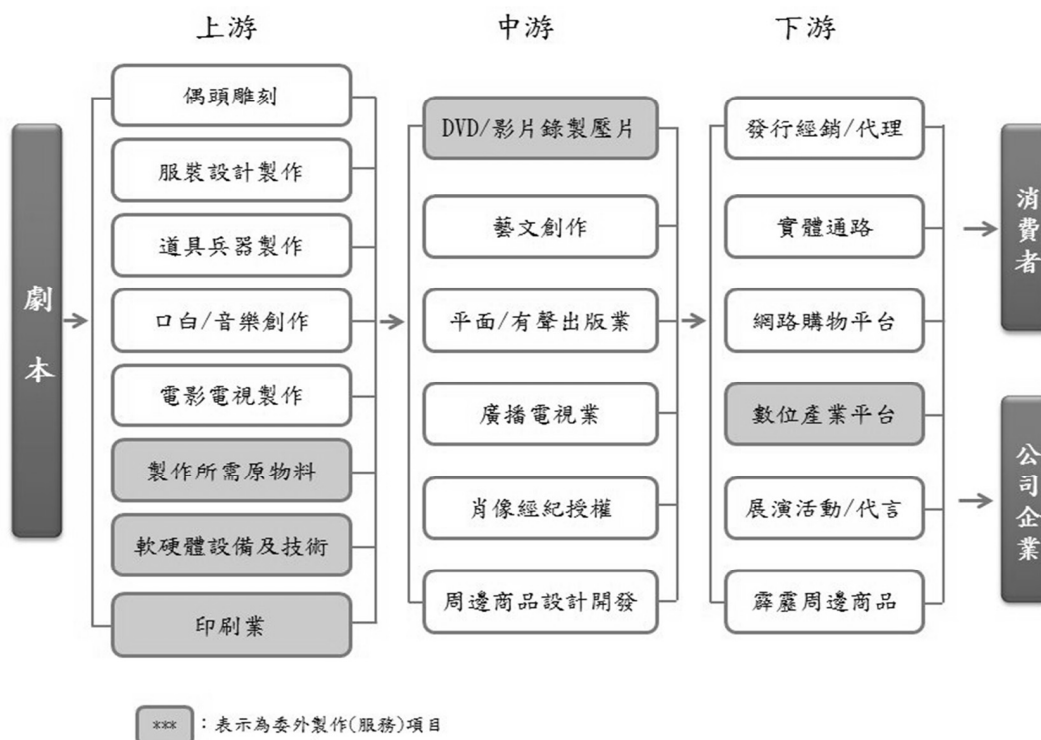
由於前一年基期較低，展望2021年，預估臺灣娛樂暨媒體業營收將年增5.0%、來到163億美元。（該預測是在2021年五月臺灣爆發新冠本土疫情、隨後實施半封城措施前所做）。意料之外的疫情演變，對包含娛樂暨媒體產業在內的臺灣服務業造成劇烈衝擊；疫情對2021年臺灣娛樂暨媒體業的破壞程度，也可能較2020年更顯著。

展望未來五年，疫情餘波依舊是產業成長的變數與隱憂，預估台灣整體娛樂暨媒體業營收將以3.2%的溫和年複合成長率、增加至2025年的182億美元。台灣政府進行的本土文創產業促進、發展政策，可望成為疫情過後支持產業復甦的力量。

若看2021年-2025年成長最強勁的娛樂暨媒體次產業，就消費者相關及廣告支出而言，分別為電影（年複合成長率8.0%）和網路廣告（年複合成長率5.5%）。表現最疲弱的產業，則是傳統電視和家庭影音（年複合成長率-5.3%）、消費性圖書（年複合成長率0.5%）、報紙及消費性雜誌（年複合成長率1.0%），在數位化時代中，傳統媒體形式的處境依舊艱難。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劇本」是本公司所有智慧財產權之核心與起源，其以原創精神累積出專屬之視聽著作、攝影著作、語文著作、表演著作、美術著作及音樂著作等，將龐大的無形資財以有系統方式進行異業聯盟行銷策略，發揮「一源多用」效應，進而衍生發展出各類周邊商品及授權業務，不僅推出各式具有藝術收藏價值之公仔、兵器，並廣泛應用在文具用品、服飾、影音出版品及3C產品，也授權開發線上遊戲、手機遊戲，打進青少年族群，另與電信公司合作，開發手機加值應用，發展出全方位事業版圖。本公司偶戲劇集製作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劇集製作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發展趨勢	<p>台灣傳統動畫產業的發展，早期係從代工起家，像是美國的迪士尼、或是日本知名的卡通動畫影片，實際上都是委外給台灣代工。即使是台灣之光_李安導演於「少年 PI」片中所使用的 3D 動畫技術雖由國外大廠主導，惟其中所使用之動畫技術人員多數係來自我國國內的人才。在數位時代來臨之影響下，本公司之偶劇製作，早已能拍攝出如 HD 解析度水準之高畫質數位影片；同時亦大量投入 3D 相關軟硬體之建置工作，不但採購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設備，同時也投入大量的人力致力於 3D 立體偶動畫技術之研發，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與研發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立體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p>
競爭情形	<p>國外知名動畫製作大廠如美國迪士尼、皮克斯 3D 全動畫製作之作品，係以簡單線條造型及故事為創作主力；而日本的宮崎駿動畫，其奇幻、探討人性情感及自然萬物生態的題材與溫馨的美術風格也是深受全球市場喜愛。而本公司以傳統偶藝結合數位科技之原創偶動畫類型，在人物角色細膩多元、造型精緻，故事深具東方武學題材與神祕色彩之多重特色下，不但具有我國文化意象之代表性，於國際動畫市場上，係為一獨創風格之動畫類型。</p> <p>有別於一般戲劇內容，本公司偶劇裡所具有的獨特東方奇幻武俠風格特色，係能吸引動作片受東方武學風格影響之好萊塢製片廠商的喜愛；同時，本公司所擁有的一條龍式之劇集拍攝及製作中心，大量且完善的軟硬體設備，以及每年持續不間斷的創作與生產，使霹靂不同於國外動畫大廠，能每年提供穩定且不間斷的各式劇集與偶戲產出。因此，在結合東方武學之原創故事題材與完整之製作中心等多重優勢下，有別於競爭關係，本公司係可吸引國外知名影視製作大廠為各種合作之契機。</p>

(2) 周邊商品及授權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可謂 21 世紀最有效的商業模式之一。根據國際授權協

會 (Licensing Industry Merchandisers' Association) 所公布的品牌授權報告統計,以日本三麗鷗集團的年營業收入為例,有半數以上是由Hello Kitty所貢獻,而由Hello Kitty所創造的營業收入,就有三分之二是來自授權業務,由此足見商品肖像授權所代表的商機與潛在的能量。茲將霹靂與國內外授權市場概況比較如下:

霹靂	<p>霹靂擁有延續二十餘年的故事劇情。劇中深度刻劃,數以千計的角色,其肖像造型、口白詩號、武器配件、場景配樂...等,無一不是周邊商品授權的重要元素。加上霹靂自有營運衛星電視台、社群網站、會員雜誌等媒宣曝光管道,使霹靂成為極少數不僅僅能夠提供授權內容,同時更能及時精準整合消費對象,創造粉絲經濟的授權商。</p> <p>在大陸市場,銷售策略上根據不同商品採用“現貨+預售”相區分的模式,有效減少了庫存積壓。商品需求的品類比較多,在保證利益產品、核心產品自主研發外,其他尋求授權合作廠商。</p>
國內	<p>國內授權市場起步較晚,受到外來文化及代工的思維的影響,台灣廠商多屬於「被授權者」,真正屬於原創品牌與肖像的「授權者」在市面上並不多見。早期常見的肖像授權內容多以歐美為主,諸如迪士尼的系列卡通肖像以及史努比等。近來日系卡漫當道,除了老品牌的哆啦A夢、三麗鷗系列等肖像,挾著長篇豐富劇情內容的日本動畫卡通諸如:七龍珠、火影忍者、航海王等,也是市面上時常見到的授權內容。霹靂原創偶動畫為臺灣原創題材,獨特的文化性與原創性,加上長期的市場深耕經營,使霹靂也成為近年來上述幾個授權商之外,國內少數熱門的肖像授權品牌之一。</p>
國外	<p>美國是世界授權市場買方勢力最龐大的地區,同時也是最大的輸出國。每年好萊塢電影的大小螢幕海外授權,與肖像產品等收入,就佔了其總營收的一半以上。但受限於語言與文化差異性,使得海外原生故事題材不易切入市場,是其最大的障礙。反觀亞洲地區,透過佛教與儒家思想長期的潛移默化,搭配奇幻武俠故事題材的輔助,反而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有形無形的推手。尤其近年來中國大陸消費勢力抬頭,同文的優勢加上網際網路的快速傳播,使得中國大陸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最具潛力的發展市場。</p> <p>同時,日本本身經營多年的動漫市場,更成為霹靂偶動畫進軍的首要選擇,「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成功,即見證了日本動漫市場的開拓與經營對霹靂來說勢必是未來不可忽視的重點任務。</p>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在國際上雖已是個成熟產業。但透過外貿協會的分析資料,目前品牌授權商品的市場規模主要係以美、加地區為主,約占64.5%,其次為西歐占23.7%,再來才是亞洲9.2%。足見亞洲市場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2015年國際授權業協會(LIMA)主席Charles Riottoy在「亞洲授權業會議」上指出,2014年全球授權產品零售額達2,000億美元,當中美國佔約59%,達1,191億美元,其次是日本(176億美元)、英國(170億美元)及德國(99億美元)。

近幾年來台灣的便利超商,利用卡通動漫人物贈品「小兵立大功」,成功刺激了消費者蒐集與購買的慾望。無論是「Hello Kitty遊台灣花花胸章」、

「櫻桃小丸子全家福」或是「Doraemon環遊世界磁鐵」與「童顏童語真霹靂」，不僅掀起了粉絲們的收集熱潮，也帶動便利超商的業績。這就是「品牌與肖像授權」的魅力，也明顯看出這塊授權商品市場的龐大商機。

霹靂原創偶動畫品牌化至今，累積眾多之霹靂粉絲，因應市場潮流及觀眾口味的快速變化，不斷誕生的新角色偶像反映出霹靂的驚人創造力。除透過與國內兩大超商(7-11及全家超商)合作，除進行DVD影片的推廣販售，本公司亦積極與眾多通路、企業合作，不斷推陳出新的各式行銷策略，例如代言知名電腦商之平板電腦、及授權線上遊戲上業者、手機遊戲業者開發新款遊戲等一連串的策略或活動專案合作，不但幫助合作夥伴有效發揮行銷品牌效益，強化品牌的定位與訴求，更提升了其產品及品牌的附加價值，創造台灣本土原創跨業整合成功新典範，證明了台灣原創數位內容亦能擁有如美日動畫所創造出的各種衍生價值。

霹靂原創偶動畫所擁有的人物肖像、影音及出版等著作，亦透過各類授權，呈現出獨具台灣文化特色的授權精品，包含授權公仔、出版品、影音著作、創意家飾及時尚配件等。透過一源多用概念，進而延伸出更多的授權周邊。具有廣大深遠收視群眾的原創作品容易引起共鳴，再透過商品設計、生產，搭配通路、行銷整合，經紀授權標準化、品牌化，將是有效建構授權商機的關鍵。而在台灣文創產業之中的霹靂原創偶動畫，藉著炫麗十足的動畫效果、扣人心弦的劇情張力、精緻的戲偶及精湛的操偶技術及拍攝技術，讓霹靂原創偶動畫在台灣，風靡眾多觀眾，加上劇中布袋戲人物圖像授權，讓台灣文創產業觸角更加延伸，除了內容本身價值外，更隱藏龐大的霹靂商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將屬本公司創意核心編劇組、口白組、造型組、道具組、研發部、授權開發部及行銷推廣部之創意及設計支出，視為研發費用以分析之，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創意及設計支出佔本公司營收淨額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創意及設計支出	48,652	51,915	55,960	56,066	52,690
營收淨額	636,316	665,769	594,709	464,581	428,031
支出占營收淨額(%)	7.65%	7.80%	9.41%	12.07%	12.31%

註：108 年度起公司內部組織調整及部分員工調薪致創意及設計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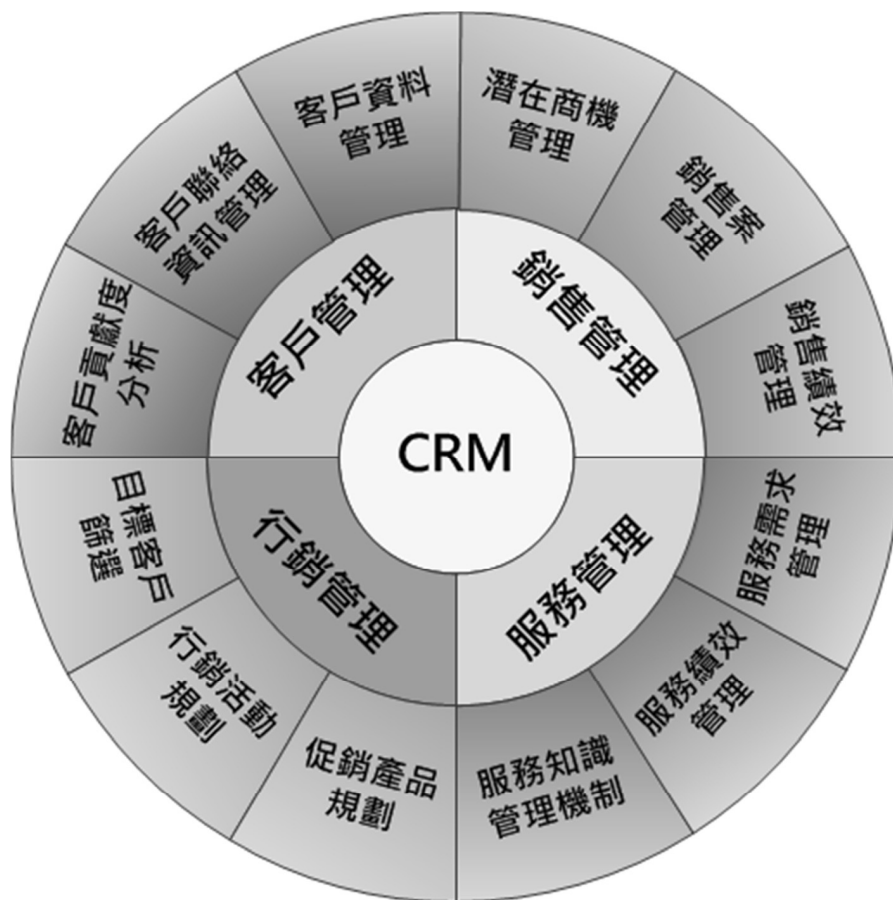
2. 於 108 年開發霹靂影音社群互動平台(PILI App)：

本平台因以提供影音串流為主，其技術除了優化串流影音品質/影片壓縮處理技術/CDN 建構與影音分流技術/影片儲存及加密技術外；也著重於在用戶觀影過程中之互動技術：如 multibitrate / 彈幕功能 / 即時道友點評等功能。這些功能除了現行依業界及用戶需求已開發外，後續也將隨 5G 行動網路上市與普及後發展更多影音

互動的技術與服務的。

3. CRM 之建立，全名為（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縮寫 CRM）：

CRM 又稱作『客戶關係管理』，是一種企業與現有客戶及潛在客戶之間關係互動的管理系統。通過對客戶資料的歷史積累和分析，CRM 系統可以增進了解企業產品與客戶之間的關係，從而最大化去增加企業銷售收入和提高客戶留存率。建構 CRM 系統的過程中，會通過多個管道全方面收集客戶的相關資訊，包括公司官網、電話、郵件、線上聊天、市場行銷活動、銷售人員及社群網路等。



產品串接的服務有霹靂 APP、電商、社群，最後所有的數據都會與 DMP (CDP) 做整合，透過多維度的面向去歸納分析使用者的喜好，有效落實客戶行銷的精準度，更有效提升公司業績額。

關於 CRM 本身會與霹靂內部相關服務做整合，導入的模組將會有：

(1) 銷售管理：

- i. 整合霹靂線上看 APP、霹靂大會員 APP、電商、社群活動與交易，透過單一平台，即可隨時隨地追蹤所有會員資訊和互動情況。記錄全面的客戶資訊，包含活動歷程紀錄、主要聯絡人、客戶通訊內容，以及內部客戶討論內容。
- ii. 將更多商機並將之轉化為預備銷售狀態。待銷售時機成熟，然後適時

自動將其轉介給合適的銷售人員。打造霹靂專屬的「商機資訊機器」，以提升轉換率，增加收益。

- iii. 透過集中管理的主控台加速銷售生產力。無論是現場人員還是使用電子郵件都可以利用 AI、自動資料擷取和業務流程自動化，輕鬆完成更多工作。
- iv. 利用最新資料做出明智的決策。CRM 系統將所有資訊集中管理，根據最新資訊輕鬆排定優先順序，快速做出決策。並可在任何裝置上完成所有工作。
- v. 業務人員與主管皆可善用自動化與人工智慧的強大功能。CRM 資料可為現場人員發揮更大效益。系統的人工智慧能夠學習成交與失敗的差異，指出最高效益的商機與後續步驟。

(2) 會員服務：

- i. 讓人工智慧與自動化作業協助加速結案。為支援客服人員提供便利的合適工具，協助他們更快速解決客戶問題，並以一個主控台全部包辦。
- ii. 建立自助服務社群。提供便利的管道，讓會員能根據自己的情況與時間找到解決問題所需的解答。
- iii. 個人化會員服務並預測需求。深入瞭解客戶行為，讓客服將服務個人化、預測未來需求並甚至以即時傳訊功能提供對話服務。
- iv. 從客服中心至現場全面提高生產力。改善霹靂的行動服務營運，並在單一平台上，從電話到現場全面提供密切連線、聰明且更加個人化的服務。

(3) 行銷規劃

- i. 建立和管理各種類型的電子郵件行銷活動，使用 CRM 和其他資料打造個人化內容，提高互動比率。自動化行銷業務，擴充系統功能，以相關的郵件內容觸及客戶。
- ii. 善用簡訊、多媒體訊息、推播通知和群組訊息，隨時隨地觸及客戶。除了電子郵件和社交行銷活動外，再加上行動裝置行銷活動，橫跨多種管道，延伸數位行銷策略。
- iii. 建立跨管道互動歷程。透過電子郵件、行動裝置、社交媒體、廣告和網路等管道，建立一對一的客戶互動歷程。連結行銷、銷售、服務和所有客戶接觸點的體驗。
- iv. 引導卓越的社交體驗，透過社交媒體行銷工具，將社交與行銷、銷售和服務緊密串連。傾聽、參與、發佈和分析從超過十億來源湧入的資料，同時自動化社交工作流程。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原創劇集、商品、專案活動
9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啟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刀龍傳說 ● 與遊戲廠商_智冠首度合作開發線上遊戲「霹靂神州 Online」 ● 全面轉換影音通路，首度在全家便利商店約 2,800 多家分店發行最新劇集。
9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龍戰八荒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兵甲龍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經武記之梟皇論戰 ● 首度參與高雄市政府夢時代「Open Your Dream」跨年音樂會演出 ● 高雄衛武營首次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英雄交響夢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燹之聖魔戰印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燹之問鼎天下 ● 首度與工業局合作簽訂「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補助計畫」拍攝國內第一部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 桃園國際機場第二航廈霹靂原創偶動畫主題候機室啟用 ● 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曲藝館推出「霹靂 3D 新視界」體驗劇場 ● 高雄衛武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魔幻交響詩
10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元史之天競鏖鋒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元史之動機風雲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 霹靂原創偶動畫「梁祝之西湖蝶夢」於中國杭州首映 ● 台北世界設計大會，霹靂受邀參與故宮尬時尚「文化之夜」活動 ● 與台灣彩券合作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為主題之刮刮樂「霹靂顯神威」 ● 與百年茶行峽陽茶行合作開發「峽陽霹靂袋茶」
10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動武林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定干戈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掣天下 ● 「霹靂神州 Online」正式上線 ● 開發與台哥大 mybook、m+、myvideo、購物商城專案合作
1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霆劍海錄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開天記之創神篇 ● 公共電視 HD 頻道每週一~週四晚間九點播出「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 授權鴻基於中華電信 MOD、龍祥電視台、凱擘大寬頻播出霹靂劇集 ● 代言「台中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大會 e 票通電子投票 ● 代言中華電信 MOD 世足賽
10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開天記之創神篇下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謎城之九輪異譜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九輪燎原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萬堺塵濤 ● 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3D 電影
1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古原爭霸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 ● 與日本動畫界知名大師「Nitroplus 虛淵玄」攜手合作，奇幻武俠偶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游紀」正式登場 ● 全球首座「霹靂 3D 彩稻田」現身 2016 屏東熱帶農業博覽會，呈現霹靂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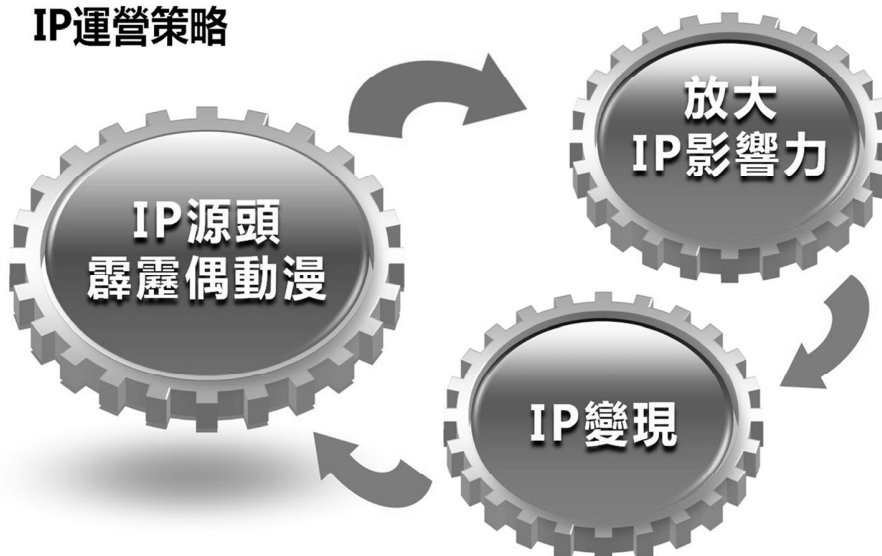
	<p>袋戲當紅主角「素還真」與「一頁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金門酒廠聯名推出《38度金門高粱酒霹靂紀念版》，展現金門高粱酒年輕、活力新風貌
1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 ● 拓展大陸收費視頻的市場規模，自「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劇集起，霹靂與三大視頻網站「鬥魚」、「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 ● 【2017台灣燈會在雲林】，全球首創「素還真」與「羅喉」高達八公尺的布袋戲巨型機械花燈，在【偶戲春秋】燈區亮眼登場 ● 台日聯手打造《Thunderbolt Fantasy 生死一劍》12/8上映、西川貴教獻聲參演並獻唱中文主題曲！日本上映首日多家戲院門票被搶購一空，台灣首映周末更創下破百萬票房，網路零負評。
10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驚濤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魔封 ● 霹靂藝術科幻特展，以「虛實結合」的展覽形式，讓傳統偶展與科技互動迸出全新色彩，重新詮釋與定義清香白蓮的傳奇一生 ●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二》10月1日正式開播，台灣地區於「愛奇藝台灣站」、日本地區於「東京MX電視台」、大陸地區於「優酷」三地獨家首播。
1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英雄戰紀之刀說異數」，耗資新台幣2.5億元，以電影規格精心打造，上、下2季共43集，1/23全通路正式發行。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靖玄錄上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靖玄錄下闕 ● 《Thunderbolt Fantasy 西幽玤歌》10/25台日同步上映 ● PILI APP、CRM
10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峰 ● SEP (CDP)預測高購買名單產出 ● 刀說英雄戰紀之蝶龍之亂
1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朝靈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烽決之碧血玄黃 ● 《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三》4/3台日同步上映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魔策
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素還真》電影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烽決之玄象裂變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掌握與運用現有IP源頭，開發與拓展IP的影響力，從台灣延伸到海外，進而創造各種IP變現的可能與實現，讓豐沛的能量回流，創造更多元的IP，打造源源不絕的IP運營產線。同時為了擴展經營範圍，增加消費客群，將加強各大IP的代理合作，並與自有IP交互抬升，達到效益最大化。

IP運營策略



(1) 穩固並經營動漫 IP：

台日合作，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推出，全新的故事、角色與背景，成功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更見證了新 IP 的創造對海外市場拓展有相當助益。目前，除了穩固霹靂布袋戲系列的既有產線之外，如何拓展東離劍遊記的粉絲效益與內容產值，已是霹靂在短期間必須面對與挑戰的課題。因此，除了於 109 年登場的東離劍遊記第三季之外，後續系列新作品的拍攝與推出，將是近期可讓霹靂成功開展新版圖的重點產品。

(2) 影音內容擴大授權

本公司將計畫於國內各大電視台推動節目影片授權業務，並結合頻道所屬集團之年度合作或大型活動計畫，協助霹靂原創偶動畫節目上映相關宣傳，使雙方合作效益倍增，除於傳統有線/無線電視台劇集推廣外，亦將授權業務範疇擴大至各類影音平台，例如 MOD、手機電信平台影音、KKBOX，以及大陸各大視頻網站，和手機動漫平台，增加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市場滲透率及影響力。

(3) 數位內容及行動化多媒體產業

本公司為了在傳統藝術文化及影像新技術領域中，找出屬於新時代的文化元素及語言符號，以推升本土偶戲藝術的國際競爭優勢，目前積極朝向數位增值內容服務發展。除結合國內電信業者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增值相關應用及數位音樂、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的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亦於 Youtube 上創建「PILI 布袋戲頻道」，藉由精采吸睛的多元影片觸及新世代的網路收視族群，以因應數位化時代的潮流。本公司期望未來能持續掌控數位科技此項利器，深化藝術及創意動能，甚至建立全新的虛實整合發行平台，全面開創霹靂新視界。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APP)初期以霹靂影音社群娛樂服務為定位，上架霹靂及布袋戲、偶戲等同業內容及提供影音與社群服務，透過精彩眾多的內容將霹靂鐵粉勾入服務。邀請布袋戲同業將其內容共同上架至霹靂平台，期待發展為華文布袋戲相關的專屬交流平

台、讓戲迷們可看到精采多元的布袋戲內容外，同時將台灣新創布袋戲劇團的內容，透過霹靂影音娛樂平台讓更多人同樂，進而產生鐵粉經濟的平台服務。

透過PILI App、電商、社群將跨服務規畫多面向結合，除了社群經營模式，透過社群互動式操作，如影片直播、觀影時回饋、社群開箱文、限時動態等，以及線上線下互動式的活動，添入娛樂性，跨服務介面讓集團相關影集、產品或品牌故事，吸引受眾前往 App、電商網站，形成服務串流，不僅可以開始搜集集團內的鐵粉數據、鐵粉樣貌，一方面提升收益、提供變現率，另一方面更能夠了解鐵粉的線上線下觀看、購物與對劇集的回饋等客觀數據後加以分析。並以異業結合為主，與直播平台的結盟，藉以擴大虛擬世界的觸及範圍。同時，也將著力於年輕族群喜愛之社群平台(IG)經營，圈入不同IP之粉絲追隨。另一方面，則串連集團實體社群資源，建置線上線下虛實整合之社群大平台，藉以強化粉絲黏著度。深化藝術及創意動能，甚至建立全新的虛實整合發行平台，全面開創霹靂新視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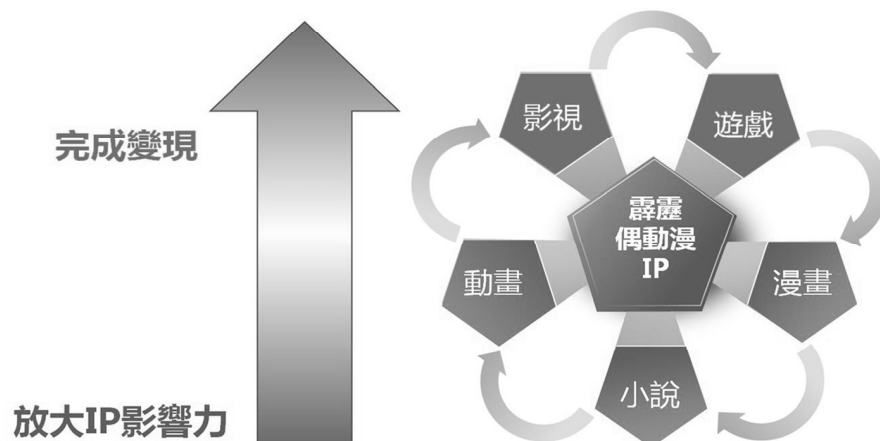
(4)原創故事授權開發：

本公司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除了動畫、小說、漫畫之外，品牌聯名等領域都是未來授權開發的重點項目，持續與國內各大品牌企業合作，目標藉由 IP 影響力的放大讓 IP 可以達到完成變現的重點目標。此外，更因應潮流推出 NFT 數位產品，持續將於 veve 和 Jcard 平台上架，造成一推出就秒殺的熱潮，不但帶入營收，更創造了宣傳話題性，還將霹靂 IP 推廣至國際幣圈市場。

(5)多元 IP 的代理與經營：

除霹靂 IP 之外，在授權業務開發上，目標擴大授權市場全力創收，並因應公司作品開發，除連動企業做宣傳之外，亦會掌握此 IP 推展各項商務洽談可能。除霹靂 IP 外，國內多元 IP 的洽談與經營亦為重點工作項目，將以 IP 變現為核心主旨，全方位經營多元 IP 業務。同時，大霹靂 2022 年將正式啟動動漫計畫，首場將以知名 IP 火影忍者為主題進行開跑，期能在 IP 創收上新增多元產能。

實現【放大IP影響力】與【完成變現】



2.中、長期計畫

(1)拓展全新的作品產線

霹靂除積極推展霹靂布袋戲系列作品，近年來更透過各種形式開發全新作品，「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成功即代表此項業務計畫所具有的未來潛能。因此，除了東離劍遊記系列作品推展之外，霹靂布袋戲真人劇的衍伸，針對國外市場文化所重新打造的全新作品，甚至是霹靂 IP 動畫化的完整實現，都將是下一個讓霹靂成功開展新版圖的未來契機。將霹靂的故事，從精緻的布袋戲，轉變成真人演出、媲美好萊塢視覺製作的奇幻武俠作品，將為霹靂帶進許多尚未真正認識霹靂的新觀眾與戲迷。

將 PILI App 透過服務的演進規劃、影音內容的增加、社群服務的多元、以及遊戲、動漫內容的加入，形成一個霹靂影音娛樂互動平台，更透過發展直播及會員經營等功能創造一個霹靂的娛樂生態系，除了提供同好者優質劇集外，更形成了一個華文霹靂布袋戲的數位影音娛樂平台，發揮社群互動與流量最大化。於此階段更能了解鐵粉的行為、樣貌與各類活動數據，不僅對於集團發展流量經濟有其主要的助力，更能產生更多文化類的異業結合，例如：劇集人物與劇情與 AI 結合產生的 VR 運用。發展至此，PILI App 不再是一個影音娛樂服務，而是將實現華文布袋戲的迪士尼生態圈。

(2)售票型科技劇場

本公司於 99 及 100 年於高雄衛武營舉辦的「霹靂交響音樂會」，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多元的藝術跨界演繹充份證明了霹靂原創偶動畫無限可能的文化延伸度和創新力。

未來計畫將擴大霹靂交響音樂會的內容元素與經驗，與國內專業藝術經紀公司合作，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等多項表演型態，共同策畫售票型的全新大型科技劇場，期能將霹靂音樂會的演出品質與等級往上提升，完美融合偶藝與多媒體科技的全新展演形式，給予戲迷與觀眾截然不同的驚豔感受。霹靂期藉此將藝術的觸角無限延伸，再造霹靂專屬的音樂饗宴，目標行銷推廣至全國各地，甚至於亞洲地區及全球市場。

(3)霹靂 IP 全球授權

未來除繼續以台灣及亞洲市場為根本發展外，將積極發展海外市場，並審慎評估當地市場的發展狀況及趨勢，擴展區域版圖。無論是「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作品 IP 的多元延伸，「東離劍遊紀真人網劇」的明確實現，積極將遊戲授權推廣至大陸、日本，及東南亞等，都將會是霹靂未來全方位佈局的藍圖。

(4)不斷擴充多樣性的 IP 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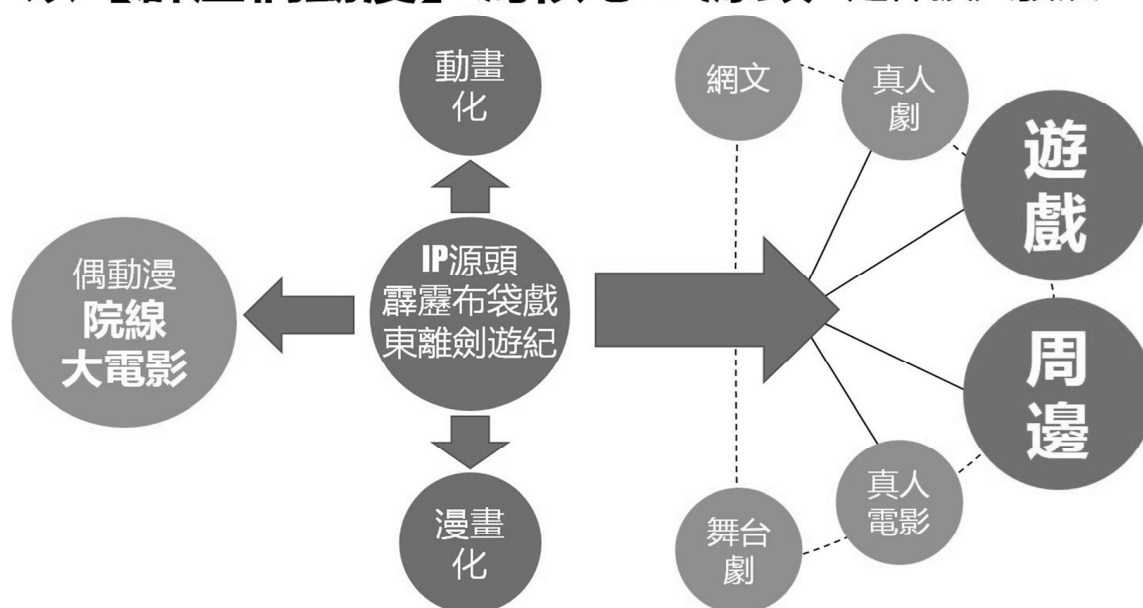
以突破單一內容及演藝形式為必要，以分眾及破圈的目標，引起核心觀眾情感共鳴，加快與產業及觀眾的情感連結。透過投資、合作的形式學習泛娛樂

組盤，積極參與產業界聯盟及強化市場資訊連結，強化內部含量。透過多元的內容與形式投入，強化跨界整合建構符合當代的消費者資訊，精準分析與延伸霹靂的消費者價值數據庫，提升商業模式精確性，在開發初期，甫提前做好跨媒介型態的布局，深度網綁，具備同步開發的條件，使 IP 能產生持續的正向回報。

(5)多元 IP 複合事業的複製

藉由電商平台與複合餐飲事業的持續發展，提升自有 IP 的市場價值，並導入其他 IP 能量，擴大於文創市場的經營，並成為可規格化、開放連鎖加盟複製的形式，增強該品牌在市場的影響力。

以【霹靂偶動漫】為核心IP源頭 延伸擴大發展



(6)社群帶動商品消費延伸

以低價競爭和流量紅利獲得增長的電商時代早已過去，以『實物+虛擬』消費體驗升級的粉絲經濟，揭開了電商新時代的序幕，並從商品實物消費向娛樂、文化等虛擬消費延伸，呈現出一些新的發展動向：互動性、IP 化、人格化。同時，當前消費方式正從傳統實用型消費向粉絲型消費升級，讓粉絲買單的不僅是商品和服務本身，更重要的是滿足粉絲心理需求。『吸粉』之重點在於增強持續生產優質原創內容的能力，不能只靠資本投入和商業炒作。

基於前述之粉絲經濟現象，社群結合電商的中長期規畫，以打造霹靂特有 IP 之「粉絲經濟」為主軸，利用不同平台圈粉，並透過付費會員機制，分為不同等級之會員制度，讓會員可以根據不同的會員等級享受特權：觀看霹靂系列影片、閱讀霹靂不同 IP 之故事、訂製語音推播、與不同 IP 進行不同等級的互動，滿足粉絲心理需求，藉此推動粉絲因關注 IP 進而產生一系列的周邊消費行為。此外，為架構更完整之社群生態圈，觸及海外華人市場，將逐步布建不同地區使用之社群平台之族群，例如: Twitter、whatsapp，以及採取多語言化。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439,463	95%	400,199	93%
外銷	25,118	5%	27,832	7%
銷貨淨額合計	464,581	100%	428,031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自行創作研發之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於文化創意產業中係為一獨特產業，其市場占有率係屬唯一。

3.市場未來性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偶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

①虛實整合開拓全新發行通路：

以目前 DVD 劇集市場付費收看供需鏈視之，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為直銷版全通路市場。

另外，網路及通訊已隨科技進步，全面進入數位化時代，並帶動內容、傳輸服務、與終端產品等各個層面的交融。所謂「數位匯流」，在技術層面上是指電信網路、廣播電視及網際網路整合與 IP 化的趨勢，進而造成服務匯流(Service Convergence)、網路匯流(Network Convergence)及終端設備匯流(Device Convergence)。閱聽大眾使用「一雲多螢」的多重選擇收看的硬體設備業已日漸成熟，「視頻網路線上收看」之需求成為必然的趨勢，將接連帶動影音市場快速發展。秉持服務更大更廣收視族群的理念，對於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發行載體除了 DVD 外，重新擬定規劃全新的發行模式，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App)發展自家的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目標為提供霹靂的影音數位內容外，此 App 也將計畫與不同地區性有線電視業者合作新形態電視盒，以 App 型態再進攻回家戶市場。目標虛實整合，讓霹靂布袋戲的收視行為更加流暢方便。

②地區成長：

以目前大陸市場的閱聽大眾使用互聯網視頻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現況視之，加以大陸市場互聯網的日均、人均高度使用率，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視頻網路線上收看的發行市場除了國內市場外，將擴大至大陸市場。如 102 年起，「霹靂俠影之轟定干戈」劇集即以 IP 限制全面播放正式進入中國大陸互聯網視頻。

對大陸地區的收視更引用 IP 屏蔽技術，(IP 屏蔽又稱“國內 IP 限制訪問系統”，使網站能迅速辨別 IP 位址的來路，限制使用者的訪問權限)。

故霹靂對大陸視頻引用相關科技技術加強互連網屏蔽的要求，用以保障台灣及大陸地區廣大買家觀眾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成長及權利。

106 年霹靂再度拓展大陸收費視頻的市場規模，自「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劇集起，霹靂與三大視頻網站「愛奇藝」、「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目標創造可期的大陸視頻市場營收。108 年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App)初期雖規劃是台灣市場為主，未來將發展大陸及海外版本：初期規劃以大陸及東南亞華人較普及的國家，後續再進入美洲及歐洲市場。

③科技進步使影音播放軟硬體設備成熟：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目前以直銷版的全通路開放 DVD 作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的連結橋樑，惟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STB 與 OTT Dongle，將可結合通訊、頻道節目、網際網路、多媒體、及數據傳輸等多項應用服務於一身，突破傳統廣播電視、電腦、與通訊終端設備之分野，於消費者人機介面匯流。國際電信聯盟(ITU)估計，2015 年底全球已有 72 億的行動上網用戶。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TWNIC，《104 年台灣寬頻網路使用調查報告》全台共有 17,637,992 人具網路使用經驗，12 歲以上民眾的上網率已呈現穩定趨勢，近三年來都達到七成七。使用行動及無線區域網路上網者皆有大幅度成長，其中最近半年行動上網的成長幅度更為驚人，從 2012 年的 25.91% 成長為 2014 年的 47.27%。平板及智慧型手機操作更是簡化使網路人口年齡增高，手機板塊增強成為使用網路高速增長的最大原因。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頻寬足夠=立即收看。而匯流轉變發生所憑藉最重要的基礎為穩定且優質的寬頻基礎網路，包括光纖網路與 WiMAX/4G 等無線寬頻技術的發展，提供了資訊傳輸的高速公路，讓各種訊息都可以快速的在網路上交換移動，透過各種電子裝置，迅速及時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送達消費者。利用數位商品直接深入消費者，透過隨選服務，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建立一座直接深入連結的橋樑，建立戲迷黏網程度。

OTT 影音串流服務成長，預估 109 年臺灣 OTT 影音之營收將達 7.45 億美元，年成長 26%，109 年正式超越實體家庭影音市場營收的 5.4 億美元，帶領臺灣朝向串流文化轉型。但在廣告業務層面雖然媒體流量明顯上升，但廣告主行銷預算保守縮水，也使更直接的「精準行銷」與「導購」類型的推廣形式更受廣告主歡迎，如精準社群操作、MarTech 導入以及網紅直播代言等。

(2) 周邊商品及授權

① 文化創意產業未來新勢力：

- 現代新媒體黏著度上升，保持多螢多元連動

如今新世代收視群眾快速轉向數位影音平台，為吸引觀眾並保持收視權益，霹靂台灣台近年陸續提升與霹靂自媒體、各方線上影音平台之合作互動。

利用多螢連動整合全方位媒體平台，提供更加豐富精彩內容，將新媒體收視群眾經過線上線下連動導回電視台，達到擴增與穩定觀眾目的，並讓閱聽者可於不同介面欣賞專屬又相輔之內容，完成更具滲透性的傳播力道。

- 自製節目年輕化，擴充觀眾客群

現代人觀影習慣隨著科技發展不斷改變，網路直播平台崛起，自製內容也更加多元與年輕化。媒體必須與時俱進，以新一代閱聽者喜歡之新穎風格製作節目內容，同時保持台灣文化藝術教育性，並不斷創新符合流行，無論是走訪文化、幕後紀錄、談話教育等，任何類型節目皆可嘗試以霹靂布袋戲獨有特色延伸視野，讓觀眾擁有全新節目體驗。

- 增加觀眾收視選擇，引進年輕收視族群主流之節目

為推廣台灣母語文化，並增加多元娛樂內容選擇，霹靂台灣台多年來持續引進各類型節目，如：韓劇、大陸劇、電影與紀錄片，並特別配音台語，除了保持霹靂台灣台忠實觀眾之觀影習慣，並藉此推廣台灣母語文化。

而為了傳承台灣傳統文化藝術，霹靂布袋戲不斷突破改良戲劇節目之製作手法，加入創新動漫元素與CG特效，使傳統布袋戲轉變成為新時代奇幻武俠偶動畫，在年輕收視族群方面有相當明顯成長趨勢，藉此達到傳承台灣布袋戲文化之使命。

並規劃購入與布袋戲屬性相近且深受年輕收視族群喜愛的「日本特攝片」與「動漫節目」，與新時代霹靂布袋戲相輔相成，提升年輕收視群眾之黏著度，擴增青少年多元優質節目選擇。

- 多元結合，產生全新風貌

霹靂這個原創IP價值向來守護傳統並進行創新，如今各大網路連動之外，各項跨界合作也是目標之一。無論是動畫、小說、舞台劇、電影、音樂等，藉由跨界合作讓台灣傳統文化意識抬頭，並結合現代宣傳行銷手法，進行新式推廣教育，使文化得以保存與傳承。

如2018年霹靂與日本攜手製作之【東離劍遊紀】與日本擁有百年歷史的【寶塚歌劇院】合作歌舞劇，在日本各縣市與台灣北高兩地連續演出數十場，場場爆滿，創下優異佳績與口碑。並藉由跨界合作，不但將台灣布袋戲文化推廣至日本，也在台灣受到廣大民眾關注而重新認識台灣布袋戲。

台灣傳統文化藝術不該只是少數群眾關注，而是全台灣都必須守護的課題。運用新媒體技術與無國界網路，霹靂台灣台內容更必須不斷與時俱進，以更寬廣的視野去投入。

在霹靂集團中，霹靂台灣台有著關鍵地位，因此全方位經營模式將一同促進彼此前進，並維持節目品質穩定發展，收視效益擴增。

② 霹靂原創偶動畫肖像與品牌授權：

霹靂原創偶動畫深耕在地市場多年，業已累積百萬餘粉絲，近年來透過國內超商通路進行DVD劇集產品的推廣，及搭配布袋戲公仔與周邊

精品行銷，每每創造出不錯的銷售業績，估計透過 DVD 發行、肖像授權、周邊商品銷售、各式影音娛樂演出等，一年創造高達億元以上之經濟產值；除了以通路拓展市場外，霹靂也積極突破傳統，與各類型跨領域產業合作，嘗試新的行銷模式。例如代言平板電腦、薄酒菜新酒、搭配年節推出月餅、高價年菜等，以擴大粉絲經濟的市場規模，讓企業、創投業驚艷本土藝文元素創新加值的市場潛力。

霹靂原創偶動畫深具台灣文化特色，豐富的原創內容，曾被票選為第一名之台灣意象代表，而相關周邊商品在零售通路更是展現了超人氣的買氣。霹靂全年度透過 DVD 發行、霹靂電視台發聲，每月月刊發行和網路討論來維持粉絲熱度，近年更發展偶動畫電視劇、音樂會等，讓霹靂角色年輕化、流行化，加上科技化，創新內容和擴大消費群，衝刺周邊商品、海外市場。

霹靂在台灣已發展出深植人心的戲偶代表人物，如廣為人知的清香白蓮素還真。不但有助於品牌辨識，以推廣台灣的文化創新產業，同時加上台灣在廣大的華人市場上佔有語言的優勢，對吸引廣大的大陸及其他華人市場極為有利，亦能藉此吸引國際注意力。

③多元 IP 授權與創造可能：

除霹靂既有品牌外，近期亦開發多元 IP，創造無限可能。如東離劍遊紀系列商品的授權與開發，在粉絲的熱情支持下，也開發了另一品牌能量的商品類別。近期，也因【霹靂 Q 俠傳 AR-APP】所孕育誕生的多種全新霹靂 Q 版角色圖，延伸運用到「商品開發及販售」與「LINE 貼圖應用合作」。在商品開發上，霹靂 Q 俠傳 Q 圖商品化共已創造約 10 種類別（囊括午安枕、滑鼠墊、馬克杯、潮 T、毛巾、胸章組等生活用品）、超過 150 種的款式，不同於偶版的商品圖像呈現，卻也創造了相當優秀的市場表現。而於今年推出的霹靂 Q 俠傳 LINE 聲音貼圖，更在推出前三天獲得 LINE 貼圖小舖前五名的優異表現。足見從偶版延伸的 Q 版亦是有其值得發揮與實現的驚人潛力。

④全球授權品牌借鏡：

迪士尼是世界各國人民所公認的最具高端品牌和價值的娛樂品牌，僅次於可口可樂、微軟以及一些大公司。迪士尼是老少皆宜的品牌，91% 的中國青少年認為迪士尼是他們心目中最喜歡的品牌。當然對於成年人來說，迪士尼同樣占據著他們心中非常重要的位置。

主題公園、電視、電影、商品都支持了迪士尼的品牌價值。在迪士尼看來，中國香港迪士尼樂園是其在中國最好的品牌價值，也是其最重要的資產之一，可以說香港主題樂園也是他們在中國獨一無二的迪士尼集中地體現。

在全球約 3,000 多家授權商正在銷售著超過 10 萬種與迪士尼卡通形象有關的產品。在中國，也已經有 170 多家公司取得了迪士尼的品牌授權。愛國者 MP3 上的米老鼠造型、三槍兒童內衣胸前的小熊維尼、兒童家具用品上的灰姑娘故事，都需要取得迪士尼的品牌授權。

近幾年受惠於國際景氣持續好轉，且各國積極推動文創產業相關政策，又加上中國等市場電影票房持續成長、全球數位出版快速發展，成長空間仍相當可觀。

4.競爭利基

(1)豐富多元之原創劇集內容

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影片影音產品係屬連續影集，每周節目中的人物、故事及劇情安排皆為連貫相承，自 80 年代始迄今從未間斷，所發行的影片已有 80 餘部作品，每部內容劇情緊湊精彩，並已率先使用 HD 高畫質機器拍攝，未來將更進一步以 3D 設備拍攝，以提供戲迷更高水準的影音享受。在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所產生之內容，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不論是衍生發展周邊商品或各類的授權業務皆有豐富且多樣的內容可作為各大產業業者的合作對象。

(2)虛實結合的完整行銷通路

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係於 89 年成立霹靂網 (E-PILI) 並於 91 年開始電子商務，為本公司跨足網際網路領域的先聲。以提供豐富霹靂原創偶動畫資料內容及最新資訊的內容 (Content)、社群 (Community) 暨企業服務 (Corporation)。電子商務發展，可分為內部通路和外部通路兩塊，以霹靂網會員和資源為基礎點，依商品性質和會員屬性為市場區隔，先後建構出商品館、海報館、霹靂會購物館、大陸館等四大線上購物館別，透過自有之網路廣告、電子報 EDM 行銷、社群粉絲團等虛擬宣傳資源的運用，虛實整合以達最大效應。在內部通路基礎穩定後，進而向外部擴增，透過與知名品牌平台業者的結合 [PCHOME、博客來]，共創雙贏，同時也有助於新會員市場的開發與測試。

另外，自 94 年起即跨足實體通路展店，使民眾不僅可了解豐富的霹靂布袋戲介紹，同時能夠享受完善的消費空間，更將霹靂從傳統文化創意產業晉身國際級的品牌。

同時，為提供消費者更便利的買到劇集及商品，自 98 年起霹靂劇集影音的發行市場由傳統的錄影帶出租店，轉而與銷售範圍廣及全台的連鎖超商通路合作發行，至今本公司已與全家便利商店與 7-11 統一超商等二大通路商合作，為消費者提供了便利且更全面的發行服務。今年更有重大突破，自最新劇集【霹靂俠峰】起。霹靂與 FriDay 攜手合作，將最新霹靂正劇直接在 friDay 影音獨家數位同步發行，讓霹靂迷可以數位 OTT 訂閱方式觀看。

在既有之虛實整合平台上，整合各管道之資源，整合成為虛實整合之數據庫，以利於進行精準之分眾行銷，並透過社群平台與精準受眾對話，深化並擴大品牌效應。同時，霹靂網也藉以打造符合消費者需求之服務與商品。

(3)一條龍式的全方位製作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凌駕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

與投資。

(4)最高品質之數位影片內容

本公司製作之劇集影片於多年前即已開始採用數位化影片製作方式製作，從攝影組、導播室、動畫室、錄音室到後期製作中心，均採用最先進的數位設備及系統。近年來本公司更是率先採用國外最新科技的 3D 立體數位拍攝科技，推出 3D 立體偶動畫影片，以製作更高畫質之影片。種種數位內容與數位產品之製作，皆足以因應數位化時代之來臨，進而滿足消費者各種不同的影視內容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

布袋戲是台灣獨有的文化瑰寶，本公司抱持著「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肩負著永續傳承的理念與責任，相信必須不斷創新，才能讓布袋戲文化持續推廣及傳承。傳統的布袋戲是融合「文學」、「哲理」、「說書」、「雕刻」、「刺繡」、「繪畫」、「音樂」及「戲劇」等八大元素的表演藝術。本公司在上述八大藝術基礎下，不斷創新拍攝及影音製作技術，成功的結合藝術與科技之影音創作，目的就是要吸引年輕人的目光，讓他們不只愛看戲，更要追尋布袋戲的起源，讓台灣布袋戲文化生根茁壯。

②一條龍式之完整製作中心、深厚的演繹技術及最新科技的動畫製作

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占地約萬坪的三大攝影棚，硬體設備與拍攝技術不斷更新，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各個工作單位的分工策略及一條龍式的流暢製作流程，係已遠遠超越了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尤其劇中武打場面，運用爆破、懸吊、特殊道具，加上特殊的運鏡及剪輯，讓戲偶成為身懷絕技的武林高手，同時藉由電影製作經驗，霹靂更大量引進好萊塢電影製作技術，加上電腦動畫科技效果，與數位音效製作，不僅使所有霹靂原創偶動畫呈現高品質的國際水準，節目的產銷規模傲視全國，其聲光影音效果更具震撼力與臨場感。

③不間斷的創作，累積龐大的無形智財資本

自民國 85 年公司成立至今，本公司已創作拍攝數十逾部以上的布袋戲劇集，累積超過數千小時之節目內容。不同於真人演員，木偶的虛擬明星，是種「具生命力」、「應用層面廣」、「使用時間長」的無形智慧財產。

④虛實並進的完整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 89 年建置網路購物平台起，現今亦與如 PCHOME、博客來等網路知名平台業者互相合作，擴大虛擬商城行銷版圖；而 94 年起亦跨足實體通路展店，迄今各地皆有霹靂直營店(櫃)與加盟店等實體通路，提供消費者多元的購買平台。同時，為便利消費者購買劇集商品，其發行

體系亦不斷朝向更便利、更全面性的擴展，從 98 年起霹靂劇集發行通路全面轉換，開始與連鎖超商通路(全家便利商店)合作發行最新劇集。102 年起再加入 7-11 統一超商通路，使得發行通路更全面性且完整。透過虛實並進的多角化銷售策略，將使本公司之各項周邊商品，如書籍、雜誌、木偶、玩具、海報、影音 DVD、劇集原聲帶、馬克杯、紀念品等為消費者提供更便利之購買平台，擴大社會對霹靂的能見度與在年輕族群間的影響力。

⑤異業結盟創造合作綜效

本公司以布袋戲為出發點，跨足各個娛樂消費領域，95 年新聞局主辦的「台灣意象」票選，霹靂原創偶動畫擊敗玉山、台北 101 大樓等強勁對手，獲得全民心中「台灣意象」第一名。100 年更榮獲經濟部「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102 年本公司入選文化部「台灣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能夠持續獲獎，本公司所創之霹靂品牌力和創新力堪稱台灣文創產業中成功的典範之一。在多元且豐富的藝術文化成就及娛樂商業價值，不但使本公司成為本土文化的霸主，更是台灣最具獨特性的文化及影視娛樂的代名詞。而布袋戲獨特的「偶動畫」類型，在面對全球化競爭的動漫市場上，更具有差異化的競爭力，透過與其它同業合作及共同開發計畫下，本公司偶戲之行銷推展將可至大陸及美、歐、日等新市場，如「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即是最佳範例其合作夥伴亦藉由與霹靂文創品牌的合作綜效，不但將代表台灣文創的品牌推擴至國際市場，增加我國文創品牌的知名度，更能提升合作夥伴自有品牌的知名度。

⑥廣大的年輕戲迷族群持續增加

布袋戲係深受各個年齡層觀眾的喜愛，截至 111 年 3 月止，在霹靂官網上登入註冊的會員人數已累積 50 萬餘人。如下表所示，會員的年齡小至 15 歲，大至 70 歲以上皆有。人數最多的係介於經濟能力與消費力道皆最強的 26~45 歲族群，占全部會員人數將近七成。

年齡區間	15 歲以下	16~25	26~35	36~45	46~55	56 歲以上
%	0.98%	12.77%	26.97%	36.40%	18.16%	4.72%

資料來源：截至 111 年 3 月止之霹靂網會員資料統計

喜愛霹靂的戲迷們，會基於對某一偶像的共同喜好與愛護，自發性的為自己喜歡的角色成立「霹靂會官方後援會」，並進行活動交流，即使官方招募門檻要達兩百人之數方可成立，但至今也已有「素還真、天扇子、天跡、地冥、葉小釵、風采鈴、疏樓龍宿、綺羅生、意琦行、戢武王、劍子仙跡、北狗最光陰、夜雨滄神、靜濤君、人覺、墨傾池、君奉天、武君羅喉、一頁書、玉離經、談無慾、倦收天、劍非道、佛劍分說、青陽子、玄同太子、蒼、殢無傷、劍雪無名、樂尋遠、樓至韋馱、傲笑紅塵、拂櫻齋主、原無鄉等 34 個明星官方後援會，不僅在同好間籌辦活

動聚會，更耗資製作服裝道具扮演角色(Cosplay)，讓大型活動的參加人數從數百人到千人之譜，尤其在每次霹靂主辦活動中，不論北中南，全台後援會都傾力動員包車參與，彼此較勁，以凸顯對角色的熱愛及擁護。近年來霹靂布袋戲持續推廣，官方後援會以完善的會員服務為目標，積極加入數位化應用，擴大客制化服務，促進年輕戲迷的投入。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台灣市場規模侷限

本公司於歷年來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享譽全台，並累積廣大的忠實戲迷與收視群眾。然台灣的本土市場規模始終有限，在未來永續發展的理念奠基下，如何秉持創新經營理念，航向國際藍海，突破本土市場界線，將收視群眾拓展至中國、日本，甚至是東南亞國家，不僅是霹靂持續正視的關鍵課題，亦是企業穩健發展所需重視的營運遠見。

因應對策說明：

電影創作拍攝：電影的拍攝，實有助於新市場的拓展，如 89 年全球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即成功將台灣布袋戲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並受到美國知名片商的青睞。而於 100 年開始投入拍攝的新 3D 立體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更期望以全新的劇本設定與時空場景，打動不同收視族群，積極拓展國外市場，使全世界皆能透過多元的表演創作形式，欣賞霹靂電影創作新領域，感受屬於台灣人的驕傲。

數位平台結合：除表演內容格局的改變，平台的多元發展亦是拓展市場規模的良方。現今霹靂主要透過實體通路發行劇集，而同時，我們亦開始發展各種可能發行的數位平台，期望藉此直接觸及到更多收視群眾。如今年重大突破，自最新劇集【霹靂俠峰】起。霹靂與 FriDay 攜手合作，將最新霹靂正劇直接在 friDay 影音獨家數位同步發行，或是授與大陸視頻業者之劇集播映權，目標皆是透過數位平台即時與便利的特色與機制，使霹靂劇集的發行管道不再僅限於實體通路，更甚而能拓展至國外收視族群。

全新 ID 創建：以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為例，全新的故事、腳色與背景徹底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甫推出即造成轟動，相關熱潮更已延伸到遊戲代言、展演活動上，粉絲效益極為驚人。這些年來，新作品的推出與新 IP 的打造，皆有助於將霹靂的文創價值打進不同的市場，吸引各種族群的粉絲，對於海外市場的拓展上可說極具效益。

②盜版侵權問題

台灣文創產業環境具開放性與自由競爭，對創意產業的推動絕對足夠，然網路的盛行、不法平台的氾濫，導致著作盜版的侵權問題，一直是內容產業發展的不利因素。為此，霹靂早已於 97 年起便已採取各種積極作為與因應對策，目的在顧及消費者權益的同時，更為守護專屬台灣布袋戲內容創意的珍貴價值。

因應對策說明：

① 霹靂提供絕對健全的管道予消費者：

為服務廣大買家，提供全台消費者能有更便利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正版劇集，102年起，霹靂與國內兩大龍頭超商 7-ELEVEN 及全家便利商店合作，首創雙通路發行，固定每週同步推出最新霹靂劇集 DVD。結合全台近 8,000 間的超商通路及各大網路通路販售，即希望消費者能有絕對健全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正版的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同時，霹靂與大陸三大視頻網站「愛奇藝」、「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讓龐大的大陸戲迷亦由正式管道觀賞霹靂劇集。

② 著作權法的宣導：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每一章皆有著作權法的權利管理電子資訊及防盜拷措施，詳盡的說明與內容，即期望消費者能以正當的方式來享受霹靂打造的視聽饗宴，以免誤觸著作權法的規範。

③ 設置專責處理盜版的維權部門：

著作權法的維護除需教育消費者正確的認知與觀念之外，實不可忽視主動對應作為的重要性，霹靂深知智慧財產權的價值取決於受法律保護的強度，故於 97 年便設有專業的維權部門，主動積極行動打擊盜版，為保障企業權益，守護台灣內容產業的核心創意價值。

④ 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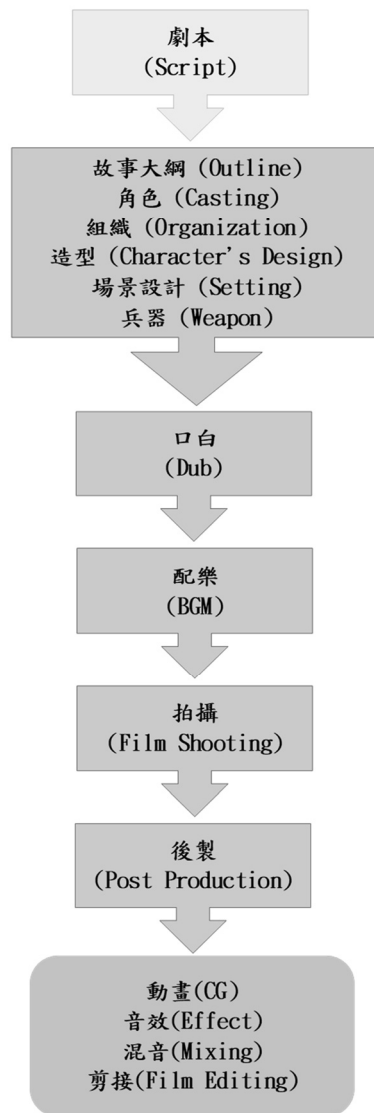
近年來政府亦已積極推動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觀念，並透過著作權集體管理組織加以督導，及加強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之交流與合作。同時霹靂與大陸大型品牌合作產生品牌加值力的力度也展現於維護智慧財產權的實施措施，互惠相關科技技術，希望能透過協商解決相關問題，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創新、應用、管理及保護。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袋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配合政府對文化創意產業的大力扶持與國人娛樂觀念的盛行，國民生活水準及消費能力提高，本公司提供優質之劇集創作產品供國人觀賞，以及加上周邊商品的開發與各式專案活動之舉辦，可創造消費者更豐富之生活內涵，提高精神生活層次。

2. 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偶戲劇集之製作，其製作過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配樂、動畫、音效、混音、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一條龍式之生產主要係勞務之提供，非製造業，無原料進貨，故不適用。

109年起建置霹靂專屬臺語配音產業，透過直播節目投稿、選秀活動...網羅布袋戲配音演員，除了聲優演技訓練之外，並透過霹靂劇集作品產線(包含參考音、發行劇集、預告片、商演活動...)及各項霹靂異業合作、跨界整合專案聲音演出，培訓聲演對聲音的敏感度及表現力。自109年《霹靂英雄戰紀之刀說異數》、《東離劍遊紀1》、《東離劍遊紀2》至110年、《霹靂英雄戰紀之蝶龍之亂上闕》、《霹靂英雄戰紀之蝶龍之亂上闕》、《東離劍遊紀3》...影視作品多人臺語配音創作，霹靂臺語聲優皆陸續投入配音創作演出，演繹各知名布袋戲角色，並藉以培養觀眾跳脫一人臺語配音的，運用聲演個人的多變的聲線賦予角色新生，挑戰進而創造角色獨具特色的聲音表演版本。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長億人形坊	14,527	22.31	無	長億人形坊	10,820	16.89	無
2	梵嘉事業	9,792	15.04	無	梵嘉事業	8,901	13.89	無
3	創視影像	7,041	10.81	無	創視影像	6,031	9.41	無
註 1	其他	33,762	51.84	無	其他	38,320	59.81	無
	合併進貨淨額	65,122	100.00		合併進貨淨額	64,072	100.00	

註 1：無超過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單一供應商。

註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變動原因：

(1) 梵嘉事業：

梵嘉事業成立於民國 101 年，主要專門生產製造塑膠玩具公仔類的專業公司。所推出霹靂 3D 激戰系列公仔及小型武器名鑑系列等，在市場上具有獨特性，因追求時間排程順暢及維持品質穩定，自 109 年起引進另一家開發廠商，故轉為第二大供應商。

(2) 長億人形：

長億人形成立於 89 年，主要從事玩具設計製作買賣業務，其 JP 娃(娃身)擁有獨家專利權，為本公司製作 JP 娃系列合作開發廠商，108 年特定角色市場反應良好且具收藏價值，109 年持續增加開發 JP 娃系列商品，邁向進貨第一大供應商。

(3) 創視影像：

創視影像成立於民國 105 年，主要經營項目有 4 大項，平面設計、3D 產品設計、流行玩具公仔進出口及動畫電影拍攝的專業公司。原合作的可動公仔品質穩定，109 年起合作開發霹靂 3D 激戰系列公仔，故名列第三大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大智通文化	111,102	23.91	無	大智通文化	86,822	20.28	無
2	日翊文化	76,686	16.51	無	日翊文化	60,670	14.17	無
註 1	其他	276,793	59.58	無	其他	280,539	65.55	無
	合併銷貨淨額	464,581	100.00		合併銷貨淨額	428,031	100.00	

註 1：無超過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單一客戶。

註 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增減變動原因：

(1)大智通：

大智通文化於 88 年 3 月成立，主要客戶及經營的業務為負責母公司統一超商通路及康是美等配送業務。公司的核心能力是將有限的商品資源，適點、適量的配送到門市通路，並使其達到銷售極大化。負責將霹靂每週最新 DVD 劇集等配送至全省統一超商各營業據點，成為銷貨排名第一大客戶。

(2)日翊文化：

日翊文化係國內上櫃公司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從事圖書、文教等用品批發業務。98 年起霹靂 DVD 劇集之發行市場由傳統的錄影帶出租店轉至連鎖超商通路，並率先以全家便利商店為主要銷售通路，日翊文化因負責全家便利商店之圖書及其他產品之物流配送銷，為負責劇集發行業務之大霹靂的主要銷貨通路，自 102 年起與全台最大超商龍頭統一超商成為雙通路發行，至 110 年度均穩居銷貨排名第二大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分鐘)	產值	產能	產量 (分鐘)	產值
主要商品						
霹靂劇集系列	-	7,110	144,898	-	6,240	120,408
東離劍遊記系列	-	-	-	-	325	35,342

註：由於本公司為從事劇集創作及肖像著作權利授權之文化創意產業，非標準生產量之製造業，無一致之量化單位，僅劇集製作以分鐘為計算單位。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劇集發行收入	-	202,801	-	4,276	-	169,459	-	5,517
商品銷售收入	-	104,735	-	9,911	-	90,672	-	11,972
授權收入	-	45,386	-	2,771	-	44,361	-	3,351
系統及廣告收入	-	60,192	-	-	-	64,146	-	-
其他	-	26,349	-	8,160	-	31,561	-	6,992
合計	-	439,463	-	25,118	-	400,199	-	27,832

註：本公司之所銷售之商品，主係自製影片之發行及肖像著作權利之各式授權，無一致之量化單位。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人 員 數 工	經 理 級 以 上	47	49	49
	職 員	380	357	353
	合 計	427	406	402
平 均 年 歲		37.1	37.64	37.7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1	6.26	7.78
（ 學 歷 分 布 比 例 ）	碩 士（ 含 ） 以 上	4.7	5.7	5.7
	大 學	55.3	52.5	53.5
	專 科	9.1	8.6	8.5
	高 中	24.8	28.1	27.1
	高 中 以 下	6.1	5.1	5.2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狀況

(1)福利設備

為提供員工於工作之餘能有便利生活機能，本公司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例如：員工宿舍、員工餐廳、健身房、交通車、汽機車停車位等便利設施。

(2)福利補助

本公司所有員工除享有法定之勞保、健保、勞退提撥之外，亦享有公司提供之團體保險，此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相關福利項目。如員工旅遊、家庭日、電影欣賞、社團、節慶禮品或禮金、生日禮金、生育、結婚等婚喪喜慶之補助、住院及急難救助等相關福利。

(3)其他福利

公司所有員工皆享有員工購買產品優惠外，本公司亦提供春酒、員工在職健康檢查、按摩服務等福利。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各職能發展提供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

110 年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訓練時數	員工總數	平均時數
性別	男	203.0	224	0.91
	女	210.0	182	1.15
	合計	413.0	406	1.02
類別	管理職	194.5	49	3.97
	非管理職	218.5	357	0.61
	合計	413.0	406	1.02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集團的退休制度，依各公司所在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1) 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司:

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於台灣銀行。自 94 年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凡選擇新制者，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以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 於中國境內之公司:

員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令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重視員工雙向溝通，截止目前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其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 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的清潔及舒適，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出入口設門禁管理(依各辦公地點不同設置有刷卡或指紋或密碼方式管控)、電子體溫計與手部自動感應消毒液及大樓保全及監視器、電梯設有樓層管理、公共區域設有 AED 自動體外電擊器，並經由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措施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 (2) 配合辦公大樓管委會實施進行每半年 1 次工作場所等相關公共區域消毒作業，並進行消防演練、消防年度檢查；每年至少施以 3 小時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 (3) 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於雇用員工時，施行新進人員體格檢查。並每 2 年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並由人資單位彙整相關資料，適時關懷員工狀況，以重視人員健康。並每年實施至少 6 小時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故無

相關損失之虞。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暨技術部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獨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由稽核單位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制度，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 資安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管理制度及資訊安全管理辦法，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 具體管理方法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應變復原機制	宣導及檢核
✓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 電腦設備應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 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呈報董事長
✓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 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本公司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人員為 2 人。
- 本公司依現行資通安全管理部分，針對網路防火牆皆為即時監控，即時處理，且即時監控的資料亦每天收集，且每週會安排約 1 小時的分析與優化會議。
- 本公司目前未投保資安險，尚在研擬評估。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 本公司目前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

2.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保護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辦公室租約 (A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2/1~110/7/31	辦公室租賃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辦公室租約及其終止協議 (B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2/15~114/1/31	辦公室租賃、終止於110/9/30，負擔3個月違約金。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委託合約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3/1~111/2/28	霹靂集團品牌行銷宣傳。	
投資契約	紅杉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女子圖鑑股份有限公司	110/4/1	戲劇《台北女子圖鑑》項目投資	
委任契約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5	辦理霹靂集團110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作業	
承攬契約	安禾空間設計股份有限公司 欣閣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110/5/12~111/8/30	汐止辦公室室內裝修委託設計及施工工程。	
長片輔導金影視製作契約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10/6/15~111/7/31	「素還真電影」申請長片輔導金	
授權增補協議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10/8/13~110/12/31	縮短戲劇授權播期限並調降授權金	
委任契約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110/8/13	拍攝、製作及統籌「素還真電影」調整價金	
補助節目製作契約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10/8/23	「東離劍遊記3」影集類電視節目補助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補助節目製作契約	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	110/8/26~111/8/26	綜藝節目「臺灣創造」補助金	
劇本開發契約	文化內容策進會	110/12/15~112/10/25	「東離劍遊記4」劇本投資開發	
授權合約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2/12/31	授權發行霹靂布袋戲影音商品、製作周邊商品、轉授權第三人利用開發霹靂布袋戲相關商品	
授權合約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11/1/1~112/12/31	授權發行霹靂布袋戲影音商品、製作周邊商品、轉授權第三人利用開發霹靂布袋戲相關商品	
授權契約	媒體棧國際行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1/12/31	電視台時段外賣授權	
勞務採購契約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111/1/6~111/12/31	2022 霹靂布袋戲演出案	
合作契約	阿原工作室股份有限公司	111/1/7~112/1/7	行銷合作	
授權契約	宇峻奧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2/1~112/2/1	授權霹靂角色置入手遊	
投資契約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群星瑞智國際藝能股份有限公司 宏達鑫投影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3/15	合資設立 IP 開發投資公司	
買賣契約	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3/28	購買汐止辦公室之停車位 2 個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729,750	1,606,945	1,446,689	1,226,282	1,007,6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5,831	249,436	243,031	219,930	697,504	
無形資產	6,481	6,677	3,851	8,061	6,181	
其他資產	120,395	108,022	95,361	165,334	100,589	
資產總額	2,122,457	1,971,080	1,788,932	1,619,607	1,811,88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5,383	196,750	190,868	154,198	226,505
	分配後	415,383	237,798	190,868	154,198	註2
非流動負債	47,359	46,441	73,650	90,161	447,9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62,742	243,191	264,518	244,359	674,430
	分配後	462,742	284,239	264,518	244,359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612,606	1,682,621	1,524,414	1,375,248	1,134,038	
股本	479,575	526,220	513,099	513,099	513,099	
資本公積	1,077,510	1,039,414	948,135	948,135	948,1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0,097	342,563	240,219	57,878	(176,483)
	分配後	240,097	301,515	240,219	57,878	註2
其他權益	(79,149)	(120,167)	(177,039)	(143,864)	(150,713)	
庫藏股票	(105,409)	(105,409)	-	-	-	
非控制權益	47,109	45,268	-	-	3,415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59,715	1,727,889	1,524,414	1,375,248	1,137,453
	分配後	1,659,715	1,686,841	1,524,414	1,375,248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盈餘。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636,316	665,769	594,709	464,581	428,031
營業毛利	358,354	325,934	185,592	127,404	18,604
營業(損)益	52,136	44,152	(77,612)	(143,161)	(235,6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832)	55,347	14,624	(5,190)	(3,037)
稅前淨利(淨損)	6,304	99,499	(62,988)	(148,351)	(238,66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淨損)	3,458	101,875	(60,806)	(148,089)	(238,6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458	101,875	(60,806)	(148,089)	(238,6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925)	(42,250)	(57,526)	(1,077)	(5,1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2,467)	59,625	(118,332)	(149,166)	(243,795)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4,102	103,716	(59,696)	(148,089)	(236,07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44)	(1,841)	(1,110)	-	(2,5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1,823)	61,466	(117,222)	(149,166)	(241,2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644)	(1,841)	(1,110)	-	(2,585)
每股盈餘(虧損)	0.08	2.02	(1.16)	(2.89)	(4.60)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771,960	652,824	575,995	561,916	621,77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9,861	903,268	872,730	665,505	380,3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608	229,026	221,438	205,619	678,000
無形資產		2,957	2,611	1,179	6,195	4,325
其他資產		22,077	24,993	26,886	77,707	39,647
資產總額		1,984,463	1,812,722	1,698,228	1,516,942	1,724,09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6,980	72,622	89,810	74,834	153,230
	分配後	326,980	113,670	89,810	74,834	註2
非流動負債		44,877	57,479	84,004	66,860	436,82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71,857	130,101	173,814	141,694	590,054
	分配後	371,857	171,149	173,814	141,694	註2
股本		479,575	526,220	513,099	513,099	513,099
資本公積		1,077,510	1,039,414	948,135	948,135	948,13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0,079	342,563	240,219	57,878	(176,483)
	分配後	240,079	301,515	240,219	57,878	註2
其他權益		(79,149)	(120,167)	(177,039)	(143,864)	(150,713)
庫藏股票		(105,409)	(105,409)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12,606	1,682,621	1,524,414	1,375,248	1,134,038
	分配後	1,612,606	1,641,573	1,524,414	1,375,248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盈餘。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427,673	398,993	348,111	288,358	286,906
營業毛利	185,109	188,365	60,577	48,467	23,527
營業(損)益	66,050	72,052	(53,538)	(81,453)	(102,20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135)	29,457	(9,126)	(66,720)	(133,870)
稅前淨利(損)	14,915	101,509	(62,664)	(148,173)	(236,07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4,102	103,716	(59,696)	(148,089)	(236,07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102	103,716	(59,696)	(148,089)	(236,0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5,925)	(42,250)	(57,526)	(1,077)	(5,1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823)	61,466	(117,222)	(149,166)	(241,210)
每股盈餘(虧損)	0.08	2.02	(1.16)	(2.89)	(4.60)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7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吳漢期	無保留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徐永堅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徐聖忠、林雅慧	無保留意見

註：106~110 年度為合併財務報告。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 105 年度~106 年度變更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 107 年度~108 年度變更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 109 年度~110 年度變更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 111 年 2 月 14 日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自 111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由徐聖忠會計師及林雅慧會計師變更為林雅慧會計師及馮敏娟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_合併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80	12.34	14.79	15.09	37.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42.17	711.34	657.56	666.31	227.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16.42	816.74	757.95	795.26	444.85
	速動比率(%)	365.60	670.50	615.43	617.01	362.46
	利息保障倍數(倍)	2.25	37.91	(75.16)	(62.29)	(42.1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4	3.64	3.74	4.40	5.98
	平均收現日數(日)	106.10	100.27	97.59	82.95	61.03
	存貨週轉率(次)	1.65	1.48	1.55	1.18	1.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62	10.86	16.91	16.29	16.89
	平均銷貨日數(日)	221.21	246.62	235.48	309.32	278.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37	2.58	2.42	2.01	0.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9	0.33	0.32	0.27	0.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35	5.08	(3.20)	(8.58)	(13.65)
	權益報酬率(%)	0.21	6.18	(3.79)	(10.21)	(19.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1	18.91	(12.28)	(28.91)	(46.51)
	純益率(%)	0.54	15.30	(10.22)	(31.88)	(55.76)
	每股盈餘(元)	0.08	2.02	(1.16)	(2.89)	(4.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09)	53.90	2.88	(44.90)	(30.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6.05	87.19	65.78	47.87	(5.55)
	現金再投資比率(%)	(6.15)	5.51	(1.98)	(4.21)	(3.9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43	9.32	(3.52)	(1.53)	(0.45)
	財務槓桿度	1.11	1.07	0.99	0.98	0.9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111年度購買不動產致使長期負債增加所致。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111年度購買不動產所致。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11年度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係營收下滑致使平均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111年度購買不動產所致。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主係111年度虧損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111年度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營運槓桿度：主係111年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致使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_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74	7.18	10.24	9.34	34.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7.57	759.78	726.35	701.35	231.6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36.09	898.93	641.35	750.88	405.78
	速動比率(%)	207.20	697.21	470.99	507.11	331.10
	利息保障倍數(倍)	3.97	38.65	(133.76)	(107.87)	(49.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4	3.29	2.83	3.04	2.58
	平均收現日數(日)	95.05	110.94	128.98	120.07	141.47
	存貨週轉率(次)	4.02	1.88	2.05	1.34	1.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2.63	16.48	59.87	15.30	13.51
	平均銷貨日數(日)	90.80	194.15	178.05	272.39	287.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78	1.71	1.55	1.35	0.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1	0.21	0.20	0.18	0.1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0	5.58	(3.38)	(9.14)	(14.34)
	權益報酬率(%)	0.25	6.29	(3.72)	(10.21)	(18.8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11	19.29	(12.21)	(28.88)	(46.01)
	純益率(%)	0.96	25.99	(17.15)	(51.36)	(82.28)
	每股盈餘(元)	0.08	2.02	(1.16)	(2.89)	(4.6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7.35	58.49	45.14	(62.07)	(15.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0.36	39.60	37.07	40.93	9.2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2)	2.22	(0.03)	(0.00)	(0.0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47	4.34	(3.47)	(2.07)	(1.13)
	財務槓桿度	1.08	1.04	0.99	0.98	0.9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111年度購買不動產致使長期負債增加所致。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111年度購買不動產所致。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11年度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111年度購買不動產所致。
-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主係111年度虧損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111年度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營運槓桿度：主係111年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致使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之 110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林雅慧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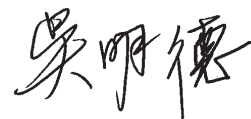
敬請 鑒察

此致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獨立董事：沈大白 沈大白

獨立董事：吳明德



獨立董事：陳忠瑞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0 2 月 2 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5 號 32 樓

電 話：02-8978-055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所述，經評估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在製電影可回收金額較其帳面金額為低，民國 110 年度認列存貨評價損失計新台幣 64,261 仟元。本會計師並未就以上強調事項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14,276 仟元及新台幣 170,501 仟元，民國 110 年度提列存貨評價損失為新台幣 100,065 仟元。

霹靂國際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因劇集及電影片之製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且可能因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

霹靂國際集團對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內部及外來資訊評估個別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是否有減損跡象，若存在減損跡象，則進一步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個別減損跡象之辨認與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具直接相關，且評估結果對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確認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影片相關成本已列入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之取得成本。
3.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跡象之內部及外來佐證文件，確認其適當性、重要假設及方法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其與前期之一致性。

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各項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霹靂國際集團之日記帳分錄主要為人工分錄產生，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人工交易分錄至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人工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人工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包含不適當人員及會計科目等。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國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國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國際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國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國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國際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林雅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15,612	28	\$	453,188	2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195,422	11		417,211	2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4,626	1		14,79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1,547	3		51,298	3
1200	其他應收款			15,635	1		6,184	-
130X	存貨	六(五)		143,775	8		240,619	15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42,846	2		34,25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8,146	2		8,73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07,609</u>	<u>56</u>		<u>1,226,282</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557	2		32,18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697,504	38		219,930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7,955	2		47,988	3
1780	無形資產			6,181	-		8,06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850	2		30,341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227	-		54,823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04,274</u>	<u>44</u>		<u>393,325</u>	<u>24</u>
1XXX	資產總計		\$	<u>1,811,883</u>	<u>100</u>	\$	<u>1,619,607</u>	<u>100</u>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50,000	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1,746	-		1,67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40,624	2		45,235	3
2150	應付票據			1,800	-		3,157	-
2170	應付帳款			24,929	1		18,58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66,659	4		63,103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9,982	1		16,439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及八		6,000	-		6,0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765	1		-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26,505</u>	<u>12</u>		<u>154,198</u>	<u>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386,190	21		14,0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8,798	1		32,724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42,937	3		43,437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47,925</u>	<u>25</u>		<u>90,161</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674,430</u>	<u>37</u>		<u>244,359</u>	<u>1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513,099	28		513,099	3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48,135	53		948,135	5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	-		177,424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878	3		120,167	7
3350	待彌補虧損		(234,361)	(13)	(239,713)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50,713)	(8)	(143,864)	(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134,038</u>	<u>63</u>		<u>1,375,248</u>	<u>85</u>
36XX	非控制權益			<u>3,415</u>	<u>-</u>		<u>-</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137,453</u>	<u>63</u>		<u>1,375,248</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811,883</u>	<u>100</u>	\$	<u>1,619,607</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428,031	100	\$ 464,5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二十五)	(409,427)	(96)	(337,177)	(73)
5900 營業毛利		18,604	4	127,404	2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5,464)	(43)	(198,356)	(43)
6200 管理費用		(70,332)	(16)	(67,035)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1,567	-	(5,174)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4,229)	(59)	(270,565)	(58)
6900 營業損失		(235,625)	(55)	(143,161)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428	1	13,982	3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1,130	3	12,769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5,061)	(4)	(29,511)	(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5,534)	(1)	(2,34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	(8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37)	(1)	(5,190)	(1)
7900 稅前淨損		(238,662)	(56)	(148,351)	(32)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六)	7	-	262	-
8200 本期淨損		(\$ 238,655)	(56)	(\$ 148,089)	(32)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136	-	(\$ 6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5,145)	(1)	(4,96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六(二十六)						
	稅	(427)	-	13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3,436)	(1)	(5,491)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704)	-	4,414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704)	-	4,41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40)	(1)	(\$ 1,07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3,795)	(57)	(\$ 149,166)	(32)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36,070)	(55)	(\$ 148,089)	(32)		
8620	非控制權益	(2,585)	(1)	-	-		
		(\$ 238,655)	(56)	(\$ 148,089)	(3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1,210)	(56)	(\$ 149,166)	(32)		
8720	非控制權益	(2,585)	(1)	-	-		
		(\$ 243,795)	(57)	(\$ 149,166)	(32)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4.60)		(\$ 2.8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4.60)		(\$ 2.8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業餘	其他	之		總
									主	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未實現	權益總額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57,372)	(\$ 110,460)	(\$ 66,579)	\$ 1,524,414	\$ -	\$ 1,524,414	\$ 1,524,414
本期淨損	-	-	-	-	(148,089)	-	-	(148,089)	-	(148,089)	(148,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2)	4,414	(4,969)	(1,077)	-	(1,077)	(1,0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8,611)	4,414	(4,969)	(149,166)	-	(149,166)	(149,16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730)	-	33,730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239,713)	(\$ 106,046)	(\$ 37,818)	\$ 1,375,248	\$ -	\$ 1,375,248	\$ 1,375,248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239,713)	(\$ 106,046)	(\$ 37,818)	\$ 1,375,248	\$ -	\$ 1,375,248	\$ 1,375,248
本期淨損	-	-	-	-	(236,070)	-	-	(236,070)	(2,585)	(238,655)	(238,6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09	(1,704)	(5,145)	(5,140)	-	(5,140)	(5,1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4,361)	(1,704)	(5,145)	(241,210)	(2,585)	(243,795)	(243,795)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6,000	6,000	6,000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77,424)	-	177,424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62,289)	62,289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57,878	(\$ 234,361)	(\$ 107,750)	(\$ 42,963)	\$ 1,134,038	\$ 3,415	\$ 1,137,453	\$ 1,137,45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勛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38,662)	(\$ 148,3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45,620	38,334
各項攤銷	六(二十四) 8,444	5,141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損失數	十二(二) (1,567)	5,1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十二) 5,216	1,67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5,534	2,344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428)	(13,98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86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	1,3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二十二) (95)	-
租賃修改損失	六(二十二) 964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72 (216)	(216)
應收帳款	1,375	18,299
其他應收款	(12,663)	6,481
存貨	96,844	3,121
預付款項	(8,593)	3,0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611)	(14,569)
應付票據	(1,357)	1,357
應付帳款	6,344	721
其他應付款	2,378 (487)	(48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4,765	-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36	7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74,684)	(89,793)
收取之利息	8,266	13,982
支付之利息	(5,110)	(2,344)
退還之所得稅	1,347	8,9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181)	(69,247)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十二(三)		
資產		(\$ 9,520)	(\$ 2,5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十二(三)		
資產		-	9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221,789	310,69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61,972)	(7,19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8	-
取得無形資產		(5,462)	(5,521)
受限制資產增加		(19,415)	(8,7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1,849	(52,8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71,983)	234,9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九)	5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378,19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6,000)	(6,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六(二十九)	(5,149)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6,882)	(16,347)
非控制權益增加		6,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6,159	(52,347)
匯率影響數		(1,571)	4,0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2,424	117,4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53,188	335,78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515,612	\$ 453,18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85年7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民國89年8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與電子資訊之供應及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此修正就承租人得選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中，須符合特定所有條件下的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給付，自僅影響原於民國110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給付，延長為僅影響原於民國111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給付。

本集團採用此實務權宜作法之影響，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00	註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MIN DOLLY(SAMOA)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40	40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60	6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飲品零售	75	-	註2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銷售	86	-	註3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	100	註4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其他文化用品批發	-	100	註1

註 1：本公司之孫公司-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 月 7 日設立慕偶(廈門)文化傳播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並於民國 110 年 9 月 26 日清算完結。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 月 5 日設立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75%。

註 3：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 日設立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6%。

註 4：本公司之孫公司-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1 日清算完結。

註 5：本公司之子公司-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 14 日清算完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電影片之製作相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影片製作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與負債科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集團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5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年 ~ 10年
租賃改良	2年 ~ 8年
其他設備	3年 ~ 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10年攤銷。
-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1~5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按預期信用損失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與已認列之累積收益金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大陸子公司採確定提撥退休金制度，即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提撥養老保險金，並計入當期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作並發行劇集、電視節目、DVD、月刊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商品(含劇集及月刊)銷售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通路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認列收入。活動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集團之智慧財產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當本集團將進行重大影響智慧財產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部分智慧財產授權合約中，本集團與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使用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使用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83	\$ 880
支票存款	1,227	54,823
活期存款	513,002	397,485
	<u>\$ 515,612</u>	<u>\$ 453,188</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皆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定期存款提供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流動資產」科目項下，相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興櫃公司股票	\$ 50,000	\$ 50,000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29,520	20,000
評價調整	(42,963)	(37,818)
	<u>\$ 36,557</u>	<u>\$ 32,182</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		
值變動	(\$ 5,145)	(\$ 4,969)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u>\$ -</u>	<u>(\$ 33,730)</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超過三個月到期)	\$ 195,422	\$ 417,21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 6,139	\$ 13,24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3.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4,626	\$ 14,798
減：備抵損失	-	-
	<u>\$ 14,626</u>	<u>\$ 14,798</u>
應收帳款	\$ 56,140	\$ 57,572
減：備抵損失	(4,593)	(6,274)
	<u>\$ 51,547</u>	<u>\$ 51,298</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 \$138,76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3.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94,420	(\$ 33,362)	\$ 61,058
物料	5,051	-	5,051
在製影片及節目	105,266	(72,878)	32,388
在製電影	87,890	(64,261)	23,629
待播影片及節目	21,649	-	21,649
	<u>\$ 314,276</u>	<u>(\$ 170,501)</u>	<u>\$ 143,775</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 93,274	(\$ 28,442)	\$ 64,832
物料	4,966	-	4,966
在製影片及節目	129,462	(42,023)	87,439
在製電影	63,254	-	63,254
待播影片及節目	20,128	-	20,128
	<u>\$ 311,084</u>	<u>(\$ 70,465)</u>	<u>\$ 240,61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43,308	\$ 228,779
勞務成本	66,012	58,683
存貨評價損失	100,065	49,908
存貨盤虧(盈)	42	(193)
	<u>\$ 409,427</u>	<u>\$ 337,177</u>

存貨-在製電影係本集團製作拍攝之電影「素還真」，該電影於民國 111 年 1 月間上映，考量期後票房情形，經評估存貨-在製電影之可回收金額較其帳面金額為低，民國 110 年度認列存貨評價損失\$64,261。

(六) 預付款項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18,218	\$ 16,142
預付貨款	661	3,269
用品盤存	2,827	2,713
其他	21,140	12,129
	<u>\$ 42,846</u>	<u>\$ 34,253</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均為 0。

2.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u>公司名稱</u>	<u>主要營業場所</u>	<u>持股比率</u>		<u>關係之性質</u>	<u>衡量</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方法</u>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上海映太)	中國大陸	35%	35%	權益法之投資個體	權益法

3. 本集團對上海映太之可回收金額進行評估，以使用價值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進行減損評估。依前開方式評估之結果民國 109 年度已認列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1,302。

(以下空白)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97,754	\$ 158,924	\$ 6,911	\$ 56,230	\$ 35,747	\$ 54,219	\$ -	\$ 517,529
累計折舊	-	(41,942)	(140,488)	(6,575)	(46,385)	(27,777)	(34,432)	-	(297,599)
	<u>\$ 107,744</u>	<u>\$ 55,812</u>	<u>\$ 18,436</u>	<u>\$ 336</u>	<u>\$ 9,845</u>	<u>\$ 7,970</u>	<u>\$ 19,787</u>	<u>\$ -</u>	<u>\$ 219,930</u>
1月1日	\$ 107,744	\$ 55,812	\$ 18,436	\$ 336	\$ 9,845	\$ 7,970	\$ 19,787	\$ -	\$ 219,930
增添	169,477	477	5,964	-	6,909	8,747	1,536	269,200	462,310
處分-成本	-	-	(6,874)	-	(6,101)	(9,527)	(1,851)	-	(24,353)
處分-折舊	-	-	6,874	-	5,585	9,390	1,851	-	23,700
移轉-成本	18,804	277,079	132	-	-	-	-	(249,959)	46,056
折舊費用	-	(5,845)	(8,515)	(336)	(4,254)	(6,349)	(4,805)	-	(30,104)
匯率影響數	-	-	-	-	(16)	(19)	-	-	(35)
12月31日	<u>\$ 296,025</u>	<u>\$ 327,523</u>	<u>\$ 16,017</u>	<u>\$ -</u>	<u>\$ 11,968</u>	<u>\$ 10,212</u>	<u>\$ 16,518</u>	<u>\$ 19,241</u>	<u>\$ 697,504</u>
12月31日	\$ 296,025	\$ 375,310	\$ 158,146	\$ 6,911	\$ 57,009	\$ 34,830	\$ 53,904	\$ 19,241	\$ 1,001,376
成本	-	(47,787)	(142,129)	(6,911)	(45,041)	(24,618)	(37,386)	-	(303,872)
累計折舊	<u>\$ 296,025</u>	<u>\$ 327,523</u>	<u>\$ 16,017</u>	<u>\$ -</u>	<u>\$ 11,968</u>	<u>\$ 10,212</u>	<u>\$ 16,518</u>	<u>\$ 19,241</u>	<u>\$ 697,504</u>

109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97,491	\$ 156,167	\$ 6,911	\$ 56,806	\$ 54,009	\$ 54,110	\$ 533,238
累計折舊	-	(37,117)	(131,672)	(5,783)	(44,561)	(41,493)	(29,581)	(290,207)
	<u>\$ 107,744</u>	<u>\$ 60,374</u>	<u>\$ 24,495</u>	<u>\$ 1,128</u>	<u>\$ 12,245</u>	<u>\$ 12,516</u>	<u>\$ 24,529</u>	<u>\$ 243,031</u>
1月1日	\$ 107,744	\$ 60,374	\$ 24,495	\$ 1,128	\$ 12,245	\$ 12,516	\$ 24,529	\$ 243,031
增添	-	263	2,757	-	2,375	167	109	5,671
處分-成本	-	-	-	-	(3,275)	(18,431)	-	(21,706)
處分-折舊	-	-	-	-	3,275	18,431	-	21,706
移轉-成本	-	-	-	-	192	-	-	192
移轉-折舊	-	(2,068)	(3,306)	-	(268)	(127)	(2,374)	(8,143)
折舊費用	-	(2,757)	(5,510)	(792)	(4,736)	(4,635)	(2,477)	(20,907)
匯率影響數	-	-	-	-	37	49	-	86
12月31日	<u>\$ 107,744</u>	<u>\$ 55,812</u>	<u>\$ 18,436</u>	<u>\$ 336</u>	<u>\$ 9,845</u>	<u>\$ 7,970</u>	<u>\$ 19,787</u>	<u>\$ 219,930</u>
12月31日	\$ 107,744	\$ 97,754	\$ 158,924	\$ 6,911	\$ 56,230	\$ 35,747	\$ 54,219	\$ 517,529
成本	-	(41,942)	(140,488)	(6,575)	(46,385)	(27,777)	(34,432)	(297,599)
累計折舊	<u>\$ 107,744</u>	<u>\$ 55,812</u>	<u>\$ 18,436</u>	<u>\$ 336</u>	<u>\$ 9,845</u>	<u>\$ 7,970</u>	<u>\$ 19,787</u>	<u>\$ 219,930</u>

註 1：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 5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註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物、機器設備與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部分房屋及建物與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機器設備。另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2,135 及 \$2,950。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物	\$ 27,955	\$ 47,988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物	\$ 15,516	\$ 17,427

4.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3,937 及 \$43,622。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度因合約修改減少租賃範圍，使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減少 \$38,402 及 \$37,438。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92	\$ 1,03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8,828	12,77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21	266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5,236	7,110
租賃修改損失	964	-

7.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31,959 及 \$37,532。
8. 變動租賃給付對租賃負債之影響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部分營業點產係採變動租賃給付條款，變動租賃給付係與銷售金額連結，與銷售金額有關之變動租賃給付在發生觸發這些與付款條件有關之期間認列為費用。
9. 本集團採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之租金減讓」之實務權宜作法，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租金減讓所產生之租賃給付變動之損益分別為 \$293 及 \$509，表列其他收入。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0年12月31日	借款利率	擔保品
銀行信用借款	\$ 50,000	1.29%	無

109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評價調整	\$ 1,746	\$ 1,679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5,216)	(\$ 1,679)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利率交換		
-買台幣賣美元	\$ 130,472	110.12.08~111.12.09
-買台幣賣美元	\$ 152,933	110.12.20~111.12.22
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利率交換		
-買台幣賣美元	\$ 133,010	109.12.11~110.12.11
-買台幣賣美元	\$ 155,595	109.12.22~110.12.22

3. 本集團簽訂之利率交換交易係為增強短期營運資金之使用。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846	\$ 41,175
應付勞務費	2,064	3,169
應付營業稅	1,843	1,067
應付設備款	449	111
其他	22,457	17,581
	<u>\$ 66,659</u>	<u>\$ 63,103</u>

(十三)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8年4月26日至113年4月26日，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1.61%	無	\$ 14,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2月5日至130年2月5日，利息按月計付，第4年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1.15%	請詳附註八	
				<u>378,190</u>
				392,19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6,000</u>)
				<u>\$ 386,19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u>109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8年4月26日至113年4月26日，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1.64%	無	\$ 2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6,000</u>)
				<u>\$ 14,000</u>

1. 本集團部分長期借款符合「文化創意產業優惠貸款要點」申請資格，由文化部按年利率補貼 2%，貸款利率低於 2%者，依實際貸放利率補貼，文化部補貼之利息，表列其他收入項下。
2. 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739	\$ 51,1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02)	(7,6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2,937	\$ 43,437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51,113	(\$ 7,676)	\$ 43,437
當期服務成本	435	-	435
利息費用(收入)	215	(32)	183
前期服務成本	1,069	-	1,069
	<u>52,832</u>	<u>(7,708)</u>	<u>45,124</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2,025)	-	(2,025)
影響數			
經驗調整	1	(112)	(111)
	<u>(2,024)</u>	<u>(112)</u>	<u>(2,136)</u>
提撥退休金基金	-	(51)	(51)
支付退休金	(1,069)	1,069	-
12月31日	\$ <u>49,739</u>	(\$ <u>6,802</u>)	\$ <u>42,937</u>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49,970	(\$ 7,917)	\$ 42,053
當期服務成本	456	-	456
利息費用(收入)	390	(62)	328
	<u>50,816</u>	<u>(7,979)</u>	<u>42,837</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		-	
變動影響數	348		348
財務假設變動		-	
影響數	2,468		2,468
經驗調整	(1,897)	(266)	(2,163)
	<u>919</u>	<u>(266)</u>	<u>653</u>
提撥退休金基金	-	(53)	(53)
支付退休金	(622)	622	-
12月31日	<u>\$ 51,113</u>	<u>(\$ 7,676)</u>	<u>\$ 43,437</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u>0.73%</u>	<u>0.42%</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u>	<u>2%</u>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分別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及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045)</u>	<u>\$ 3,320</u>	<u>\$ 3,261</u>	<u>(\$ 3,023)</u>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410)</u>	<u>\$ 3,738</u>	<u>\$ 3,659</u>	<u>(\$ 3,37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0。

(7)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3,057
2-5年		11,448
5年以上		779
	\$	<u>45,284</u>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列入合併報表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707 及\$11,329。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5.3	1,312仟股	4年	註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即自發行日)起屆滿二年後，就總數之 50%具備行使認股之權利；屆滿三年，得就全部行使認股之權利。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民國 110 年度：無此情形。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986	\$ 84.7
本期失效認股權	(986)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註：自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民國 107 年 10 月 20 日)起履約價格自新台幣 95 元調整為新台幣 86.40 元。自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之除權基準日(民國 108 年 9 月 14 日)起履約價格自新台幣 86.40 元調整為新台幣 84.70 元。

3.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到期 期間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二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	0%	0.492%	17.351元
協議之類型	到期 期間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三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5	0%	0.525%	19.07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未產生相關費用。

(十六)股本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分為8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513,099，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七)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即12月31日餘額)	\$ 915,394	\$ -	\$ 13,465	\$ 19,276
	109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915,394	\$ 17,254	\$ 13,465	\$ 2,02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	(17,254)	-	17,254
12月31日	\$ 915,394	\$ -	\$ 13,465	\$ 19,276

(十八)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後決議分派之。本公司董事會應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177,424 及特別盈餘公積\$62,289 彌補累積虧損。
7.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特別盈餘公積\$57,878 彌補累積虧損。

(十九) 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部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110,497</u>	<u>\$ 297,328</u>	<u>\$ 20,206</u>	<u>\$ 428,031</u>
劇集收入	\$ 23,059	\$ 146,477	\$ 5,440	\$ 174,976
商品銷售收入	-	94,294	8,350	102,644
系統及廣告收入	61,969	-	2,177	64,146
授權收入	20,976	23,870	2,866	47,712
其他	4,493	32,687	1,373	38,553
	<u>\$ 110,497</u>	<u>\$ 297,328</u>	<u>\$ 20,206</u>	<u>\$ 428,031</u>

109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78,081</u>	<u>\$ 366,763</u>	<u>\$ 19,737</u>	<u>\$ 464,581</u>
劇集收入	\$ 3,847	\$ 200,539	\$ 4,277	\$ 208,663
商品銷售收入	-	103,217	9,911	113,128
系統及廣告收入	60,192	-	-	60,192
授權收入	130	45,452	2,673	48,255
其他	13,912	17,555	2,876	34,343
	<u>\$ 78,081</u>	<u>\$ 366,763</u>	<u>\$ 19,737</u>	<u>\$ 464,581</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預收授權款	\$ 6,203	\$ 17,647	\$ 17,296
合約負債-預收月刊收入	4,537	2,181	24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28,126	24,888	42,371
合約負債-預收其他	1,758	519	113
	<u>\$ 40,624</u>	<u>\$ 45,235</u>	<u>\$ 59,804</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u>\$ 33,531</u>	<u>\$ 46,168</u>

(二十)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89	\$ 7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139	13,245
	<u>\$ 6,428</u>	<u>\$ 13,982</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	\$ 1,176	\$ 9,799
其他收入－其他	9,954	2,970
	<u>\$ 11,130</u>	<u>\$ 12,769</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8,640)	(\$ 26,4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淨損失	(5,216)	(1,679)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損失	-	(1,302)
租賃修改損失	(96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95	-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6)	(72)
	<u>(\$ 15,061)</u>	<u>(\$ 29,511)</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92	\$ 1,037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4,642	1,307
	<u>\$ 5,534</u>	<u>\$ 2,344</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278,378	\$ 296,2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30,104	20,90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5,516	17,427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8,444	5,141
	<u>\$ 332,442</u>	<u>\$ 339,737</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230,039	\$ 248,925
勞健保費用	23,712	23,273
退休金費用	13,394	12,113
其他用人費用	11,233	11,951
	<u>\$ 278,378</u>	<u>\$ 296,262</u>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均為稅前虧損，故無須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53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	(556)
當期所得稅總額	(7)	(1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	-	(245)
所得稅利益	<u>(\$ 7)</u>	<u>(\$ 262)</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27)	\$ 131

2. 會計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76,388)	(\$ 43,503)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6,951	28,266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5,348	9,590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15,138	7,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變動	(1,049)	(1,941)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在大陸地區及第三地區已繳納之所得稅	-	54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	(556)
所得稅利益	(\$ 7)	(\$ 262)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損失	\$ 4,594	\$ -	\$ -	\$ -	\$ 4,594
應收款備抵損失	595	-	-	-	59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68	-	-	-	68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及精算損益	3,748	-	(427)	-	3,3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00	-	-	-	1,000
課稅損失	10,238	-	-	(10)	10,228
其他	10,098	-	-	(54)	10,044
	<u>\$ 30,341</u>	<u>\$ -</u>	<u>(\$ 427)</u>	<u>(\$ 64)</u>	<u>\$ 29,850</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損失	\$ 3,825	\$ 769	\$ -	\$ -	\$ 4,594
應收款備抵損失	9,436	(8,841)	-	-	59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97	(329)	-	-	68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及精算損益	3,617	-	131	-	3,7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570	430	-	-	1,000
課稅損失	2,147	8,062	-	29	10,238
其他	9,787	154	-	157	10,098
	<u>\$ 29,779</u>	<u>\$ 245</u>	<u>\$ 131</u>	<u>\$ 186</u>	<u>\$ 30,341</u>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 核定數</u>	<u>尚未抵 減金額</u>	<u>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 6,510	\$ 6,510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7,304	17,304	民國112年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21,748	21,748	民國113年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35,314	235,314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6,402	16,402	民國115年
民國106年度	核定數	14,268	14,268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度	核定數	15,611	15,611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度	核定數	6,118	6,118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度	申報數	75,470	35,363	民國119年
民國110年度	估計數	74,969	74,969	民國120年
		<u>\$ 483,714</u>	<u>\$ 443,607</u>	

109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 核定數</u>	<u>尚未抵 減金額</u>	<u>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 24	\$ 24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0,726	10,726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7,304	17,304	民國112年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21,748	21,748	民國113年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35,314	235,314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6,402	16,402	民國115年
民國106年度	核定數	14,268	14,268	民國116年
民國107年度	核定數	15,611	15,611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度	申報數	6,118	6,118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度	估計數	70,961	30,652	民國119年
		<u>\$ 408,476</u>	<u>\$ 368,167</u>	

5. 本集團大陸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申報數/ 核定數</u>	<u>尚未抵 減金額</u>	<u>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民國108年度	核定數	\$ 12,215	\$ -	民國113年
民國109年度	核定數	7,631	7,631	民國114年
民國110年度	估計數	576	576	民國115年
		<u>\$ 20,422</u>	<u>\$ 8,207</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8年度	申報數	\$ 12,215	\$ -	民國113年
民國109年度	估計數	4,846	4,846	民國114年
		<u>\$ 17,061</u>	<u>\$ 4,846</u>	

6.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93,375</u>	<u>\$ 66,785</u>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每股虧損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236,070)</u>	<u>51,310</u> (<u>\$ 4.60</u>)
	109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每股虧損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u>(\$ 148,089)</u>	<u>51,310</u> (<u>\$ 2.89</u>)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62,310	\$ 5,67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1	1,63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49)	(111)
本期支付現金	<u>\$ 461,972</u>	<u>\$ 7,190</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度	109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u>\$ 5,216</u>	<u>\$ 1,679</u>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u>\$ 6,000</u>	<u>\$ 6,000</u>
租賃負債	<u>(\$ 3,501)</u>	<u>\$ 43,622</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0年			
	1月1日	籌資現金流	其他非現金	12月31日
		量之變動	之變動	
短期借款	\$ -	\$ 50,000	\$ -	\$ 5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0,000	372,190	-	392,1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79	(5,149)	5,216	1,746
租賃負債	49,163	(16,882)	(3,501)	28,78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0,842</u>	<u>\$ 400,159</u>	<u>\$ 1,715</u>	<u>\$ 472,716</u>
	109年			
	1月1日	籌資現金流	其他非現金	12月31日
		量之變動	之變動	
短期借款	\$ 30,000	(\$ 30,000)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26,000	(6,000)	-	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1,679	1,679
租賃負債	21,888	(16,347)	43,622	49,16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77,888</u>	<u>(\$ 52,347)</u>	<u>\$ 45,301</u>	<u>\$ 70,842</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民國 109 年第三季本集團已出售對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故未列入關係人交易。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權利金：		
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7,554</u>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權利金收入之交易價格係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一流動。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8,267	\$ 23,485
董事及員工酬勞	95	110
退職後福利	461	424
	<u>\$ 28,823</u>	<u>\$ 24,01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8,146	\$ 8,731	利率交換保證金及對子公司背書之保證金
土地	188,281	-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帳列房屋及建築與未完工程)	296,320	-	長期借款
	<u>\$ 512,747</u>	<u>\$ 8,7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5,863。
2. 本公司為集團業務所需，民國110年12月31日提供定期存款計美金670,000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予金融機構，擔保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申請\$15,000保證額度，並擔任保證人。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集團民國111年2月25日董事會提議民國110年度虧損撥補案，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為業務發展所需於民國111年1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取得富晟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權計\$22,000，持股比例為10%，上述投資案已於民國111年1月6日匯出投資股款。

3. 本集團製作拍攝之電影「素還真」於民國 111 年 1 月間上映，經考量期後票房狀況，提列存貨評價損失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 111 年 1 月間向金融機構取得短期借款計\$50,000，並由本公司為該子公司背書保證。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557	\$ 32,18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824,067	956,910
	<u>\$ 860,624</u>	<u>\$ 989,092</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746	\$ 1,6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1)	535,578	104,845
租賃負債	28,780	49,163
	<u>\$ 566,104</u>	<u>\$ 155,687</u>

註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註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出保證金餘額分別為\$3,079 及 \$5,500，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以利率交換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674	27.6800	\$ 295,456
人民幣：新台幣	9,196	4.3440	39,947
109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587	28.4800	\$ 130,638
人民幣：新台幣	14,761	4.3770	64,609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8,640及\$26,458。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955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99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0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646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公司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根據上述之考量及資訊，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個別估計預期信用(利益)損失分別為(\$1,567)及\$5,174，其餘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的備抵損失。
- E.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30天內	\$ 30,723	\$ 210
31-90天	20,641	16
91-180天	57	-
181天以上	4,719	14,400
	<u>\$ 56,140</u>	<u>\$ 14,626</u>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30天內	\$ 27,740	\$ 398
31-90天	23,436	-
91-180天	122	-
181天以上	6,274	14,400
	<u>\$ 57,572</u>	<u>\$ 14,798</u>

以上係以立帳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與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6,274	\$ -	\$ -
減損損失(迴轉)提列	(1,612)	-	4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7)	-	-
匯率影響數	(12)	-	-
12月31日	\$ 4,593	\$ -	\$ 45
	109年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
1月1日	\$ 2,194	\$ 47,170	\$ -
提列減損損失	5,174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137)	(47,170)	-
匯率影響數	43	-	-
12月31日	\$ 6,274	\$ -	\$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註)	\$ 12,554	\$ 8,929	\$ 10,35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0,530	10,591	72,474	348,55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租賃負債(註)	\$ 19,389	\$ 12,801	\$ 19,92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6,284	6,184	8,093	-

註：包含屬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而豁免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

除上列所述外，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36,557	\$ 36,557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 1,746	\$ -	\$ 1,746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32,182	\$ 32,182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 1,679	\$ -	\$ 1,679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 利率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32,182	\$ 35,64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145)	(4,969)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期購買	9,520	2,500
本期出售	-	(996)
12月31日	\$ 36,557	\$ 32,182

6.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9,454	\$ 20,364			現金流量折 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長期稅前營業淨 利、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少數股權 折價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 高，公允價值愈低；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 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 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
	7,103	11,818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9.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 、加權平均資金 成本、長期稅前 營業淨利、缺乏 市場流通性折價 、少數股權折價	±1%	\$ -	\$ -	\$ 295	(\$ 295)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1%	-	-	71	(71)
			\$ -	\$ -	\$ 366	(\$ 366)

109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資金成本、長期稅前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1%	\$ -	\$ -	\$ 204	(\$ 204)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118	(118)
			\$ -	\$ -	\$ 322	(\$ 322)

(四) 其他事項

本集團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終端消費者來店需求減少。本集團業已採行因應措施，加強線上影音平台推廣與服務並加強運用霹靂網之線上購物資源，因應疫情影響下消費習慣改變之消費行為，後續業績表現及實際可能影響程度仍需視疫情發展而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十二(三)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部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原創部門及整合行銷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 部門損益及調節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0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110,497	\$ 297,328	\$ 20,206	\$ -	\$ 428,031
內部收入	176,408	9,480	80,616	(266,504)	-
部門收入	<u>\$ 286,905</u>	<u>\$ 306,808</u>	<u>\$ 100,822</u>	<u>(\$ 266,504)</u>	<u>\$ 428,031</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236,078)</u>	<u>(\$ 43,613)</u>	<u>(\$ 114,853)</u>	<u>\$ 155,882</u>	<u>(\$ 238,662)</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29,183</u>	<u>\$ 10,944</u>	<u>\$ 13,937</u>	<u>\$ -</u>	<u>\$ 54,064</u>
利息費用	<u>\$ 4,696</u>	<u>\$ 573</u>	<u>\$ 266</u>	<u>(\$ 1)</u>	<u>\$ 5,534</u>
利息收入	<u>\$ 674</u>	<u>\$ 290</u>	<u>\$ 5,465</u>	<u>(\$ 1)</u>	<u>\$ 6,428</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u>\$ 132,986</u>	<u>\$ -</u>	<u>\$ 26,660</u>	<u>(\$ 159,646)</u>	<u>\$ -</u>
	109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併
外部收入	\$ 78,081	\$ 366,763	\$ 19,737	\$ -	\$ 464,581
內部收入	210,276	8,022	46,805	(265,103)	-
部門收入	<u>\$ 288,357</u>	<u>\$ 374,785</u>	<u>\$ 66,542</u>	<u>(\$ 265,103)</u>	<u>\$ 464,581</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148,173)</u>	<u>(\$ 3,543)</u>	<u>(\$ 60,370)</u>	<u>\$ 63,735</u>	<u>(\$ 148,351)</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19,053</u>	<u>\$ 13,173</u>	<u>\$ 11,249</u>	<u>\$ -</u>	<u>\$ 43,475</u>
利息費用	<u>(\$ 1,361)</u>	<u>(\$ 796)</u>	<u>(\$ 187)</u>	<u>\$ -</u>	<u>(\$ 2,344)</u>
利息收入	<u>\$ 3,789</u>	<u>\$ 329</u>	<u>\$ 9,864</u>	<u>\$ -</u>	<u>\$ 13,982</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u>(\$ 63,031)</u>	<u>\$ -</u>	<u>(\$ 791)</u>	<u>\$ 63,736</u>	<u>(\$ 86)</u>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九)。

(五)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有關地區別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00,199	\$ 728,753	\$ 439,463	\$ 311,682
大陸及其他	27,832	9,114	25,118	19,120
	<u>\$ 428,031</u>	<u>\$ 737,867</u>	<u>\$ 464,581</u>	<u>\$ 330,802</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客戶甲	\$ 86,822	整合行銷	\$ 111,102	整合行銷
客戶乙	60,670	"	76,686	"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註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註9)	備註
1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是	5,000	5,000	5,000	2.366%	2	-	營運週轉	-	-	-	39,310	39,31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常年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據公開發行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人依據公開發行人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公開發行人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人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項限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註9)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8)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保證(註7)	Y	保證(註7)	N	保證(註7)	N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 銷(股)公司	\$ 567,019	\$ 15,000	\$ 15,000	\$ 15,000	\$ 19,415	1.32%	\$ 567,019		Y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承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程序，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9：本公司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資訊詳附註八說明。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果鋪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	\$ 18,309	18.92	\$ 18,309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一樂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	1,743	19.00	1,743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北女子圖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8,174	12.12	8,174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蓋比泰勒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000	1,228	19.00	1,228	-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500	7,103	2.58	7,103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備註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沙止區吳天段872地號、同新段6地號之土地及建物	109.08.31	\$472,770 (含營業稅)	已付清	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供集團營運辦公室使用。	-	註4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本集團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增添數(含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未完工程移轉數)分別為\$188,281及\$296,320，共計\$484,601，與民國109年8月31日經董事會通過通過不動產購置合約交易金額\$472,770(含營業稅)之差異主係購置不動產之相關規費、營業稅及裝潢工程等。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2)	備註(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56%	
			(銷貨)	\$ 130,773	46%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 75,70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30,773	與一般交易相同條件	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5：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6：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註2(2))	(註2(3))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230,984	\$ 230,984	12,000,000	100%	\$ 78,166	\$ 22,634	(22,63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14,485	114,485	18,740,098	100%	98,276	(41,028)	(41,02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60,000	6,000,000	100%	10,182	(5,415)	(9,179)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9,813	29,813	-	100%	(7,021)	692	69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328	32,328	-	100%	1,559	(28,208)	(28,20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品達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24,000	24,000	2,400,000	40%	5,757	(44,433)	(17,773)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品達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36,000	36,000	3,600,000	60%	8,635	(44,433)	(26,66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品零售	7,500	-	750,000	75%	2,806	(6,154)	(4,693)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銷售	21,500	-	21,500,000	88%	15,229	(7,382)	(6,27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大陸(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	註8	\$ 9,930	\$ -	(\$ 4,130)	\$ -	\$ 318	-	\$ -	\$ -	\$ -	註2(2) B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	註3	-	-	-	-	-	-	-	-	-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369,145	註1(1)	509,120	-	(139,975)	369,145	(15,086)	100%	(15,086)	180,760	-	註2(2) B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79,221	註5	-	-	-	-	(13,875)	100%	(13,875)	45,984	-	註2(2) B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6,481	註1(1)	6,481	-	-	6,481	(88)	100%	(88)	5,646	-	註2(2) B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電影製片及電影發行	13,728	註5	-	-	-	-	-	35%	-	-	-	註7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其他文化用品批發	-	註6	-	-	-	-	(25)	-	(25)	-	-	註2(2) B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75,626		\$ 680,42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善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合約(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清算完結。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5：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6：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註7：本集團對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已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金額，故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份額。

註8：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並將剩餘財產 US\$148,872 匯回台灣。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股份	持股比例
涂水城	4,072,700		7.98%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0,000		6.86%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4,900		6.77%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 1 段 95 號 32 樓
電 話：02-8978-0555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144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所述，經評估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在製電影可回收金額較其帳面金額為低，民國 110 年度認列存貨評價損失計新台幣 21,636 仟元。另採用權益法投資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認列存貨評價損失計新台幣 42,625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本會計師並未就以上強調事項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103,346 仟元，及民國 110 年度提列存貨評價損失新台幣 52,491 仟元。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存貨提列評價損失新台幣 47,574 仟元(帳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霹靂國際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因劇集及電影片之製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且可能因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

霹靂國際公司對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內部及外來資訊評估個別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是否有減損跡象，若存在減損跡象，則進一步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個別減損跡象之辨認與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具直接相關，且評估結果對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確認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影片相關成本已列入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之取得成本。
3.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跡象之內部及外來佐證文件，確認其適當性、重要假設及方法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其與前期之一致性。

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各項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霹靂國際公司之日記帳分錄主要為人工分錄產生，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人工交易分錄至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人工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人工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包含不適當人員及會計科目等。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國際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國際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國際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國際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國際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國際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霹靂國際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徐聖忠



會計師

林雅慧

林雅慧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2 月 2 5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1,944	16	\$ 178,978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49,824	3	97,172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10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449	-	72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32,294	8	86,163	6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1,473	1	7,728	-
130X 存貨	六(五)	103,346	6	173,781	11
1410 預付款項		11,088	1	8,64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8,146	1	8,73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21,774</u>	<u>36</u>	<u>561,916</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9,454	2	20,36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80,346	22	665,505	4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678,000	40	205,619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395	-	1,880	-
1780 無形資產		4,325	-	6,19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4,147	-	4,574	-
1920 存出保證金		504	-	1,56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147	-	49,323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02,318</u>	<u>64</u>	<u>955,026</u>	<u>63</u>
1XXX 資產總計		<u>\$ 1,724,092</u>	<u>100</u>	<u>\$ 1,516,942</u>	<u>100</u>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50,000	3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1,746	-	1,67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	27,043	2	715	-
2150	應付票據		-	-	1,356	-
2170	應付帳款		9,542	1	4,35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207	-	18,52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及七	45,656	3	41,80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36	-	403	-
2310	預收款項		6,400	-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及八	6,000	-	6,0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3,230</u>	<u>9</u>	<u>74,834</u>	<u>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386,190	22	14,0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76	-	1,49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42,937	3	43,437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六)	7,021	-	7,92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36,824</u>	<u>25</u>	<u>66,860</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590,054</u>	<u>34</u>	<u>141,694</u>	<u>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513,099	30	513,099	3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48,135	55	948,135	6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	-	177,424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7,878	3	120,167	8
3350	待彌補虧損		(234,361)	(14)	(239,713)	(1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50,713)	(8)	(143,864)	(9)
3XXX	權益總計		<u>1,134,038</u>	<u>66</u>	<u>1,375,248</u>	<u>9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24,092</u>	<u>100</u>	<u>\$ 1,516,942</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286,906	100	\$ 288,35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263,379)	(91)	(239,891)	(83)
5900 營業毛利		23,527	9	48,467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3,006)	(19)	(63,168)	(22)
6200 管理費用		(72,683)	(25)	(66,802)	(2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5)	-	5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5,734)	(44)	(129,920)	(45)
6900 營業損失		(102,207)	(35)	(81,453)	(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74	-	3,789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14,896	5	12,804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11,758)	(4)	18,921	(7)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4,696)	(2)	1,36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32,986)	(46)	(63,031)	(2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3,870)	(47)	(66,720)	(23)
7900 稅前淨損		(236,077)	(82)	(148,173)	(51)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六)	7	-	84	-
8200 本期淨損		(\$ 236,070)	(82)	(\$ 148,089)	(5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136	1	(6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六(二)	(430)	-	308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4,715)	(2)	(4,661)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六)	(427)	-	13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 額		(3,436)	(1)	(5,491)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704)	(1)	4,414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1,704)	(1)	4,41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40)	(2)	(\$ 1,07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1,210)	(84)	(\$ 149,166)	(52)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4.60)		(\$ 2.8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4.60)		(\$ 2.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盈餘	其他	其他權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其他綜合損益	權益總額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57,372	(\$ 148,089)	(\$ 110,460)	(\$ 66,579)	\$ 1,524,414		\$ 1,524,414
本期淨損		-	-	-	-	(148,089)	-	-	-	(148,089)		(148,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2)	4,414	(4,969)	(4,969)	(1,077)		(1,0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8,611)	4,414	(4,969)	(4,969)	(149,166)		(149,166)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730)	-	-	33,730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239,713	(\$ 106,046)	(\$ 37,818)	\$ 1,375,248			\$ 1,375,248
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239,713	(\$ 236,070)	(\$ 106,046)	(\$ 37,818)	\$ 1,375,248		\$ 1,375,248
本期淨損		-	-	-	-	(236,070)	-	-	-	(236,070)		(236,0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09	(1,704)	(5,145)	(5,145)	(5,140)		(5,1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4,361)	(1,704)	(5,145)	(5,145)	(241,210)		(241,210)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八)	-	-	(177,424)	-	177,424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八)	-	-	-	(62,289)	62,289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57,878	\$ 57,878	\$ 234,361	(\$ 107,750)	(\$ 42,963)	\$ 1,134,038			\$ 1,134,03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36,077)	(\$ 148,17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22,542	15,043
各項攤提	六(二十四) 6,641	4,01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5 (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十二) 5,216	1,679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4,696	1,361
利息收入	六(二十) (674) (3,7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六) 132,986	63,0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	-
子公司清算損失	767	-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 (24)	-
已實現銷貨利益	-	(1,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0)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48,859)	15,883
其他應收款	(3,064) (344)
存貨	70,435 (24,759)
預付款項	(2,446)	2,8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一流動	26,328	695
應付票據	(1,356)	1,35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132)	15,767
其他應付款	3,084 (3,293)
預收款項	6,400	-
淨確定福利負債	1,636	7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0,062) (59,857)
收取之利息	753	5,116
收取之股利	-	3,042
支付之利息	(4,272) (1,369)
退還之所得稅	522	6,6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059) (46,45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年1月1日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十二(三)

資產		(\$	9,520)	(\$	2,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7,348		145,151
子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4,103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39,975		148,81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47,417)	(5,5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		-
取得無形資產		(4,026)	(4,464)
處分無形資產			41		-
受限制資產增加		(19,415)	(8,731)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56)		8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71)	(52,6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89,515)		220,1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六(二十九)		5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378,190		-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九)	(6,000)	(6,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六(二十九)	(5,149)		-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九)	(1,501)	(1,377)
取得子公司股權-現金增資	七		-	(20,08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5,540	(57,4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2,966		116,26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178,978		62,7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1,944	\$	178,97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度及109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85年7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89年8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與電子資訊之供應及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2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電影片之製作相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影片製作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與負債科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公司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

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50年
機器設備	5年～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2年～10年
租賃改良	3年～5年
其他設備	5年～2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六) 無形資產

-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1～5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公司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按預期信用損失決定之備抵損失金額與已認列之累積收益金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六)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作並發行劇集、電視節目、DVD、月刊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商品(含劇集及月刊)銷售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買方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通路商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認列收入。活動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

2.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合約，將本公司之智慧財產授權予客戶，因授權係可區分，故依據授權之性質決定授權收入於授權期間認列，或於權利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點認列。當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智慧財產之活動，使被授權客戶直接受到影響，而該等活動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該授權之性質為提供取用智慧財產之權利，相關權利金於授權期間以直線基礎認列為收入。若授權不符合前述條件，其性質為提供客戶使用智慧財產之權利，則於授權移轉之時點認列收入。部分智慧財產授權合約中，本公司與客戶協議權利金之收取係以客戶使用基礎計算，於履約義務已滿足且後續客戶之使用實際發生時認列收入。
3. 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 50%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3	\$ 203
支票存款	10	54,376
活期存款	281,731	124,399
	<u>\$ 281,944</u>	<u>\$ 178,978</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皆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部分定期存款提供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流動資產」科目項下，相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9,520	\$ 20,000
評價調整	(66)	364
	<u>\$ 29,454</u>	<u>\$ 20,364</u>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430)	(\$ 308)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超過三個月到期)	\$ 49,824	\$ 97,172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 606	\$ 3,715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210	\$ -
減：備抵損失	-	-
	<u>\$ 210</u>	<u>\$ -</u>
應收帳款	\$ 3,449	\$ 721
減：備抵損失	-	-
	<u>\$ 3,449</u>	<u>\$ 721</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2,294	\$ 86,163

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款餘額為\$102,76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價值。

3.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影片及節目	\$ 115,572	(\$ 72,878)	\$ 42,694
在製電影	60,621	(21,636)	38,985
待播影片及節目	21,649	-	21,649
商品存貨	18	-	18
	<u>\$ 197,860</u>	<u>(\$ 94,514)</u>	<u>\$ 103,346</u>
	109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在製影片及節目	\$ 141,574	(\$ 42,023)	\$ 99,551
在製電影	54,068	-	54,068
待播影片及節目	20,128	-	20,128
商品存貨	34	-	34
	<u>\$ 215,804</u>	<u>(\$ 42,023)</u>	<u>\$ 173,781</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0,762	\$ 143,667
存貨評價損失	52,491	42,023
勞務成本	50,126	54,201
	<u>\$ 263,379</u>	<u>\$ 239,891</u>

存貨-在製電影係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製作之電影「素還真」，該電影於民國 111 年 1 月間上映，考量期後票房情形，經評估存貨-在製電影之可回收金額較其帳面金額為低，民國 110 年度認列存貨評價損失\$21,636。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78,166	\$ 100,80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98,276	144,019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3,819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0,182	19,361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80,760	337,925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5,646	5,765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7,021)	(7,928)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1,559	30,286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5,757	23,530
	<u>373,325</u>	<u>657,577</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u>7,021</u>	<u>7,928</u>
	<u>\$ 380,346</u>	<u>\$ 665,505</u>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22,634)	(\$ 8,127)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41,028)	(3,366)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318	(255)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9,179)	(4,181)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5,086)	(39,717)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88)	(231)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692	(7,274)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28,208)	590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17,773)	(470)
	<u>(\$ 132,986)</u>	<u>(\$ 63,031)</u>

3.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房屋及建築										
	土地	供自用	供租賃	小計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97,754	\$ -	\$ 97,754	\$ 140,972	\$ 4,884	\$ 42,995	\$ 7,897	\$ 49,607	\$ -	\$ 451,853
累計折舊	-	(41,942)	-	(41,942)	(124,663)	(4,692)	(37,124)	(7,136)	(30,677)	-	(246,234)
	<u>\$ 107,744</u>	<u>\$ 55,812</u>	<u>\$ -</u>	<u>\$ 55,812</u>	<u>\$ 16,309</u>	<u>\$ 192</u>	<u>\$ 5,871</u>	<u>\$ 761</u>	<u>\$ 18,930</u>	<u>\$ -</u>	<u>\$ 205,619</u>
1月1日	\$ 107,744	\$ 55,812	\$ -	\$ 55,812	\$ 16,309	\$ 192	\$ 5,871	\$ 761	\$ 18,930	\$ -	\$ 205,619
增添	169,477	477	-	477	5,417	-	1,677	-	1,422	269,200	447,670
處分-成本	-	-	-	-	(85)	-	(3,804)	-	-	-	(3,889)
處分-折舊	-	-	-	-	85	-	3,577	-	-	-	3,662
移轉-成本	18,804	199,186	77,893	277,079	132	-	-	-	-	(249,959)	46,056
折舊費用	-	(5,585)	(260)	(5,845)	(7,681)	(192)	(2,426)	(448)	(4,526)	-	(21,118)
12月31日	<u>\$ 296,025</u>	<u>\$ 249,890</u>	<u>\$ 77,633</u>	<u>\$ 327,523</u>	<u>\$ 14,177</u>	<u>\$ -</u>	<u>\$ 4,895</u>	<u>\$ 313</u>	<u>\$ 15,826</u>	<u>\$ 19,241</u>	<u>\$ 678,000</u>
12月31日	\$ 296,025	\$ 297,417	\$ 77,893	\$ 375,310	\$ 146,436	\$ 4,884	\$ 40,868	\$ 7,897	\$ 51,029	\$ 19,241	\$ 941,690
成本	-	(47,527)	(260)	(47,787)	(132,259)	(4,884)	(35,973)	(7,584)	(35,203)	-	(263,690)
累計折舊	<u>\$ 296,025</u>	<u>\$ 249,890</u>	<u>\$ 77,633</u>	<u>\$ 327,523</u>	<u>\$ 14,177</u>	<u>\$ -</u>	<u>\$ 4,895</u>	<u>\$ 313</u>	<u>\$ 15,826</u>	<u>\$ 19,241</u>	<u>\$ 678,000</u>

109年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97,491	\$ 138,370	\$ 4,884	\$ 40,841	\$ 7,897	\$ 49,499	\$ 446,726
累計折舊	-	(37,117)	(116,813)	(4,214)	(34,286)	(6,626)	(26,232)	(225,288)
	<u>\$ 107,744</u>	<u>\$ 60,374</u>	<u>\$ 21,557</u>	<u>\$ 670</u>	<u>\$ 6,555</u>	<u>\$ 1,271</u>	<u>\$ 23,267</u>	<u>\$ 221,438</u>
1月1日	\$ 107,744	\$ 60,374	\$ 21,557	\$ 670	\$ 6,555	\$ 1,271	\$ 23,267	\$ 221,438
增添	-	263	2,602	-	1,962	-	108	4,935
移轉-成本	-	-	-	-	192	-	-	192
移轉-折舊	-	(2,068)	(2,638)	-	(268)	(40)	(2,374)	(7,388)
折舊費用	-	(2,757)	(5,212)	(478)	(2,570)	(470)	(2,071)	(13,558)
12月31日	<u>\$ 107,744</u>	<u>\$ 55,812</u>	<u>\$ 16,309</u>	<u>\$ 192</u>	<u>\$ 5,871</u>	<u>\$ 761</u>	<u>\$ 18,930</u>	<u>\$ 205,619</u>
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97,754	\$ 140,972	\$ 4,884	\$ 42,995	\$ 7,897	\$ 49,607	\$ 451,853
累計折舊	-	(41,942)	(124,663)	(4,692)	(37,124)	(7,136)	(30,677)	(246,234)
	<u>\$ 107,744</u>	<u>\$ 55,812</u>	<u>\$ 16,309</u>	<u>\$ 192</u>	<u>\$ 5,871</u>	<u>\$ 761</u>	<u>\$ 18,930</u>	<u>\$ 205,619</u>

註 1：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 50 年及 5 年提列折舊。

註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物與機器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部分房屋及建物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機器設備。另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分別為 1,758 及 \$2,507。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物	\$ 2,395	\$ 1,880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物	\$ 1,424	\$ 1,485

4.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3,473 及 \$2,302。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因合約修改減少租賃範圍，使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減少 \$1,534 及 \$1,558。
6.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4	\$ 5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7,735	12,131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149
租賃修改利益	24	-

7.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9,290 及 \$13,613。

(九)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為 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租金收入為 \$1,530，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形。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0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信用借款	\$ <u>50,000</u>	1.29%	無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項</u>	<u>目</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u>1,746</u>	\$ <u>1,679</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	(\$ <u>5,216</u>)	(\$ <u>1,679</u>)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u>衍生金融負債</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合約金額</u> (<u>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u>合約金額</u> (<u>名目本金</u>)	<u>契約期間</u>
流動項目：				
利率交換				
-買台幣賣美元	\$ <u>130,472</u>	110.12.08~ 111.12.09	\$ <u>133,010</u>	109.12.11~ 110.12.11
-買台幣賣美元	\$ <u>152,933</u>	110.12.20~ 111.12.22	\$ <u>155,595</u>	109.12.22~ 110.12.22

3. 本公司簽訂之利率交換交易係為增強短期營運資金之使用。

4.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652	\$ 28,460
應付勞務費	1,232	2,283
其他	17,772	11,057
	<u>\$ 45,656</u>	<u>\$ 41,800</u>

(十三)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8年4月26日至113年4月26日，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1.61%	無	\$ 14,000
擔保借款	自110年2月5日至130年2月5日，利息按月計付，第4年起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1.15%	請詳附註八	
				<u>378,190</u>
				392,19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6,000</u>)
				<u>\$ 386,19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借款利率</u>	<u>擔保品</u>	<u>109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8年4月26日至113年4月26日，利息按月計付，本金按月平均攤還	1.64%	無	\$ 20,0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6,000</u>)
				<u>\$ 14,000</u>

1. 本公司長期借款符合「文化創意產業優惠貸款要點」申請資格，由文化部按年利率補貼2%，貸款利率低於2%者，依實際貸放利率補貼，文化部補貼之利息，表列其他收入項下。
2. 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739	\$ 51,11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02)	(7,67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2,937</u>	<u>\$ 43,437</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110年</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月1日	\$ 51,113	(\$ 7,676)	\$ 43,437
當期服務成本	435	-	435
利息費用(收入)	215	(32)	183
前期服務成本	1,069	-	1,069
	<u>52,832</u>	<u>(7,708)</u>	<u>45,124</u>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2,025)	-	(2,025)
影響數	1	(112)	(111)
經驗調整	<u>(2,024)</u>	<u>(112)</u>	<u>(2,136)</u>
提撥退休基金	-	(51)	(51)
支付退休金	(1,069)	1,069	-
12月31日	<u>\$ 49,739</u>	<u>(\$ 6,802)</u>	<u>\$ 42,937</u>

	109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49,970	(\$ 7,917)	\$ 42,053
當期服務成本	456		456
利息費用(收入)	390	(62)	328
	<u>50,816</u>	<u>(7,979)</u>	<u>42,837</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48	-	34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468	-	2,468
經驗調整	(1,897)	(266)	(2,163)
	<u>919</u>	<u>(266)</u>	<u>653</u>
提撥退休基金	-	(53)	(53)
支付退休金	(622)	622	-
12月31日	<u>\$ 51,113</u>	<u>(\$ 7,676)</u>	<u>\$ 43,437</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3%	0.42%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分別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及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045)</u>	<u>\$ 3,320</u>	<u>\$ 3,261</u>	<u>(\$ 3,023)</u>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3,410)</u>	<u>\$ 3,738</u>	<u>\$ 3,659</u>	<u>(\$ 3,376)</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50。
 (7)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3,057
2-5年		11,448
5年以上		779
	<u>\$</u>	<u>45,284</u>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7,114 及 \$8,236。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 109 年度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劃	105.5.3	1,312 仟股	4 年	註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即自發行日)起屆滿二年後，就總數之 50% 具備行使認股之權利；屆滿三年，得就全部行使認股之權利。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民國 110 年度：無此情形。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9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986	\$ 84.7
本期失效認股權	(986)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註：自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民國 107 年 10 月 20 日)起履約價格自新台幣 95 元調整為新台幣 86.40 元。自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發放現金股利之除權基準日(民國 108 年 9 月 14 日)起履約價格自新台幣 86.40 元調整為新台幣 84.70 元。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到期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二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	0%	0.49%	17.351元
			履約	預期	預期存	預期	無風險	每單位
協議之類型	到期日	股價	價格	波動率	續期間	股利	利率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三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5	0%	0.525%	19.07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未產生相關費用。

(十六) 股本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分為 8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4,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513,099，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即12月31日餘額)	\$ 915,394	\$ -	\$ 13,465	\$ 19,276
	109年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915,394	\$ 17,254	\$ 13,465	\$ 2,02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	(17,254)	-	17,254
12月31日	\$ 915,394	\$ -	\$ 13,465	\$ 19,276

(十八)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法定盈餘公積\$177,424 及特別盈餘公積\$62,289 彌補累積虧損。
7.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以特別盈餘公積\$57,878 彌補累積虧損。

(十九)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劇集收入	\$ 169,121	\$ 144,991
系統及廣告收入	61,970	60,192
授權收入	46,934	48,867
專案活動收入	6,829	8,858
商品銷售收入	-	5,674
其他	2,052	19,776
	<u>\$ 286,906</u>	<u>\$ 288,358</u>

1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109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預收授權款	\$ 2,343	\$ 195	\$ -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24,700	331	-
合約負債-預收其他	-	189	20
	<u>\$ 27,043</u>	<u>\$ 715</u>	<u>\$ 20</u>

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營業收入	\$ 574	\$ 20

(二十) 利息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68	\$ 7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06	3,715
	<u>\$ 674</u>	<u>\$ 3,789</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行政管理服務收入	\$ 11,915	\$ 9,988
租金收入	1,530	-
政府補助收入	336	2,088
其他	1,115	728
	<u>\$ 14,896</u>	<u>\$ 12,804</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5,792)	(\$ 17,2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淨損失	(5,216)	(1,679)
其他損失	(750)	(41)
	<u>(\$ 11,758)</u>	<u>(\$ 18,921)</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4,642	\$ 1,307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54	54
	<u>\$ 4,696</u>	<u>\$ 1,361</u>

(二十四)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181,152	\$ 211,23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1,118	20,94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424	1,48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6,641	4,128
	<u>\$ 210,335</u>	<u>\$ 237,793</u>

(二十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費用	\$ 150,331	\$ 177,632
勞健保費用	15,338	16,753
退休金費用	8,801	9,020
董事酬金(註2)	95	110
其他用人費用	6,587	7,719
	<u>\$ 181,152</u>	<u>\$ 211,234</u>

註 1: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67 人及 31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註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董事酬金係董事車馬費。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均為稅前虧損，故無須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47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7)	(561)
所得稅利益	<u>(\$ 7)</u>	<u>(\$ 8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427)	\$ 131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47,215)	(\$ 29,635)
按稅法規定剔除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6,096	15,79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2,614	9,53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變動	-	(204)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8,505	4,513
大陸地區來源所得在大陸地區及第三地區已繳納之所得稅	-	47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7)	(561)
所得稅利益	<u>(\$ 7)</u>	<u>(\$ 84)</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數及精算損益	\$ 3,748	\$ -	(\$ 427)	\$ 3,3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662	-	-	662
其他	164	-	-	164
	<u>\$ 4,574</u>	<u>\$ -</u>	<u>(\$ 427)</u>	<u>\$ 4,147</u>
109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數及精算損益	\$ 3,617	\$ -	\$ 131	\$ 3,7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7	215	-	662
未實現銷售損失	369	(369)	-	-
其他	10	154	-	164
	<u>\$ 4,443</u>	<u>\$ -</u>	<u>\$ 131</u>	<u>\$ 4,574</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 11,110	\$ 11,110	117年度
109年度	申報數	22,910	22,910	119年度
110年度	估計數	42,527	42,527	120年度
		<u>\$ 76,547</u>	<u>\$ 76,547</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年度	核定數	\$ 11,110	\$ 11,110	117年度
109年度	估計數	22,565	22,565	119年度
		<u>\$ 33,675</u>	<u>\$ 33,675</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29,585	\$ 66,513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七) 每股虧損

	<u>110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36,070)	51,310	(\$ 4.60)
	<u>109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48,089)	51,310	(\$ 2.89)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47,670	\$ 4,9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60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53)	-
本期支付現金	<u>\$ 447,417</u>	<u>\$ 5,537</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u>\$ 5,216</u>	<u>\$ 1,679</u>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 6,000</u>	<u>\$ 6,000</u>
租賃負債	<u>\$ 1,915</u>	<u>\$ 2,302</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月1日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 金之變動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50,000	\$ -	\$ 5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部分)	20,000	372,190	-	392,1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1,679	(5,149)	5,216	1,746
租賃負債	<u>1,898</u>	<u>(1,501)</u>	<u>1,915</u>	<u>2,31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3,577</u>	<u>\$ 415,540</u>	<u>\$ 7,131</u>	<u>\$ 446,248</u>

109年

	1月1日	籌資現金流 量之變動	其他非現 金之變動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30,000	(\$ 30,000)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部分)	26,000	(6,000)	-	2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	1,679	1,679
租賃負債	<u>973</u>	<u>(1,377)</u>	<u>2,302</u>	<u>1,898</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56,973</u>	<u>(\$ 37,377)</u>	<u>\$ 3,981</u>	<u>\$ 23,577</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大霹靂)	本公司之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偶動漫)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大畫)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PILI (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MIN DOLLY)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2)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1：該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清算完結。

註 2：該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清算完結。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大霹靂	\$ 130,773	\$ 206,090
—MIN DOLLY	41,251	-
—其他	1,509	4,186
	<u>\$ 173,533</u>	<u>\$ 210,276</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2. 營業成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勞務購買：		
子公司		
—大畫	\$ 16,326	\$ 20,029
—其他	3,324	3,920
	<u>\$ 19,650</u>	<u>\$ 23,949</u>

主係本公司委託子公司製作霹靂會會員贈品及進行劇集製作等。

3. 其他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大霹靂	\$ 6,937	\$ 4,466
—大畫	3,901	4,913
—其他	2,620	759
	<u>\$ 13,458</u>	<u>\$ 10,138</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收入主係行政管理服務及租金收入。

4. 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大霹靂	\$ 75,704	\$ 84,590
—MIN DOLLY	41,251	-
—其他	15,339	1,573
	<u>\$ 132,294</u>	<u>\$ 86,163</u>

5. 其他應收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大霹靂	\$ 5,402	\$ 4,148
—大畫	1,041	1,290
—MIN DOLLY	2,100	-
—其他	993	329
	<u>\$ 9,536</u>	<u>\$ 5,767</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管理服務及租金收入與其他代付款項。

6. 應付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MIN DOLLY	\$ 2,876	\$ -
—大霹靂	2,331	1,852
—偶動漫	-	7,700
—大畫	-	8,970
	<u>\$ 5,207</u>	<u>\$ 18,522</u>

7. 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其他	\$ 5,326	\$ 2,468

8. 取得金融資產

			<u>109年度</u>
	<u>帳列項目</u>	<u>交易股數(仟股)</u>	<u>交易標的</u>
子公司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	PILI (BVI) 股權
			<u>\$ 20,085</u>

民國 110 年度：無此情形。

9.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業務所需，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提供定期存款計美金 \$670,000 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予金融機構，擔保大霹靂子公司申請 \$15,000 保證額度，並擔任保證人。

民國 109 年度：無此情形。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182	\$ 23,485
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95	110
退職後福利	267	424
	<u>\$ 24,544</u>	<u>\$ 24,01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28,146	\$ 8,731	利率交換保證金及對子公司背書之保證金
土地	188,281	-	長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帳列房屋及建築與未完工程)	296,320	-	長期借款
	<u>\$ 512,747</u>	<u>\$ 8,7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5,863。

2. 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七(二)9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民國111年2月2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110年度之虧損撥補案，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2.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製作之電影「素還真」於民國111年1月間上映，經考量期後票房狀況，提列存貨評價損失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3. 為充實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營運資金，於民國111年1月間為該子公司背書保證，向金融機構取得短期借款\$50,000。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454	\$ 20,3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u>507,844</u>	<u>381,059</u>
	<u>\$ 537,298</u>	<u>\$ 401,423</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負債	\$ 1,746	\$ 1,6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502,595	86,037
租賃負債	<u>2,312</u>	<u>1,898</u>
	<u>\$ 506,653</u>	<u>\$ 89,614</u>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以利率交換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0,266	27.680	\$ 284,16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42,931	4.342	186,406
<u>金融負債</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7	27.680	5,462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14	28.480	\$ 77,29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79,616	4.365	347,509
美金：新台幣	785	28.480	22,358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5,792 及 \$17,201。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84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1,864
<u>金融負債</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5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73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3,475
美金：新台幣	1%		-	224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5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評估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風險方法如下：
- (A) 針對個別重大已發生違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B) 其餘客戶依據本公司信用標準評等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進行分組，按不同群組採用不同之損率法或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C) 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 (D) 根據上述之考量及資訊，本公司不預期會受損失率而產生任何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
- E.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72,032	\$ 22,583
31~90天	33,524	42,706
91-180天	<u>30,397</u>	<u>21,595</u>
	<u>\$ 135,953</u>	<u>\$ 86,884</u>

以上係以立帳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F.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均無變動，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109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 月 1 日備抵損失均為 \$0。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租賃負債	\$ 1,666	\$ 679	\$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0,530	10,591	72,474	348,554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9年12月31日	<u>1年內</u>	<u>1至2年</u>	<u>3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租賃負債	\$ 403	\$ 485	\$ 1,010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6,284	6,184	8,093	-

除上列所述外，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及衍生性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9,454	\$ 29,454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 1,746	\$ -	\$ 1,746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0,364	\$ 20,364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 1,679	\$ -	\$ 1,679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 利率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u>110年</u>	<u>109年</u>
	<u>權益工具</u>	<u>權益工具</u>
1月1日	\$ 20,364	\$ 18,1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30)	(308)
本期購買	<u>9,520</u>	<u>2,500</u>
12月31日	<u>\$ 29,454</u>	<u>\$ 20,364</u>

6.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 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9,454	\$ 20,364	現金流量 折現法	長期營收成長 率、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長期稅 前營業淨利、缺 乏市場流通性折 價、少數股權折 價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加權平均資金成 本及少數股權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長期營收成長率 及長期稅前營業 淨利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9.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變動	110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 率、加權平均 期稅前資金成 本、長營業淨 利、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少數股權折價	±1%	\$ -	\$ -	\$ 295	(\$ 295)

109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長期營收成長率、加權平均期稅前資金成本、長營業淨利、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少數股權折價	±1%	\$ -	\$ -	\$ 204	(\$ 204)

(四)其他

本公司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終端消費者來店需求減少。本公司業已採行因應措施，加強線上影音平台推廣與服務並加強運用霹靂網之線上購物資源，因應疫情影響下消費習慣改變之消費行為，後續業績表現及實際可能影響程度仍需視疫情發展而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十一)及十二(三)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3
支票存款		10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32,351
-外幣存款		
-美金存款	美金 7,495仟元，匯率27.68	207,469
-港幣存款	港幣 123仟元，匯率3.549	437
-人民幣存款	人民幣 8,345仟元，匯率4.344	36,251
-英鎊存款	英鎊 -仟元，匯率37.3	3
-澳幣存款	澳幣 -仟元，匯率20.08	5
-歐元存款	澳幣 1仟元，匯率31.32	31
-日幣存款	日幣 21,556仟元，匯率0.2405	5,184
		<u>\$ 281,944</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註1)		本 期 減 少(註2)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總 額	單 價		
偶動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 100,800	-	\$ -	-	(\$ 22,634)	12,000	78,166	\$ 78,166	\$ 6.51	無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8,740	144,019	-	-	-	(45,743)	18,740	98,276	98,276	5.24	"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3,819	-	1,052	-	(4,871)	-	-	-	-	"	註3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0	19,361	-	-	-	(9,179)	6,000	10,182	12,228	2.04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337,925	-	-	-	(157,165)	-	180,760	180,760	-	"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5,765	-	-	-	(119)	-	5,646	5,646	-	"	
PILI INTERNATIONAL	-	(7,928)	-	907	-	-	-	(7,021)	(7,021)	-	"	
MULTIMEDIA (BVI) LIMITED	-	30,286	-	-	-	(28,727)	-	1,559	1,559	-	"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2,400	23,530	-	-	-	(17,773)	2,400	5,757	5,757	2.40	"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u>657,577</u>		<u>\$ 1,959</u>		<u>(\$ 286,211)</u>		<u>373,325</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u>7,928</u>						<u>7,021</u>				
		<u>\$ 665,505</u>						<u>\$ 380,346</u>				

註1：本期增加數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949及採用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1,010。

註2：本期減少數係採用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133,996、依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4,715、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2,655、子公司清算退股款\$4,103、子公司清算損失\$767及現金減資\$139,975。

註3：該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台灣土地銀行 汐科分行	擔保借款	\$ 378,190	自110年2月5日至130年2月5日， 自113年3月5日起償還第一期， 其後每月為一期，分期償還	1.15%	土地及建物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員林分行	信用借款	14,000	自108年4月26日至113年4月26日 ，自108年5月26日起償還第一期 ，其後每月為一期，分期償還	1.61%	無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6,000)				
		<u>\$ 386,190</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		\$	34		
減：轉列營業費用		(16)		
期末商品存貨		(18)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投入數			163,158		
期初在製影片及節目			141,574		
期末在製影片及節目		(115,572)		
期初在製電影			54,068		
期末在製電影		(60,621)		
期初待播影片及節目			20,128		
期末待播影片及節目		(21,649)		
小計			181,086		
加：其他營業成本			29,802		
銷貨成本			210,888		
存貨評價損失			52,491		
營業成本		\$	263,379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90,719	
折舊	16,163	
保險支出	11,012	
節目製作支出	10,799	
其他支出	34,465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總額5%
	\$ 163,15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上鏈成本	\$ 5,863	
推廣成本	5,143	
發行成本	4,685	
攤銷成本	4,508	
授權成本	3,947	
專案成本	3,630	
其他	2,026	
	\$ 29,802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29,491	
廣告費	5,527	
勞務費	5,405	
交際費	3,077	
其他費用	9,506	
	<u>\$ 53,006</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29,246	
租金支出	6,320	
保險費	4,1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4,036	
勞務費	3,963	
其他費用	24,932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 72,683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91,594	\$ 58,737	\$ 150,331	\$ 109,881	\$ 67,751	\$ 177,632
勞健保費用	9,578	5,760	15,338	10,078	6,675	16,753
退休金費用	4,556	4,245	8,801	5,106	3,914	9,020
董事酬金	-	95	95	-	110	1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145	2,442	6,587	5,182	2,537	7,7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7,010	4,108	21,118	17,407	3,539	20,946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1,424	1,424	-	1,485	1,485
攤銷費用	5,065	1,576	6,641	2,628	1,500	4,128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67人及31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5人。
2.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91(『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74(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69(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5.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0.88%(『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 (1)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除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係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2)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3) 本公司員工之績效考核及薪資獎勵，係依本公司工作規則第66條辦理。其中經理人的薪資獎勵部分，係針對個別經理人之績效考評、專業實績及行為表現等標準，並輔以年資、獎懲及出勤進行評估後，將其得分結果對照本公司所訂定之層級區間，得出相對應之權重標準以計算薪資獎勵，且於每年初將其結果提至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董事會做最終決議。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呆帳金額	提供擔保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註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註9)	備註
1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是	5,000	5,000	5,000	2.366%	2	\$ -	- 營運週轉	\$ -	-	\$ -	39,310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常年最高金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據公開發行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人依據公開發行人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公開發行人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人依據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不受前項限制。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公司名稱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註9)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8)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N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 銷(股)公司	\$ 567,019	\$ 15,000	\$ 15,000	\$ 15,000	\$ 19,415	1.32%	\$ 567,019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承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程序，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額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9：本公司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資訊詳附註八說明。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果鋪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	\$ 18,309	18.92	\$ 18,309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樂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	1,743	19.00	1,743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北女子圖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8,174	12.12	8,174	-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蓋比泰勒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000	1,228	19.00	1,228	-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唯數娛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500	7,103	2.58	7,103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備註
							所有人	移轉日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吳天段872地號、同新段6地號之土地及建物	109.08.31	\$472,770 (含營業稅)	已付清	遠雄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遠雄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信彰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評價報告書，鑑價金額\$477,642。(含營業稅)	-	註4

註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應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4：本集團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增添數(含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未完工程移轉數)分別為\$188,281及\$296,320，共計\$484,601，與民國109年8月31日經董事會通過不動產購置合約交易金額\$472,770(含營業稅)之差異主係購置不動產之相關規費、營業稅及裝潢工程等。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註2)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銷)貨	金額	單價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銷)貨	\$ 130,773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月結30-60天	\$ 75,704	56%	(註2)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貨收入	\$ 130,773	與一般交易相同條件	3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5：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6：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註2(2))	(註2(3))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230,984	\$ 230,984	12,000,000	100%	\$ 78,166	\$ 22,634	(22,63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14,485	114,485	18,740,098	100%	98,276	(41,028)	(41,02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60,000	6,000,000	100%	10,182	(5,415)	(9,179)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9,813	29,813	-	100%	(7,021)	692	69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328	32,328	-	100%	1,559	(28,208)	(28,20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品達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24,000	24,000	2,400,000	40%	5,757	(44,433)	(17,773)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品達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36,000	36,000	3,600,000	60%	8,635	(44,433)	(26,66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飲品零售	7,500	-	750,000	75%	2,806	(6,154)	(4,693)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餐飲銷售	21,500	-	21,500,000	88%	15,229	(7,382)	(6,271)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八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	註8	\$ 9,930	\$ -	(\$ 4,130)	\$ -	\$ 318	-	\$ -	\$ -	-	註2(2) B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	註3	-	-	-	-	-	-	-	-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369,145	註1(1)	509,120	-	(139,975)	369,145	(15,086)	100%	(15,086)	180,760	-	註2(2) B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79,221	註5	-	-	-	-	(13,875)	100%	(13,875)	45,984	-	註2(2) B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6,481	註1(1)	6,481	-	-	6,481	(88)	100%	(88)	5,646	-	註2(2) B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電影製片及電影發行	13,728	註5	-	-	-	-	-	35%	-	-	-	註7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其他文化用品批發	-	註6	-	-	-	-	(25)	-	(25)	-	-	註2(2) B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依經濟部投資委員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375,626		\$ 680,42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善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合約(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清算完結。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5：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6：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註7：本集團對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已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金額，故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份額。

註8：係直接赴大陸地區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並將剩餘財產 US\$148,872 匯回台灣。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涂水城	4,072,700	7.93%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20,000	6.86%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74,900	6.77%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22,000	6.4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007,609	1,226,282	(218,673)	(17.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7,504	219,930	477,574	217.15
無形資產	6,181	8,061	(1,880)	(23.32)
其他資產	100,589	165,334	(64,745)	(39.16)
資產總額	1,811,883	1,619,607	192,276	11.87
流動負債	226,505	154,198	72,307	46.89
非流動負債	447,925	90,161	357,764	396.81
負債總額	674,430	244,359	430,071	176.00
股本	513,099	513,099	-	-
資本公積	948,135	948,135	-	-
保留盈餘	(176,483)	57,878	(234,361)	(404.92)
其他權益	(150,713)	(143,864)	(6,849)	4.76
非控制權益	3,415		3,415	-
權益總額	1,137,453	1,375,248	(237,795)	(17.29)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p> <p>(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110年營運總部不動產之交屋款。</p> <p>(2)其他資產：主係109年度購置營運總部不動產合約之訂金，110年交屋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p> <p>(3)流動負債：主係短期借款及預收政府補助款增加所致。</p> <p>(4)非流動負債：主係110年營運總部不動產交屋之長期借款所致。</p> <p>(5)保留盈餘：本期淨損所致。</p>				

(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621,774	561,916	59,858	10.6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80,346	665,505	(285,159)	(42.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8,000	205,619	472,381	229.74
無形資產		4,325	6,195	(1,870)	(30.19)
其他資產		39,647	77,707	(38,060)	(48.98)
資產總額		1,724,092	1,516,942	207,150	13.66
流動負債		153,230	74,834	78,396	104.76
非流動負債		436,824	66,860	369,964	553.34
負債總額		590,054	141,694	448,360	316.43
股本		513,099	513,099	-	-
資本公積		948,135	948,135	-	-
保留盈餘		(176,483)	57,878	(234,361)	(404.92)
其他權益		(150,713)	(143,864)	(6,849)	4.76
權益總額		1,134,038	1,375,248	(241,210)	(17.5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係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損失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110年營運總部不動產之交屋款。					
(3)其他資產：主係109年度購置營運總部不動產合約之訂金，110年交屋轉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流動負債：主係短期借款及預收政府補助款增加所致。					
(5)非流動負債：主係110年營運總部不動產交屋之長期借款所致。					
(6)保留盈餘：本期淨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428,031	464,581	(36,550)	(7.87)
營業成本		409,427	337,177	72,250	21.43
營業毛利		18,604	127,404	(108,800)	(85.40)
營業費用		254,229	270,565	(16,336)	(6.04)
營業損失		235,625	143,161	92,464	64.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37)	(5,190)	2,153	(41.48)
稅前淨損		238,662	148,351	90,311	60.88
所得稅利益		7	262	(255)	(97.33)
本期淨損		238,655	148,089	90,566	61.16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5,140	1,077	4,063	377.25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243,795	149,166	94,629	63.4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營業成本：主係 110 年提列存貨評價損失所致。 (2)營業毛利/營業損失/稅前淨損/本期淨損：主係 110 年提列存貨評價損失，營業成本增加所致。 (3)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本期淨損所致。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286,906	288,358	(1,452)	(0.50)
營業成本		263,379	239,891	23,488	9.79
營業毛利		23,527	48,467	(24,940)	(51.46)
營業費用		125,734	129,920	(4,186)	(3.22)
營業損失		102,207	81,453	20,754	25.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3,870)	(66,720)	(67,150)	100.64

稅前淨損	236,077	148,173	87,904	59.33
所得稅利益(費用)	7	84	(77)	(91.67)
本期淨損	236,070	148,089	87,981	5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5,140	1,077	4,063	377.25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241,210	149,166	92,044	61.7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損失所致。				
(2)營業毛利/營業損失/稅前淨損/本期淨損：主係110年度提列存貨評價損失及認列子公司投資損失所致。				
(3)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本期淨損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公開110年度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181)	(69,247)	(9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71,983)	234,931	(506,9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06,159	(52,347)	458,506
現金流量變動說明：			
(1)營業活動：110年度稅前淨損，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			
(2)投資活動：110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110年營運總部不動產交屋舉借之長期借款，致使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515,612	5,582	(91,190)	430,004	-	-
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在台灣、日本及大陸市場發展下，預計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發展多元IP合作經營，預計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借款及租賃本金償還，預計產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落實集團多角化經營理念及專業分工，定位母公司霹靂為原創偶動畫劇集之產製中心、著作權及商標權所有權主體，大霹靂則負責劇集發行及周邊商品製作與品牌授權等整合行銷業務，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負責大陸地區之周邊商品銷售業務，本公司為跨入3D電影領域，並陸續成立偶動漫及大畫電影文化以負責電影製作發行及3D動畫後製業務等相關事宜，本年度以打造多元IP主題餐飲事業，由玩轉新意及小宇宙各別負責手搖茶飲及餐酒館之銷售。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例	110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00%	(41,028)	專責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業務等行銷推廣。	積極與其他IP合作	無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100%	(9,179)	負責電影動畫影片製作等業務。	積極爭取其他案件	無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100%	(22,634)	負責電影投資及企劃。	積極尋求優良電影劇本。	無
品蓮觀真電影股份有限公司	100%	(44,433)	負責霹靂系列電影製作與發行。	積極完成電影拍攝並發行。	無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率	110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註 1)	75%	(4,693)	負責手搖飲零售，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積極尋求加盟。	無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2)	86%	(6,271)	負責餐飲銷售，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積極加強成本控制管	無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100%	692	目前尚無新投資案。	-	無
MIN DOLLY(SAMOA) LIMITED	100%	(28,208)	負責台/日合作之劇集推出，相關周邊衍生商品尚未完全發行。	積極發行周邊衍生商品。	無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註 3)	-	318	相關業務已移轉至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	-	無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4)	-	-	-	-	無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00%	(15,086)	負責大陸地區霹靂 IP 授權總代理，經濟規模尚未呈現。	積極開拓大陸霹靂 IP 多源化發展。	無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100%	(13,875)	負責大陸劇集授權、周邊商品銷售及大陸地區商展籌備等業務，經濟規模尚未呈現。	積極開拓大陸劇集及商品市場。	無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00%	(88)	負責大陸地區演出經紀相關業務，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積極尋求業務拓展機會。	無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註 5)	35%	-	負責大陸地區手偶劇之發行，目前尚屬創業階段。	-	無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6)	-	(25)	-	-	無

註 1：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 110 年 1 月 5 日設立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75%。

註 2：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 日設立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86%。

註 3：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清算完結。

註 4：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清算完結。

註 5：對上海映太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已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帳面金額，故停止認列進一步損失份額。

註 6：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清算完結。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週轉主要係以自有資金為主，利息支出金額主係購置不動產之借款利息，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獲利情形，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9年兌換損失為(26,458)仟元佔營業損失及稅前純損比率分別為18.48%及17.83%，110年兌換損失為(8,640)仟元佔營業損失及稅前純損比率分別為3.67%及3.62%。主係來自大陸子公司美金(資本金)減資匯回股款之評價損益，109年度已將匯回之美金以衍生性的換匯交易兌換成台幣，以減少後續美金 vs 台幣匯率之波動影響，另，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所在地分別為台灣及大陸地區，進銷貨皆以當地功能性貨幣為主，故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影響不大。對於匯率的走勢，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搜集掌握市場資訊，並採取具體因應措施，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110年12月消費者物價總指數為105.40%，與去年同期比較年增率為2.62%，主係油料費因國際油價居高且低基數因素仍在，加以水果、外食費、機票、房租、娛樂服務、肉類及家庭用品價格上漲所致，若扣除蔬菜水果，漲2.23%，再剔除能源後之總指數(即核心CPI)，漲1.84%。因此對本公司110年度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目前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發展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為發展前提，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2.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辦理。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係非避險利率交換為增強短期營運資金使用，並未從事其他高風險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1)AI 客服機器人：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I) 對會員個人化服務與互動應用，導入「自然語意理解」(Natural Language Understanding, NLU)

技術。當機器人理解了會員輸入的語句後，便會選擇對應的文案或資料來回應。

(2)BI系統建置：分析與預測未來可行銷的會員與商品，即時推廣銷售商品。

霹靂影音社群娛樂平台(PILI 線上看)：影音娛樂互動服務將因 5G 網路發展運更發多元化，未來霹靂影音社群娛樂服務平台的發展方向正因 5G 的環影音娛樂互動服務將因 5G 網路發展運更發多元化，未來霹靂影音社群娛樂服務平台的發展方向正因 5G 的環境成熟而能提供更快速更直接的服務給鐵粉，例如：編劇直播與鐵粉互動。真正實現劇集內容與觀看群眾的互動，實現高速網路的互動樂趣。另，也會因應服務鐵份的初衷，而圍繞著影音新載具、影音新技術(VR/AR)及創新內容等課題發展相關不僅是當下市場與用戶所趨之外，也意味著平台與服務需不斷的投入與創新，而相關創新功能發展也將以下圖發展為主要面向，以期供用戶全功能的霹靂影音娛樂互動服務。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 (1)PILI 線上看：App 優化、PC Web 版本的升級 300 萬
- (2)EC購物商城：串接與整合SSO與FAN好康系統 150萬
- (3)數據收集與數據演算分析功能機制租賃：200萬（年費與串接霹靂各類服務費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令變動情形，以充份掌握外在資訊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近年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與環保等項目，本公司將以法制為基礎，逐步以穩健且彈性之因應作法來提升公司治理層面。商標權方面，數百項種類之周邊商品及肖像授權已於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地區申請註冊；著作權方面，依台灣著作權法之規定，本國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故毋須辦理註冊登記，僅需保存創作資料即可保障著作權，以於受侵權時為自我防禦之依據，就採鼓勵登記主義之地區，本公司已針對潛在或未來發行據點如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地區申請著作權登記，以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隨著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本公司為提升資訊安全管理，除了每年度施作內部控制【作業層級】評估包含：程式及資料存取、檔案及設備之安全、系統復原計劃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等項目，對於資安內外部威脅、衝擊，適時評估和檢討，提出相關改進建議，防範瞬息變遷的資安威脅，並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變化之趨勢，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技術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著作及商標權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的影響，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因應措施:本公司設置資訊部由營運管理中心督導以負責審視公司資安政策，其具體管理方案，由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況，定期(每季)於營運管理中心會議，報告資安政策運行概況及預防措施(如不定期資訊安全政策宣導、不定期審查重要資訊系統存取權限、強制執行定期變更登入密碼等)執行情形，併於每年度公司治理報告時向董事會報告資安運作情形，以建構全方位資安防衛能力及同仁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

詳細風險評鑑作法，即藉由系統化的方式，找出資訊系統中應該優先處理的資訊資產所對應的風險，而施予適切的防護安控措施，以維持組織能夠持續運作。

「詳細風險評鑑作法」有兩項主要工作，分別為「風險分析」與「風險評估」；其中「風險分析」可再細分為「風險識別」與「風險估計」兩項步驟，最後針對該資訊系統的資訊資產，分別產生相對的風險評鑑風險等級—「普、中、高」。

機關應針對「資訊系統」的所有資產，進行「弱點、威脅及可能性分析」，並參考建立全景階段所訂定的「風險評估準則」與「衝擊準則」執行風險分析，得到所有資訊資產的風險值；接著執行風險評估，以訂定風險等級，再依據「風險接受準則」，決定「接受風險等級」。詳細的風險評鑑作法之細部活動程序包含「資產識別」、「威脅與脆弱性識別」、「現有控制措施識別」、「後果識別」、「鑑別資訊資產價值」、「評鑑事故可能性」、「估計風險等級」、「訂定風險等級」及「決定可接受風險等級」等9項作業步驟。

有鑑於目前資安趨勢，如 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偽冒網站等，除加強同仁的資訊安全意識外，每年與國際資安廠商交流，進行 DDoS 等攻防演練，強化處理人員的應變能力，以期能在第一時間即偵測到並完成阻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技術研究發展與經營，信譽卓著，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效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建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建廠房之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

其餘如公仔系列等周邊商品，其進貨之供應商皆為配合多年之廠商，彼此間均已建立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與默契。同時為避免進貨過度集中風險，本公司對供應商除了建立廠商考核制度定期評估外，亦會有達二家以上之多個同質性廠商來提供進貨，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劇集節目及電影之製作與發行、電視節目之供應、周邊商品製作與銷售及劇集著作授權等相關業務。銷售客戶主要銷售客戶群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之銷售通路與授權之對象為主，對象範圍涵蓋產品批發零售商、便利超商、錄影節目帶發行商以及實體通路之加盟店等各類型，以多角化經營理念，銷售客戶群廣泛，其中DVD劇集系列之通路，透過拓展國內超商通路進行劇集之推廣，降低對單一銷貨對象之比重。本公司除持續創作與產製，使能穩定提供各式劇集與偶戲之產出，並憑藉深耕智財領域之深厚實力，建立一源多用之行銷策略，發展霹靂DVD劇集及原聲帶之製作發行、霹靂系列周邊商品、平面出版品、霹靂會員網及電影事業等多項業務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本公司董事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本公司積極建立專業管理制度，並持續維護投資人關係，因此即使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對本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 1.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為維護本公司自行創作之各項著作權益，致力於非法盜版行為之取締，此取締所產生之訴訟利益對股東權益應屬正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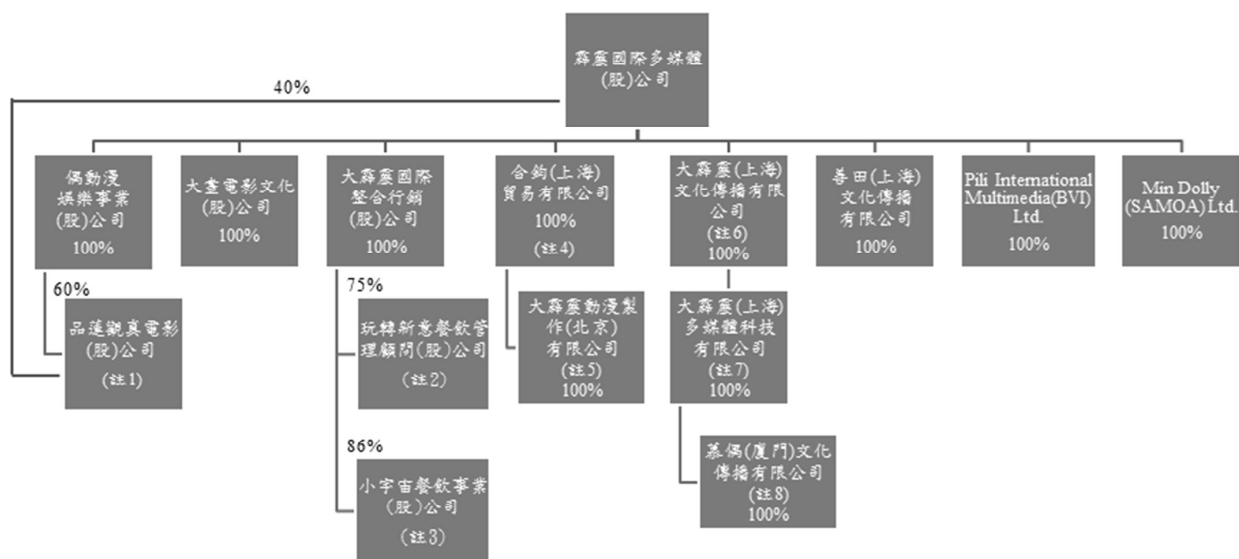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圖：



註1：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為本公司及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共同合資設立。

註2：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於110年1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3：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於110年6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4：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

註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清算完結。

註6：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7：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8：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2009年06月02日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32樓	187,401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2012年06月13日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32樓	60,000	動畫影片製作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2011年10月11日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5號32樓	120,000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註 1)	2019 年 12 月 30 日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5 號 32 樓	60,000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註 2)	2021 年 01 月 05 日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5 號 32 樓	10,000	飲品零售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註 3)	2021 年 06 月 03 日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一段 161 巷 70 號	25,000	餐飲銷售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2015 年 10 月 14 日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9,813	控股公司
MIN DOLLY(SAMOA) LIMITED	2016 年 10 月 27 日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32,328	控股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註 4)	2008 年 11 月 05 日	上海市長寧區萬航渡路 2452 號 B201 室	(註 4)	一般商品買賣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5)	2009 年 04 月 15 日	北京市東城區育樹三條 8 號人來人往賓館 306 室	(註 5)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6)	2015 年 01 月 23 日	上海市閔行區中春路 7001 號 3 幢 13 樓 101 室	369,145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 7)	2015 年 10 月 14 日	上海市奉賢區金海公路 2898 弄 1-193 號 39 幢 121 室	79,221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08 日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馬吉路 2 號 1802B 室	6,481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8)	2020 年 01 月 07 日	廈門市思明區龍山南路 4 號象嶼龍山滙 1 號樓 B 座 209 單元	(註 8)	其他文化用品批發

註 1：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為本公司及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共同合資設立。

註 2：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於 110 年 1 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 3：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於 110 年 6 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 4：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0 月清算完結。

註 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清算完結。

註 6：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 7：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 8：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清算完結。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周邊商品銷售、授權及餐飲銷售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18,740,098	100%
	副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亮勛	18,740,098	10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18,740,098	10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麗惠	18,740,098	100%
	監察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融涓	18,740,098	100%
	總經理	邱正生	-	-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6,000,000	100%
	副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6,000,000	10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麗惠	6,000,000	100%
	監察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融涓	6,000,000	100%
	總經理	黃亮勛	-	-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12,000,000	100%
	副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12,000,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黃文擇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劉麗惠	12,000,000	100%
	監察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蔡融涓	12,000,000	100%
	總經理	黃亮勛	-	-
品蓮觀真電影(股) 公司(註 4)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黃亮勛	2,400,000	4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郭宗霖	2,400,000	40%
	董事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陳義方	3,600,000	60%
	監察人	黃文姬	-	-
	總經理	黃亮勛	-	-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 顧問(股)公司(註 5)	董事長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 銷股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黃亮勛	750,000	75%
	董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 銷股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陳沐民	750,000	75%
	董事	謝譽胤	250,000	25%
	監察人	邱正生	-	-
	總經理	謝譽胤	250,000	25%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小宇宙餐飲事業 (股)公司(註 6)	董事長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亮勛	21,500,000	86%
	董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正生	21,500,000	86%
	董事	周于森	1,000,000	4%
	監察人	陳沐民	-	-
	總經理	邱正生	500,000	2%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29,813 (USD1,000,000)	100%
MIN DOLLY(SAMOA) LIMITED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32,328 (USD1,000,000)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註 7)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滙峰	(註 7)	(註 7)
	監事	黃亮勛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8)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註 8)	(註 8)
	監事	黃文擇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9)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369,145 (USD10,0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總經理	黃亮勛	-	-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 10)	執行董事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79,221 (RMB25,0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總經理	黃亮勛	-	-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6,481 (USD2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11)	執行董事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黃亮勳	(註 11)	(註 11)
	監事	黃政嘉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4：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為本公司及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共同合資設立。

註5：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於110年1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6：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於110年6月設立，係由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轉投資。

註7：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

註8：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清算完結。

註9：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10：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11：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值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稅後) (元)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87,401	259,598	161,322	98,276	292,196	(31,042)	(41,028)	(2.19)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60,000	20,337	8,109	12,228	65,015	(6,307)	(5,415)	(0.90)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120,000	87,763	9,597	78,166	18,792	(4,096)	(22,634)	(1.89)
品蓮觀真電影(股)公司(註3)	60,000	25,333	10,941	14,392	-	(45,747)	(44,433)	(7.41)
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公司(註4)	10,000	16,044	12,198	3,846	4,448	(6,266)	(6,154)	(6.15)
小宇宙餐飲事業(股)公司(註5)	25,000	36,285	18,667	17,618	10,287	(7,284)	(7,382)	(2.95)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29,813	8,455	15,476	(7,021)	-	102	692	註2
MIN DOLLY(SAMOA) LIMITED	32,328	52,486	50,927	1,559	4,380	(28,129)	(28,208)	註2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註6)	-	-	-	-	-	(160)	318	註1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7)	-	-	-	-	-	-	-	註1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8)	369,145	190,592	9,832	180,760	1,686	(9,903)	(15,086)	註1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9)	79,221	55,804	9,820	45,984	12,635	(20,864)	(13,875)	註1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6,481	5,667	21	5,646	-	(26)	(88)	註1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10)	-	-	-	-	-	(25)	(25)	註1

註1：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不適用。

註2：控股公司未發行股份，故不適用。

註3：本公司及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有限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0日共同投資設立。

註4：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110年1月5日設立玩轉新意餐飲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75%。

註5：係透過轉投資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於民國110年6月3日設立小宇宙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86%。

註6：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10月清算完結。

註7：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06月清算完結。

註8：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9：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10：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清算完結。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文章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5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